工程编号：2014-440300-47-03-70103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二、三期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3 月 10 日

目录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4
1、营业执照.....10
2、注册资金.....11
3、近三年财务报表.....14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14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46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77
二、类似工程业绩.....111
1、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12
2、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123
3、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142
4、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室内装修工程.....168
5、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185
6、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单位办公场地装修工程.....195
7、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工程.....210
8、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218
9、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229
10、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244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253
1、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261
2、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274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281
1、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288
2、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307
3、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315
五、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332
1、项目经理-齐向叶.....336
2、项目技术负责人-张昆.....364
3、生产经理-易成勇.....415
4、商务经理-李灵.....420
5、安全经理（安全负责人）-匡代君.....425
6、质量经理（质量负责人）-王东.....433
7、装修工程师-张清勇.....439
8、土建工程师-颜宏.....442
9、造价工程师-刘东.....446
10、深化设计师-任永利.....452
11、预算员-田玮.....456
12、电气工程师-苏长富.....461
13、给排水工程师-刘威.....465
14、资料员-郭娟.....469
15、安全员-郑少强.....474
16、质检员-高上明.....480

17、施工员-李建军.....485
18、施工员-吴烦.....490
19、材料员-符学兵.....495
20、劳资专管员-杨丹銮.....500
六、近五年类似工程获奖情况.....506
七、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关键岗位承诺函.....521
八、其他.....528
1、投标人基本情况、认证情况.....528
2、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535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535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567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598
3、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时间为准）.....632
4、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它资料.....647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注：投标人需根据要求在后续格式中依次提交证明资料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徐凯宏
注册资本	20800 万元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2021-2023）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净利润	2021 年：营业收入：709522 万元；资产负债率：44.62 % 2022 年：营业收入：824200 万元；资产负债率：45.25 % 2023 年：营业收入：850936 万元；资产负债率：44.97 % 平均值：营业收入：794886 万元；资产负债率：44.95%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1-2023）纳税额	2021 年：8299 万元 2022 年：8463 万元 2023 年：6583 万元 平均值：7782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1-2023）应收账款	2021 年：153821 万元 2022 年：182550 万元 2023 年：203537 万元 平均值：179969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1-2023）净利润	2021 年：15958 万元 2022 年：16852 万元 2023 年：17290 万元 平均值：16700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近五年企业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上海市】项目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装修面积：189935.91 ㎡，合同金额：1246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2、【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装修面积：31462 ㎡，合同金额：745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3 月 19 日 3、【项目建设地址：合肥市】项目名称：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装修面积：31000 ㎡，合同金额：611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4、【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室内装修工程，装修面积：23587.68 ㎡，合同金额：517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1 日 5、【项目建设地址：杭州市】项目名称：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装修面积：22500.6 ㎡，合同金额：436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 6、【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单位办公场地装修工程，装修面积：7162.51 ㎡，合同金额：201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7、【项目建设地址：上海市】项目名称：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工程，装修面积：12089.06 ㎡，合同金额：182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 8、【项目建设地址：武汉市】项目名称：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装修面积：12029.61 ㎡，合同金额：182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 9、【项目建设地址：温州市】项目名称：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装修面积：6608 ㎡，合同金额：143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10、【项目建设地址：温州市】项目名称：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装修面积：18027 ㎡，合同金额：141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项目负责人姓名：齐向叶 学历：本科 职称：工程师 工作年限：26 年

<table>
<tr><td></td><td>执业资质证书：一级建造师证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装修面积：11000m²，合同金额：182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2、【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装修面积：2973m²，合同金额：89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td></tr>
<tr><td>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td><td>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张昆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36 年

执业资质证书：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项目技术负责人近五年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贵阳市】项目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装修面积：48394.63m²，合同金额：321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2、【项目建设地址：成都市】项目名称：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装修面积：23690.22m²，合同金额：205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 月 3 日

3、【项目建设地址：西宁市】项目名称：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装修面积：1422.9m²，合同金额：116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td></tr>
<tr><td>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情况</td><td>项目团队总人数（含项目负责人）共有：20 人

其中，硕士：0 人，本科：12 人，本科以下：8 人

高级工程师：6 人，中级工程师：14 人

<table>
<tr><th>序号</th><th>职务</th><th>姓名</th><th>工作经验（年）</th><th>学历/专业</th><th>职称/专业</th><th>技术证书</th><th>备注</th></tr>
<tr><td>1</td><td>项目经理</td><td>齐向叶</td><td>26</td><td>本科/艺术设计学</td><td>工程师/艺术设计</td><td>一级建造师证</td><td>/</td></tr>
</table>
</td></tr>
</table>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36	本科/汽车运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一级建造师证	/
	3	生产经理	易成勇	22	本科/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职称证	/
	4	商务经理	李灵	29	本科/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职称证	/
	5	安全经理（安全负责人）	匡代君	17	专科/模具设计与制造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安全工程师证、C证	/
	6	质量经理（质量负责人）	王东	13	专科/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岗位证	/
	7	装修工程师	张清勇	32	本科/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职称证	/
	8	土建工程师	颜宏	12	本科/销售管理	工程师/建筑工程	职称证	/
	9	造价工程师	刘东	25	本科/建筑工程	工程师/建筑工程	一级造价师证	/
	10	深化设计师	任永利	37	专科/建筑学	工程师/建筑设计	职称证	/
	11	预算员	田玮	29	本科/国际金融	工程师/工程技术	一级造价师证	/
	12	电气工程师	苏长富	25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师/建筑电气	职称证	/
	13	给排水工程师	刘威	34	专科/土建	高级工程师/给排水	职称证	/
	14	资料员	郭娟	15	专科/供用电技术	工程师/建筑装饰智能化	岗位证	/
	15	安全员	郑少强	9	专科/工程造价	工程师/建筑装饰造价	岗位证	/
	16	质检员	高上明	25	专科/工程造价管理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岗位证	/
	17	施工员	李建军	10	本科/土木工程	工程师/建筑装饰智能化	岗位证	/
	18	施工员	吴烦	14	本科/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岗位证	/
	19	材料员	符学兵	15	专科/会计	工程师/建筑工程	岗位证	/
	20	劳资专管员	杨丹銮	22	本科/经济管理	工程师/建筑装修	岗位证	/
投标人近五年类	企业获奖:							

似工程获奖情况	1、奖项名称：鲁班奖，获奖项目：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 2、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江夏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精装修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3、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六安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项目，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4、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瓯海奥体龙舟运动中心 PPP 项目奥体中心装饰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5、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6、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 层)，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7、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武汉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车站装修工程第三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8、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精装修工程九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9、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鹿寨县体育中心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装饰装修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0、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1、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工程总承包（EPC），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2、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星河雅宝 6 号地块酒店装修工程 II 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3、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标段二），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4、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维修改造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15、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石家庄市第一医院项目室内装修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 16、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柳州市民服务中心项目，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 17、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润景怡园精装修项目希尔顿逸林酒店精

	装修工程施工（三标段)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 18、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贵阳益田假日世界装饰工程 I 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 19、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中国十九冶月亮庄建设项目二标段装饰装修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 20、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玉屏山森林康养度假酒店升级改造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21、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22、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装饰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23、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室内装饰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24、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安康国际会议中心装修项目（EPC 总承包）工程，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25、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获奖项目：安康瑞斯丽酒店项目总承包（EPC)，颁发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注册资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7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2日16:2:4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2日16:3:1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457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凯宏 ：出资额9020（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 ：出资额165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330（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凯宏 ：出资额17056（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 ：出资额312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624（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1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8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5月07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3、近三年财务报表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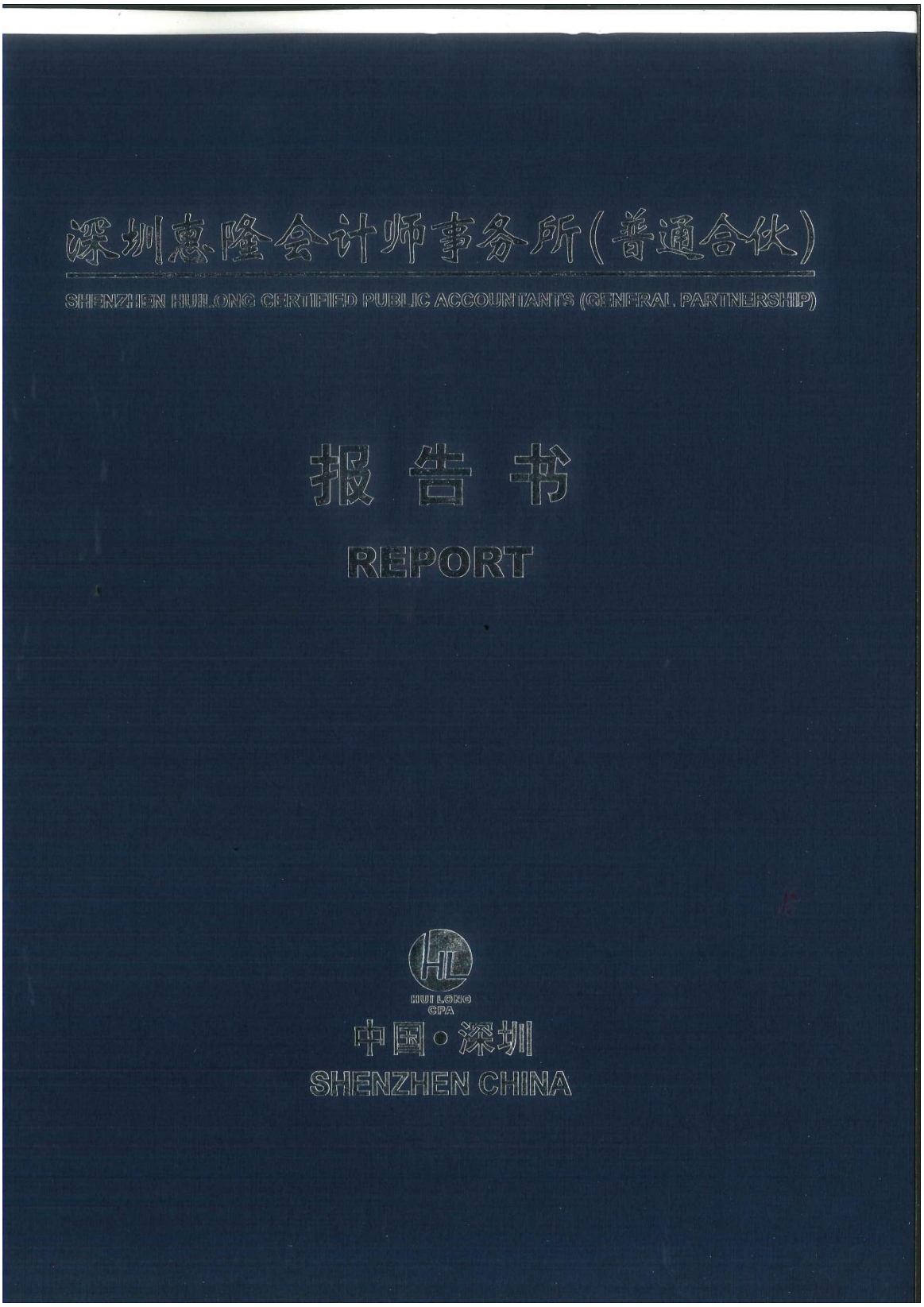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 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2]A10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OF CHINA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红娟
440309040004

报 告 日 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28,688.70	23,882,923.28
应收账款	四 3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预付账款		-	51,809,085.98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存货	四 5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457,243,819.93	1,839,801,397.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7,447,985.75	28,212,406.54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492,939.93	55,119.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1	-	4,375,13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02,298.82**	**152,642,663.96**
资产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2	313,000,000.00	3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3	17,795,007.40	5,420,518.03
应付账款	四 14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6,095,292.30	10,402,731.99
应交税费	四 15	10,217,499.99	10,699,374.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89,5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281,726,232.50	1,122,142,94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354,835.55	1,296,771,55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7,095,219,878.45	5,897,584,034.51
减：营业成本	四 20	6,561,107,477.68	5,444,779,208.72
税金及附加		24,222,489.72	21,849,856.58
销售费用		27,422,695.46	21,700,996.74
管理费用		58,075,136.56	42,179,366.53
研发费用		214,970,311.92	182,334,328.86
财务费用	四 21	34,495,502.12	27,946,926.5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8,299,445.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119,106.8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06,603.19**	**156,793,350.5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4	17,400.00	6,472,430.6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5	4,231,247.51	3,332,2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892,755.68**	**159,933,579.23**
减：所得税费用		18,309,471.01	16,393,039.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83,284.67**	**143,540,53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一）净利润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053,902,6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6,716,900.48
现金流入小计	5	**7,190,619,59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731,432,680.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0,376,49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22,293,85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159,363.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7,042,262,39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8,357,19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83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400,25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831,900,25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6,641,99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855,218,227.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861,860,22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959,97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4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4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9,782,73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519,361.81
现金流出小计	33	**431,302,09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9,302,09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99,095,12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499,42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09,594,555.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59,583,284.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607,336.05
无形资产摊销	43	20,64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4,375,13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297,47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9,782,73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00,255.01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970,14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517,377,14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477,438,134.29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48,357,198.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09,594,55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10,499,42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99,095,127.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

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19年取得编号为GR201944206305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现　金	1,384,129.75	1,146,811.91
银行存款	308,210,426.06	209,352,616.18
合　计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668,714.69	23,882,923.28
商业承兑汇票	16,159,974.01	-
合　计	36,828,688.70	23,882,923.28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338,239,238.57	740,638,972.25
1-2年	199,972,522.51	182,160,644.31
合　计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56,871,913.2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727,965.8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1,558,125.8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7,047,649.27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954,962.13
其他	1,321,051,144.7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70,170,319.71	119,242,595.67
1-2年	54,851,594.01	64,950,993.35
合　计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4,180,426.48	投标保证金
深圳市龙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984,310.22	往来款
履约保证金	18,221,251.49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9,686,533.40	项目部备用金
备用金	3,873,114.01	备用金
其他	19,076,278.12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施工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　计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	15,332,438.08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9,385,789.80	-	9,385,789.80
合　计	-	24,718,227.88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4,963,584.12	2,017,866.48	-	26,981,450.60
运输设备	14,701,695.32	2,536,090.40	2,974,700.00	14,263,085.72
其他设备	3,136,805.79	1,586,428.38	-	4,723,234.17
合　　计	70,627,804.03	6,140,385.26	2,974,700.00	73,793,489.29

累计折旧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建筑物	13,511,737.72	1,252,157.40	-	14,763,895.12
机器设备	16,533,714.32	2,262,989.69	-	18,796,704.01
运输设备	10,786,992.11	2,777,730.29	2,677,230.00	10,887,492.40
其他设备	1,582,953.34	314,458.67	-	1,897,412.01
合　　计	42,415,397.49	6,607,336.05	2,677,230.00	46,345,503.54
固定资产净值	28,212,406.54			27,447,985.75

9、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	43,145.26	-	43,145.26
合　　计	-	43,145.26	-	43,145.26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	458,469.04	-	458,469.04
合　　计	64,305.56	458,469.04	-	522,774.6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9,186.48	9,186.48	-	18,372.96
办公软件	-	11,461.71	-	11,461.71
合　　计	9,186.48	20,648.19	-	29,834.67
无形资产净值	55,119.08			492,939.93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1-12-31
办公楼装修	4,375,138.34	-	4,375,138.34	-
合　　计	4,375,138.34	-	4,375,138.34	-

12、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0,000.00	95,000,000.00	80,000,000.00	9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198,000,000.00	1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0	412,000,000.00	409,000,000.00	313,000,000.00

借款额度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新增4500万	6.12%	2021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1500万	6.12%	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6月25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3500万	6.12%	2021年4月22日至2022年4月22日	担保贷款
华夏银行新增11900万	7.00%	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抵押+担保贷款
上海银行新增9900万	6.10%	2021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9日	担保贷款

13、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795,007.40	5,420,518.03
合　　计	17,795,007.40	5,420,518.03

14、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506,067,337.14	220,365,033.75
1-2年	57,294,908.78	37,716,258.06
合　　计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庐山市峰盛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05,608.40
肇庆新亚铝铝业有限公司	8,426,376.62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753,459.34
深圳市焱一科技有限公司	4,970,000.0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72,231.21
其他	480,943,491.41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9,348,12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654,368.71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280,443.7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186,962.50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85,123.26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77,767.92
印花税	354,814.80	188,187.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3,205.62	-121,602.81
合　　计	10,217,499.99	10,699,374.99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74,597,640.36	19,563,543.46
1-2年	2,151,989.78	5,133,442.9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代付款项	79,364,021.23	代付款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预交税款	8,093,528.6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7,457,777.76	履约金
其他	131,834,302.5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原币(RMB)	实际出资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3,500,000.00	88,000,000.00	88,000,000.00	80.00%
向萍	16,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36%
合　计	110,000,000.00	89,500,000.00	89,500,000.00	81.36%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1年度	营业成本 2021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6,988,769,583.26	6,486,421,558.17
设计收入	103,288,224.27	72,427,195.10
商品销售收入	3,162,070.92	2,258,724.41
合　计	7,095,219,878.45	6,561,107,477.68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利息收入	-681,986.36
利息支出	19,782,736.76
手续费	998,326.06
保函费用	2,301,288.34
保理手续费	11,766,258.34
贴现手续费	328,878.98
合　　计	34,495,502.12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8,299,445.00
合　　计	8,299,445.00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年度
理财收益	1,400,255.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19,361.81
合　　计	-1,119,106.80

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年度
罚款收入	17,400.00
合　　计	17,400.00

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诉讼赔款	3,924,125.85
滞纳金	5,327.62
罚款	4,324.0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470.00
合　　计	4,231,247.51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　　期：		日　　期：		日　　期：	

邓莅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01 /m 11 /d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 5 月 2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邓莅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恩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01218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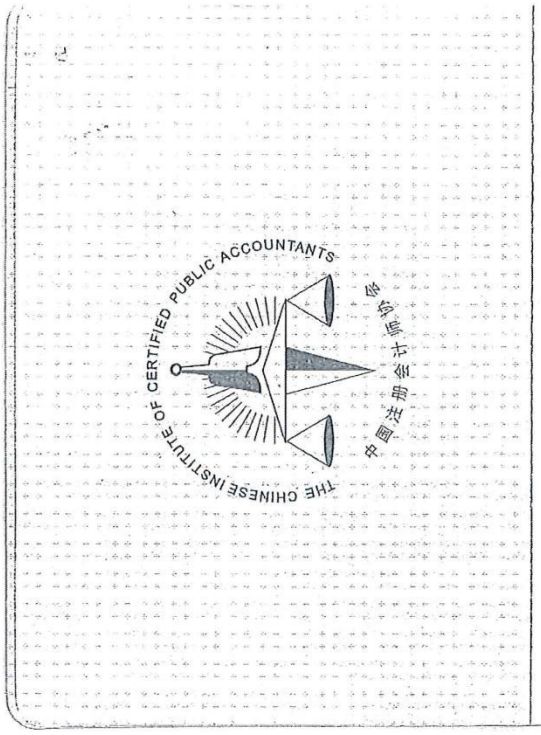

姓　名 Full name　郭红娟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10-3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32119801031174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4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y　08 月/m　05 日/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郭红娟
44030004000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莅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证书序号：000600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 告 书

REPORT

HUILONG CPA

SHENZHEN CHINA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5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0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3]A1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4,091,303.28	36,828,688.70
应收账款	四 3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存货	四 5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836,902,124.09	2,457,243,819.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2,526,237.69	27,447,985.75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1,301,362.56	492,939.9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588,973.39**	**172,702,298.82**
资产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250,500,000.00	3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15,372,593.17	17,795,007.40
应付账款	四 13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7,635,229.25	16,095,292.30
应交税费	四 15	16,038,198.15	10,217,499.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450,245,892.47	1,281,726,23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374,495.52	1,456,354,83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242,004,619.40	7,095,219,878.45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623,267,591.32	6,561,107,477.68
税金及附加		28,110,720.80	24,222,489.72
销售费用		35,972,537.21	27,422,695.46
管理费用		62,943,784.48	58,075,136.56
研发费用		248,751,670.90	214,970,311.92
财务费用	四 21	22,471,104.95	34,495,502.1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7,440,450.00	8,299,44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4,192,846.74	-1,119,106.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22,738,065.1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5	-359,017.6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37,730.16**	**182,106,603.19**
加：营业外收入		-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3,664,676.83	4,231,24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73,053.33**	**177,892,755.68**
减：所得税费用		18,453,393.36	18,309,47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19,659.97**	**159,583,284.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八）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四)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现　金	1,771,438.40	1,384,129.75
银行存款	355,014,940.40	308,210,426.06
合　计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562,303.28	20,668,714.69
商业承兑汇票	18,529,000.00	16,159,974.01
合　计	34,091,303.28	36,828,688.70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567,309,657.63	1,338,239,238.57
1-2年	214,901,491.76	199,972,522.51
2-3年	43,287,326.20	-
合　计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按债务人归集的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66,678,888.6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4,524,966.29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133,930.6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3,933,795.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3,938,570.41
其他	1,533,288,324.52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85,989,829.75	70,170,319.71
1-2年	21,327,873.65	54,851,594.01
合　计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按债务人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0,010,954.86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1,011,923.9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405,779.23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4,157,664.20	备用金
其他	13,731,381.15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工程施工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　计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6,981,450.60	24,929.19	-	27,006,379.79
运输设备	14,263,085.72	379,284.83	1,429,026.54	13,213,344.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4,723,234.17	540,174.19	-	5,263,408.36
合　　计	73,793,489.29	944,388.21	1,429,026.54	73,308,850.96

累计折旧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建筑物	14,763,895.12	1,252,157.40	-	16,016,052.52
机器设备	18,796,704.01	2,264,236.15	-	21,060,940.16
运输设备	10,887,492.40	674,450.31	107,177.00	11,454,765.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97,412.01	353,442.87	-	2,250,854.88
合　　计	46,345,503.54	4,544,286.73	107,177.00	50,782,613.27
固定资产净值	27,447,985.75			22,526,237.69

9、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43,145.26	-	-	43,145.26
合　　计	43,145.26	-	-	43,145.26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458,469.04	908,901.03	-	1,367,370.07
合　　计	522,774.60	908,901.03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18,372.96	9,186.48	-	27,559.44
办公软件	11,461.71	91,291.92	-	102,753.63
合　　计	29,834.67	100,478.40	-	130,313.07
无形资产净值	492,939.93			1,301,362.56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000,000.00	80,000,000.00	99,000,000.00	76,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9,000,000.00	80,000,000.00	123,500,000.00	75,5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3,000,000.00	259,000,000.00	321,500,000.00	250,500,000.00

12、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593.17	17,795,007.40
合　　计	15,372,593.17	17,795,007.40

1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682,272,166.83	506,067,337.14
1-2年	131,796,699.20	57,294,908.77
2-3年	18,058,596.27	-
合　　计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按债权人归集的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751,306.87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10,759,733.97
重庆渝立物资有限公司	10,627,438.66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0,573,491.2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37,100.02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合　　计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2/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201,849,481.44	197,650,191.16	12,713,71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14,037,038.48	13,557,609.39	1,075,438.55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6,110,419.73	5,904,950.12	460,902.2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4,073,604.73	3,936,624.99	307,268.16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2,292,895.46	2,325,413.98	176,836.07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18,453,393.36	18,559,287.40	254,490.74
印花税	354,814.80	3,781,928.78	3,061,067.72	1,075,675.86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环境保护税	-	19,428.01	19,428.01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3,205.62	217,080.94	-	-26,124.68
车船税	-	13,940.00	13,940.00	-
房产税	-	51,590.70	51,590.70	-
其他税	-	20,481.97	20,481.97	-
合　　计	10,217,499.99	250,923,572.00	245,102,873.84	16,038,198.15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41,560,460.27	174,597,640.36
1-2年	10,511,051.36	2,151,989.7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按债权人归集的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67,124,618.95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8,412,641.4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270,037.11	履约金
其他	68,264,214.13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实际出资 原币(RMB)	实际出资 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0,200,000.00	90,200,000.00	90,200,000.00	82.00%
向萍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5.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00%
合　　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2年度	营业成本 2022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101,636,222.64	7,525,740,041.99
设计收入	112,327,880.56	79,420,798.44
商品销售收入	28,040,516.20	18,106,750.89
合　计	8,242,004,619.40	7,623,267,591.32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年度
利息收入	-1,545,371.80
利息支出	18,116,483.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30,409.86
保函费用	1,821,921.94
保理手续费	2,947,661.41
合　计	22,471,104.95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7,440,450.00
合　计	7,440,450.00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理财收益	1,290,244.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483,090.80
合　计	-14,192,846.74

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坏账损失	-22,738,065.16
合　　计	-22,738,065.16

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9,017.68
合　　计	-359,017.68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年度
捐款支出	2,600,000.00
赔款支出	1,017,335.93
税收滞纳金	14,290.90
罚款支出	1,050.00
其他	32,000.00
合　　计	3,664,676.83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邓苍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1 年 12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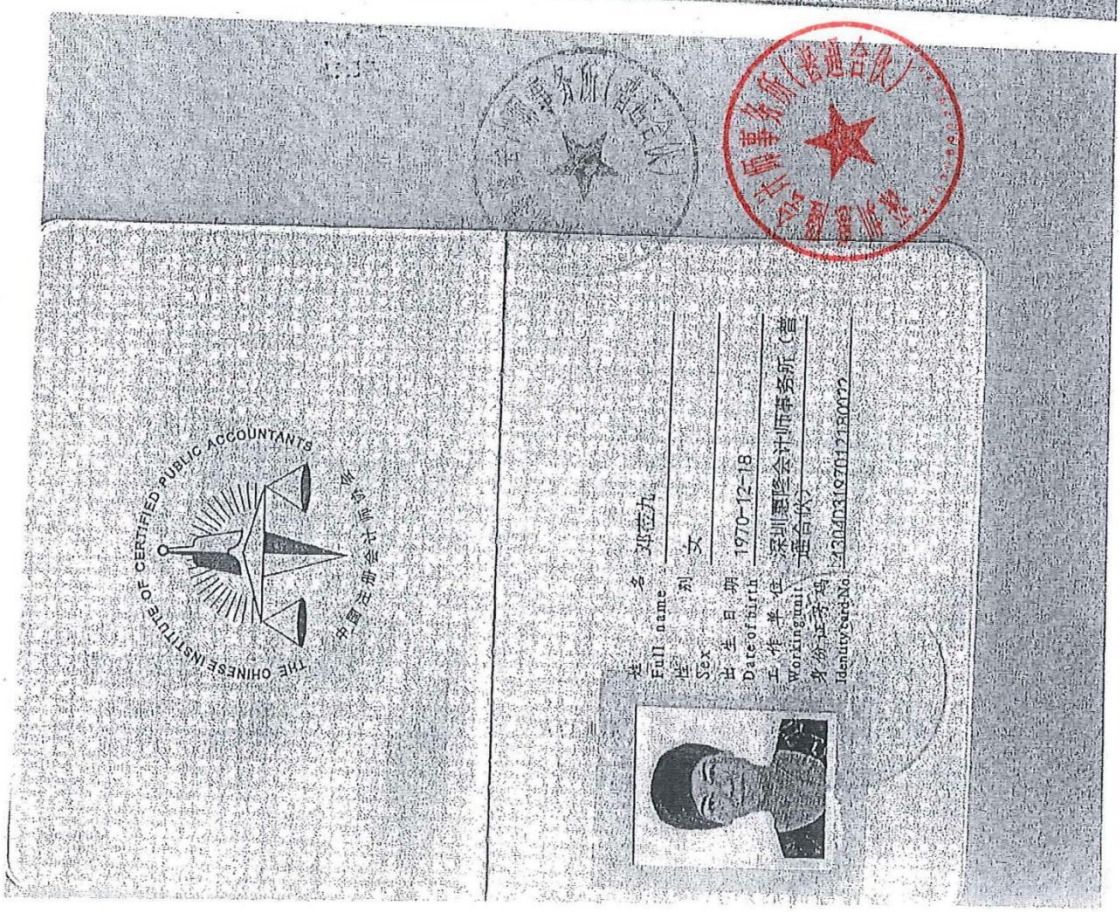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邓苍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031197012180022

易村梅

44030066115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661154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y 10 月 /m 30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 年 /y 05 月 /m 08 日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易村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1-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423700103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莅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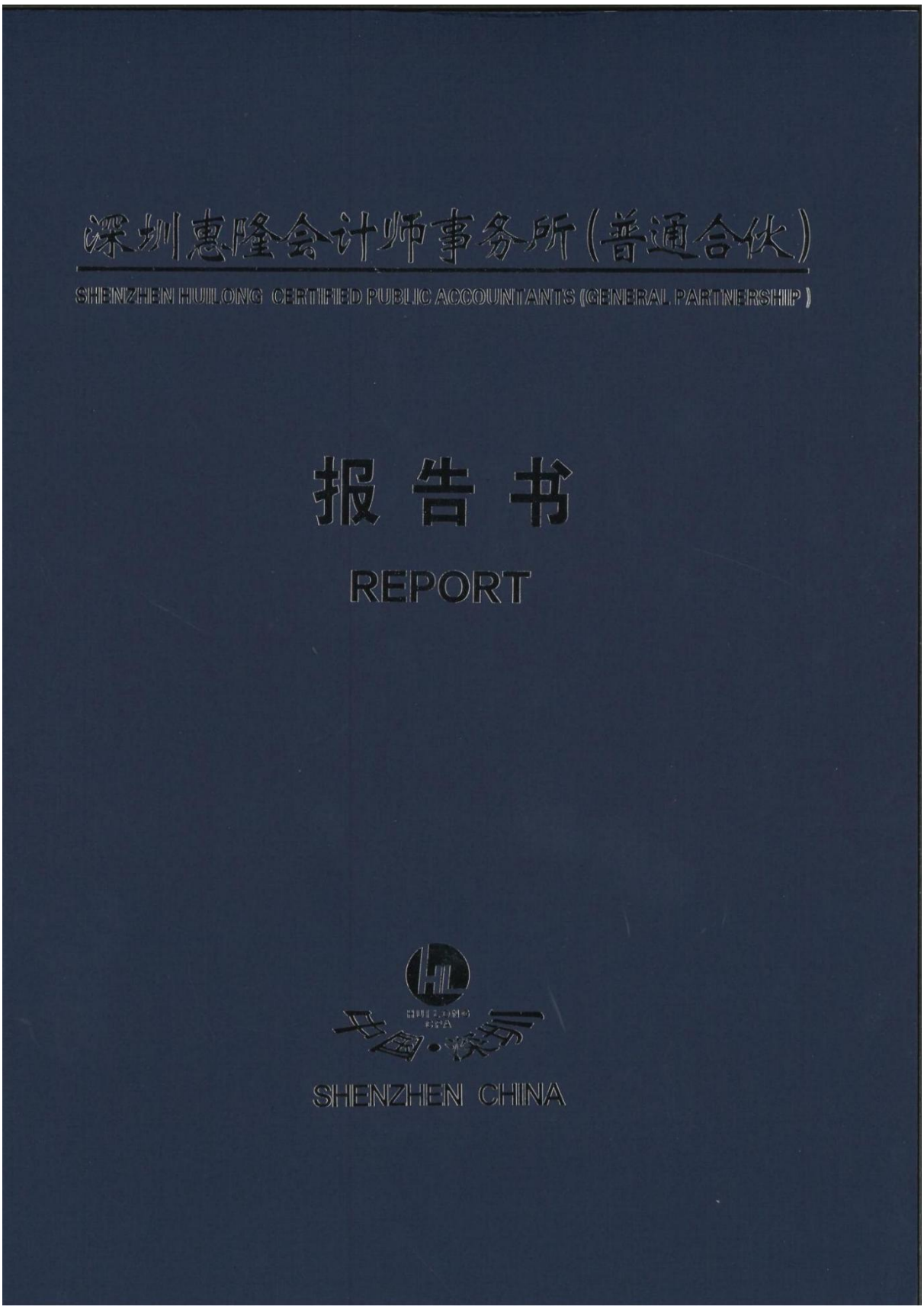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0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 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4]A1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 告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91,420.64	34,091,303.28
应收账款	四 3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存货	四 5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108,077,975.65	2,836,902,124.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19,538,789.48	22,526,237.69
在建工程		-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9	1,155,439.08	1,301,362.5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0	30,702,830.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115,286.72**	**168,588,973.39**
资产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311,000,000.00	25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20,200,151.11	15,372,593.17
应付账款	四 13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6,771,559.53	17,635,229.25
应交税费	四 15	12,384,558.92	16,038,198.15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623,144,497.82	1,450,245,892.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273,100.87	1,645,374,49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509,363,964.02	8,242,004,619.40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871,852,617.42	7,623,267,591.32
税金及附加		27,104,008.56	28,110,720.80
销售费用		37,251,917.18	35,972,537.21
管理费用		67,349,240.65	62,943,784.48
研发费用		256,726,618.71	248,751,670.90
财务费用	四 21	21,530,096.02	22,471,104.95
其中：利息费用		17,274,294.57	18,116,483.54
利息收入		-2,153,803.18	-1,545,371.80
加：其他收益	四 22	3,071,518.24	7,440,4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8,205,173.52	-14,192,84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30,826,102.02	-22,738,06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9,01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9,708.18**	**190,637,730.1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5	1,750,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1,324,807.79	3,664,676.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14,900.39**	**186,973,053.33**
减：所得税费用		19,116,295.04	18,453,393.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一）净利润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623,144,497.82	1,818,273,100.87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049,867,686.21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463,907.70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9,109,331,593.91**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524,544,170.10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5,723,207.28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50,926,425.84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5,298,548.88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976,492,352.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521,515,722.25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279,104.23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现金流入小计	18	**521,794,826.4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2,328,831.4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530,000,000.0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现金流出小计	23	**562,328,831.49**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0,534,005.01**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34,000,000.00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
现金流入小计	29	**334,000,000.00**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73,500,000.0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7,274,294.57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70,000,000.00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460,774,294.57**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6,774,294.57**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4,469,057.77**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30,826,102.02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656,594.68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45,923.48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7,274,294.57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8,205,173.52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71,774,623.43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304,696,387.92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75,303,559.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34,469,057.77**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2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RMB）	实缴金额（RMB）
向萍	15.00%	31,200,000.00	16,500,000.00
徐凯宏	82.00%	170,560,000.00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6,240,000.00	3,300,000.0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类。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可以收回，则不计提坏账准备。除上述两项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关联方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 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九）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下同)转 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5	10%	18.00%
办公设备	5	1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三)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现　　金	1,497,336.42	1,771,438.40
银行存款	320,819,984.61	355,014,940.40
合　　计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462,174.71	15,562,303.28
商业承兑汇票	12,429,245.93	18,529,000.00
合　　计	36,891,420.64	34,091,303.28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676,077,456.62	1,567,309,657.63
1-2年	216,721,633.97	214,901,491.76
2-3年	102,540,343.97	43,287,326.20
3年以上	40,035,254.34	-
合　　计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328,091.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72,811,067.8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8,901,477.0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1,193,360.6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8,449,703.06
其他	1,698,690,989.1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96,043,574.86	85,989,829.75
1-2年	32,468,083.77	21,327,873.65
合　　计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5,290,615.40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9,931,221.3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686,533.40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7,108,907.81	备用金
其他	27,494,380.66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工程施工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　　计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00.00%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7,006,379.79	1,336,694.37	-	28,343,074.16
运输设备	13,213,344.01	155,603.96	-	13,368,947.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63,408.36	176,848.14	-	5,440,256.50
合　　计	73,308,850.96	1,669,146.47	-	74,977,997.43

累计折旧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16,016,052.52	1,252,157.40	-	17,268,209.92
机器设备	21,060,940.16	2,315,248.45	-	23,376,188.61
运输设备	11,454,765.71	777,166.81	-	12,231,932.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50,854.88	312,022.02	-	2,562,876.90
合　　计	50,782,613.27	4,656,594.68	-	55,439,207.95
固定资产净值	22,526,237.69			19,538,789.48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1,367,370.07	-	-	1,367,370.07
合　　计	1,431,675.63	-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27,559.44	9,186.48	-	36,745.92
办公软件	102,753.63	136,737.00	-	239,490.63
合　　计	130,313.07	145,923.48	-	276,236.55
无形资产净值	1,301,362.56			1,155,439.08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3/12/31
总部办公楼装修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合　　计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6,000,000.00	45,000,000.00	76,000,000.00	4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00,000.00	-	75,500,000.00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102,000,000.00	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	6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支行	-	95,000,000.00	-	9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合　　计	250,500,000.00	334,000,000.00	273,500,000.00	311,000,000.00

12、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200,151.11	15,372,593.17
合　　计	20,200,151.11	15,372,593.17

1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727,941,441.88	682,272,166.83
1-2年	132,218,120.44	131,796,699.20
2-3年	22,272,727.39	18,058,596.27
合　　计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深圳市建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25,491.03
深圳市晟创实业有限公司	14,078,884.76
南京神雕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8,671,826.38
天津永旺新业商贸有限公司	8,464,011.59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8,382,968.33
南京东祺亚铝建材有限公司	7,920,561.95
南京楚江玻璃有限公司	7,852,978.04
佛山市聚亿铝业有限公司	7,796,428.25
广西谷坤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487,611.96
龙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9,702.55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合　　计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3/12/31
增值税	12,713,711.21	201,031,002.72	203,880,877.48	9,863,83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5,438.55	13,799,144.30	14,182,020.23	692,562.62
教育费附加	460,902.24	5,869,052.79	6,033,142.48	296,812.55
地方教育附加	307,268.16	3,958,306.46	4,067,699.58	197,875.04
个人所得税	176,836.07	4,938,700.68	4,943,345.07	172,191.68
企业所得税	254,490.74	19,116,295.04	19,358,224.33	12,561.45
印花税	1,075,675.86	3,369,126.27	3,296,083.00	1,148,719.13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124.68	26,124.68	-	-
车船税	-	16,560.00	16,560.00	-
环境保护税	-	16,802.57	16,802.57	-
房产税	-	68,787.60	68,787.60	-
其他税费	-	3,940.17	3,940.17	-
合　　计	16,038,198.15	252,216,131.68	255,869,770.91	12,384,558.92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54,128,802.17	141,560,460.27
1-2年	12,631,192.60	10,511,051.36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72,767,008.41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9,445,885.51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463,986.24	供应商履约金
其他	76,083,114.6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向萍	16,500,000.00	-	-	16,500,000.00
徐凯宏	90,200,000.00	-	-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	-	3,3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3年度	营业成本 2023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281,084,278.59	7,681,931,454.91
设计收入	72,461,903.70	54,779,244.96
商品销售收入	155,817,781.73	135,141,917.55
合　　计	8,509,363,964.02	7,871,852,617.42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2,153,803.18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511,917.14
利息支出	17,274,294.57
保函费用	4,415,863.21
保理手续费	1,481,824.28
合　　计	21,530,096.02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3,071,518.24
合　　计	3,071,518.24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理财收益	279,104.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484,277.75
合　　计	-8,205,173.52

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30,826,102.02
合　　计	-30,826,102.02

2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年度
合同终止赔款收入	1,750,000.00
合　　计	1,750,000.00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赔款支出	871,207.52
罚款支出	300,600.00
捐赠支出	150,000.00
滞纳金	3,000.27
合　　计	1,324,807.79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1996年05月07日成立,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407998T号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现有认缴注册资本总额2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凯宏,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304,193,262.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108,077,975.6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538,789.48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85,920,161.5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85,920,161.5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818,273,100.8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1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10,7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623,144,497.8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8,509,363,964.02元；营业成本为7,871,852,617.4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27,104,008.56元；销售费用为37,251,917.18元，管理费用为67,349,240.65元，研发费用为256,726,618.71元，财务费用为21,530,096.0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变动172,898,605.35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变动172,898,605.3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09.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4.9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40.8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86.27%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32%
6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100%	3.24%
7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初净资产*100%	10.51%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94%

邓莅九 43050002000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04 11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邓莅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01218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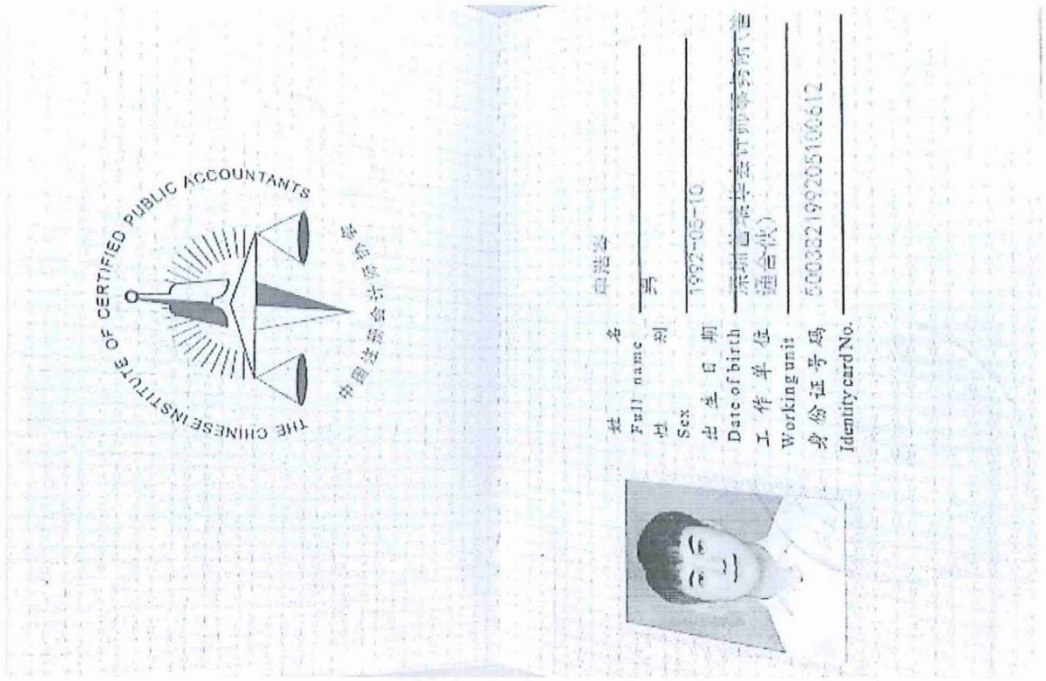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5-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003321992051006612

证书编号：4747025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茁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二、类似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提供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装饰装修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须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备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市）	精装面积（万㎡）	建筑高度（m）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年/月/日）	合同签订时间
1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上海市	189935.91 ㎡	159.8m	12460.256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深圳市	31462 ㎡	147m	7452.292062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1 年 3 月 19 日
3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合肥市	31000 ㎡	59.2m	6117.073948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
4	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室内装修工程	深圳市	23587.68 ㎡	299m	5172.479372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1 年 7 月 1 日
5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	杭州市	22500.6 ㎡	19 层	4367.9398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
6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单位办公场地装修工程	深圳市	7162.51 ㎡	592.3m	2013.388827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7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工程	上海市	12089.06 ㎡	238m	1829.101936	2020 年 8 月 30 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
8	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武汉市	12029.61 ㎡	192m	1823.418847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9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温州市	6608 ㎡	145m	1434.7052	2023 年 5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23 日
10	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温州市	18027 ㎡	79.5m	1413.2947	2021 年 9 月 26 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BD（SG）2022-1032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 一 ）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JDC-220520-3728
发包人（全称）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地产 CCCG REAL ESTAT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5 号楼公区精装修及标准层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 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 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

25、为保证施工现场安全文明，要求进入现场施工单位的所有人员统一着装，采用实名制管理，挂牌上岗，包括工作鞋、工作帽、工作服、工作牌。除甲方书面认可同意的值班人员外，现场内不可设立工人宿舍、食堂等生活设施。因此而造成的费用增加应包括在投标价中，结算时不予增补。

26、承包方应按有关要求申办相关手续、承担施工现场和周围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义务，由此产生的费用，承包方在合同报价中列入。少列或未列均视为承包方的让利行为，发包人不再进行补偿。

27、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及监理确定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和数据，报发包人备案；

28、承包方应负责工程施工所需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

29、承包方应按本技术条款的规定，提交计量测量资料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核。

30、承包方应按相关规范中的有关规定对工程使用的材料以及工程指定的其它材料，进行取样实验，承包方应将材料试验报告发送发包人；

31、承包方应按相关规范条款中的规定和发包人要求，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如：防水试验等），承包方应在每项现场工艺试验开始前，将现场工艺试验的工艺设计和试验计划报送发包人审批。

承包方式：__固定总价__，根据发包人确认并下发的施工图，修改图、施工图审查意见的回复与修改，以及设计图纸明确的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和相关规定，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前，对供货安装所涉及的工程、装修标准、技术说明、合同条件、工程所在的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进行详细研究，价格已包含设计、生产、检验、样板、承包范围内的任何损耗、包装、运输及运输保险、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建设方或总包指定地点所发生的卸货、储存、安全保护的费用，还包括安装、成品保护、现场协调、验收、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抽样测试、按要求送检、税金、利润、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完成施工并验收合格需要的一切费用，总价中措施费用包干。

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调整承包方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工程范围、发包人亦可将精装总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调整为分包工程等，承包方不得因此而提出任何异议或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

三、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中标注的“开工日期”为准。本招标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招标人并不保证“计划开

工日期”之准确性。任何实际开工日期和计划开工日期之差异均不能作为中标人费用索赔或工期顺延之依据，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1 约定竣工日期：[2024]年[1]月[30]日，不得因开工日期调整而改变。

1.2 实际竣工日期：

本招标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招标人内部验收合格（招标人、中标人、监理人、设计人、物管、总承包人等均内部验收合格）且竣工验收、备案完成（经消防、住建部等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相关资料送质监站备案)]之日，其时间不得晚于约定竣工日期。

精装修单位进场后前期施工期间可接驳总包单位楼层内的配电箱，后期如总包施工内容完成撤出楼层中配电箱后，精装总包单位需自行配备二级电箱及铺设电缆。前期施工场地安保由总包负责，后期总包撤场，安保由精装总包单位负责。以上所有费用承包人已考虑在本次合同总价中。

2、上述工期为暂定开工时间，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出具的进场通知为准，双方在确定本工期表时，已充分考虑（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出现多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民扰、中高考、道路施工、春节、夏收秋收、农忙、公祭日、不可进行夜间施工、两会、国家庆典、外交来访、政府重要会议、政策性因素影响、雾霾天气、疫情等不利因素及发包人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且各分部分项的施工工期不得变更。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开工时间延期，约定竣工时间均不受影响，由此若造成总工期延误则均由承包人承担并按相关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3、如施工达不到上述节点时间，按合同未达节点条款承担违约金；

4、承包人需按上述约定的工期的相关节点完成各项施工工作，如因承包人原因造货电梯、脚手架拆除时间延期，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同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延误（因发包人原因除外），每节点延误 10 天内，则承包人支付 2000 元/天违约金，按天累计；每节点延误 10 天以上，超出 10 天部分承包人支付 5000 元/天违约金，按天累计。如施工过程中阶段工期有延误，承包人采取措施后不影响关建节点且约定竣工期未延误且工程质量未受影响的，上述施工过程中的工期延误违约金发包人可酌情返还。

6、示范区开放、样板间展示、隐蔽封板、整体验收、竣工验收备案，若发生延误（因发包人原因除外），各节点有延误的，承包人按 10000 元/天/节点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累积计算。

7、对于“达到竣备或交付条件”工期节点，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1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陆拾万零贰仟伍佰陆拾 元整（￥124,602,560.00 元）（其中暂定价 30,00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94,602,560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86,791,340 元，固定部分税金 7,811,220 元，增值税率为 9 %）。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 114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O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269933

开 户 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13个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装饰B-3

开 工 报 告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编号	2001YP0012CZ02F26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日
工程名称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结构类型	框筒结构
建设单位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89935.91㎡
建设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建筑造价	12460.2560万元
设计单位	华东都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建设单位联系人	顾春华
单位工程负责人	马晓敏	制 表	刘雷

说明：

1、施工组织设计及各项施工方案已通过审查
2、施工现场道路、水、电、通讯等已达到开工条件
3、主要人员、材料、设备已进场

项目部签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签章	公司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本报告一式4份，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盖章后，各自留一份，开工后3天内报主管部门、公司各一份。

装饰B-5

竣 工 报 告

工程编号	2001YP0012CZ02F26	建筑面积	189935.91㎡	施工总日历天数	
工程名称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结构类型	框筒结构	有效施工天数	
建设单位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中途因故停工天数	
设计单位	华东都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地基处理施工天数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依法承揽工程，资质相符，施工现场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

2、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和企业标准。

3、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检查、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认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4、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

5、竣工报告及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

6、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甩项工作量。

项目部意见	公司审批意见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企业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东方网通讯员罗稳周、张亚平、郑宇博4月19日报道：近日，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6号楼高层办公塔楼完成冠顶钢结构施工，这也意味着6号楼主体结构实现全面封顶。

据了解，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位于杨浦滨江原上海船厂地块，东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西至规划通北路、北至杨树浦路。位于4号线杨树浦路旁，与陆家嘴隔江相望，同时毗邻北外滩。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8.92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两座办公塔楼及裙楼等，其中超高层办公塔楼(地上32层、高159.8米)、高层办公塔楼(地上19层、高97.5米)，采用钢管混凝土框架和钢筋混凝土核心筒体系。

2、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6-440305-70-03-701021005001

标段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452.292062万元

中标工期：212天

项目经理(总监)：孙建

本工程于 2021-01-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10

查验码：567599516089518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H-2021-0173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合同

合同附件（附件 1~22）

第一册（共一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合同编号： QHKG -2021- 155

深圳前海控股大厦
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
（二标段）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鉴鉴于甲方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1.2 工程地点：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五街坊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1.4 建设规模：前海控股大厦位于前海桂湾片区，是前海首批高端港式物业示范工程，目标打造深港活力金融、生态商务超甲级写字楼。占地约 1.68 万平，总建筑面积约 13.98 万平，地下三层，地上由三栋塔楼组成，其中一期工程（1#、2#塔楼）目前已完成竣工验收，物业单位已接收。

本次招标二标段承包范围为：

1#楼 18 层及以上室内外二次精装修改造、33 层屋面及周边区域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面积约 31462 ㎡。

1.5 工程内容：包括本标段范围内的拆改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改造（包括但不限于：水、电、通风空调、智能及消防工程等专业拆改及调试）；本标段施工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工程的施工工程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成品保护，工程施工、检验检测、验收、移交和保修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范围及界面、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1.6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100%

1.7 风险提示：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服务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_部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二次给排水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二次电气	其它工程	

2.2 工程承包范围：

2.2.1 工程施工内容：

2.2.1.1 拆改工程：本标段范围内精装修、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消防、智能化等专业工程的拆除改造工作，优先考虑保护性拆除。具体以图纸为准。

2.2.1.2 室内装修工程：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精装修专业工程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1.3 给排水工程：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给排水专业工程调整、新增所引起的一切工作（包括不限于水井房、主管、支管、阀门等）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具体以图纸及招标文件为准。

2.2.1.4 电气工程：本标段范围内所有电气工程调整、新增所引起的一切工作（包括机房、管井、桥架、管线等）材料、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等。

2.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税费、包保修、包场内搬运等）。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进度目标

3.1.1 暂定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1 日。

3.1.2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施工开工指令为准。

3.1.4 竣工： 2021 年 8 月 31 日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本工期已充分考虑到节假日施工，承包人应充分考虑节假日带来的工期影响及风险，并在投标中响应工期要求。

3.1.5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212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3.2 进度控制节点要求

3.2.1 施工控制节点：

1） 2021 年 7 月 15 日具备家私进场及软装布置条件。

2） 2021 年 8 月 31 日完成竣工验收，具备使用条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本项目质量目标为：承包人须保证本工程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

2、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和监理单位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

3、隐蔽工程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制作）。

4、未尽的技术条件及要求均按写字楼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柒仟肆佰伍拾贰万贰仟玖佰贰拾元陆角贰分（¥74,522,920.62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68,369,651.94 元 ，按 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6,153,268.68 元。最终合同价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因税率变动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5.1.1 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壹拾万壹仟壹佰壹拾伍元壹角玖分（¥67,101,115.19 元）；

5.1.2 工程建设其他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捌佰柒拾伍元陆角伍分（¥33,875.65 元）；

5.1.3 安全文明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零柒佰柒拾玖元叁角肆分（¥860,779.34 元）；

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捌万柒仟玖佰贰拾玖元柒角捌分（¥7,387,929.78 元）；

5.1.4 履约评价费用含在合同价款中，暂定为合同金额的 2%，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零肆佰伍拾捌元肆角壹分（¥1,490,458.41 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 F=1-（商务标投标报价-不可竞争费）/（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为：16.00 %。

5.4. 结算原则：本工程按实结算，结算价=双方核对确认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白蚁防治费）±工程变更签证费用±人工调差-履约评价扣款±合同奖罚±其他

5.5 模拟清单中已有的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模拟清单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综合单价执行；模拟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本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原则执行。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 方：（盖 章）	乙 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 章)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电 话：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 号：	账 号：81103010135002013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2.2.2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二开发单元05街坊		建筑面积	31462㎡	工程造价	7452.2920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18层以上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46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5-8	验收日期	2022.2.2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6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杨东、林浩、王泽民
组员	陈恒、郭丽岩、商笑枫、李兵、李洁、秦海林、付仙、徐静、谢艳、何一华、王珏、齐广新、范国荣、黄祥昌、董尧根、沈晓东、侯自强、田鸣、易波、凌浩明、文黄濠、翁佳在、黄凡、黎晓明、孙建、李若林、姚天保、黎伟雄、柳木群、程新乐、赵传邦、陈坤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恒	秦海林、商笑枫、徐静、何一华、王珏、范国荣、黄祥昌、易波、文黄濠、凌浩明、孙建、李若林、姚天保、黎伟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兵	李洁、郭丽岩、郭丽岩、付仙、董尧根、齐广新、翁佳在、黎晓明、黄凡、柳木群、程新乐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沈晓东、侯自强、赵传邦、陈坤炎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3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 4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2	杨东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3	林浩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工程师	
4	陈恒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5	秦海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6	商笑枫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7	徐静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工程师	工程师	
8	李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9	李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10	郭丽岩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11	付仙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12	何一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13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工程师	
14	王泽民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5	王珏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16	黄祥昌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顾问	工程师	
17	董尧根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8	范国荣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9	齐广新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	沈晓东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1	侯自强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管理	工程师	
22	田鸣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23	易波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24	凌浩明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文黄濠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设计	工程师	
26	翁佳在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工程师	
27	黄凡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黎晓明	梁黄顾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黎晓明
29	孙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建
30	李若林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李若林
31	姚天保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姚天保
32	黎伟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黎伟雄
33	柳木群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柳木群
34	程新乐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工程师	程新乐
35	赵传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赵传邦
36	陈坤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坤炎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通过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组织了城建档案专项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7年2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07年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7年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7年2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B栋29、30层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项目实景图

项目屹立桂湾河首排位置，坐拥海岸绿廊、桂湾公园及城市绿地，尽览集山、海、林、城、岛、港、湾于一体的世界一流湾区城市风貌由德国知名建筑师事务所GMP公司所倾力设计，前海控股大厦体现了将东方气韵与现代美学完美糅合。项目规划建设塔楼3栋，其中T1栋高度达到147米/32层，其余两栋为标准高度建筑。

三、前海控股大厦规划介绍：

项目规划建设塔楼3栋，其中T1栋高度达到147米/32层，其余两栋为标准高度建筑。

中建三局南方公司承建的深圳前海首批高端港式物业示范工程——前海控股大厦项目，举行竣工验收会议，验收组实地查勘工程现场，从外部观感、施工质量、工程完成情况，等各个环节进行细致检查，最终，验收组一致决定，前海控股大厦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二单元，占地面积3.9万平方米，开挖面积3.7万平方米，据工程负责人介绍，深圳地铁11号线贯穿项目A2区地下而过，地铁保护区范围内的部分咬合桩距地铁隧道仅8米，部分工程桩距地铁隧道外边线仅5米，部分工程桩据地铁隧道外边线仅5米，极大地增加了工程的施工难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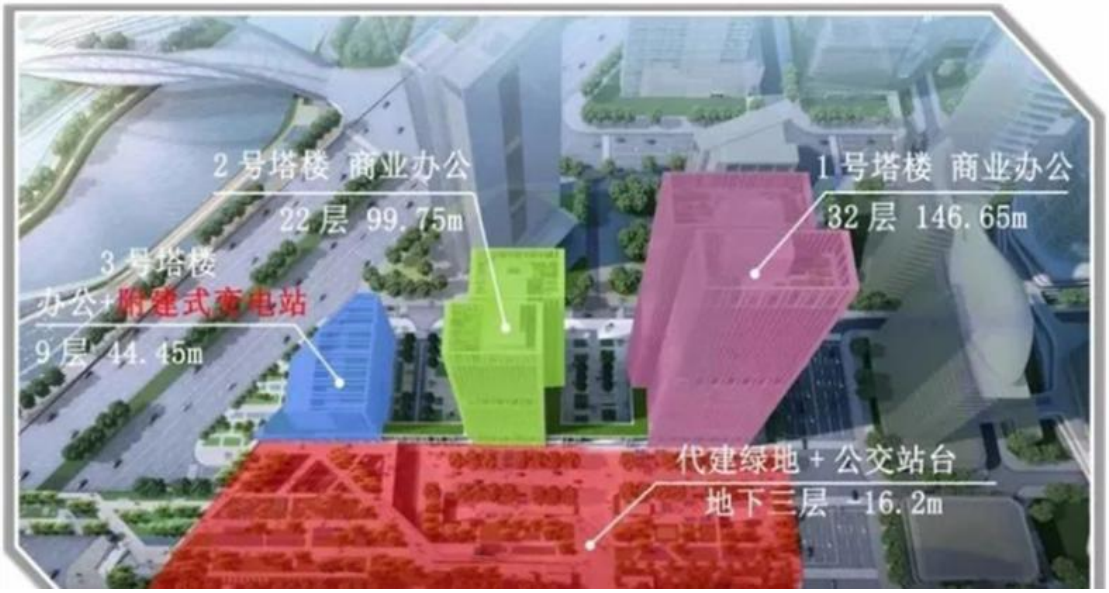

3、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中标通知书

编号：HFZTB-GC-2022-00743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项目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招标项目编号：2022BFGGZ01797

中 标 金 额：（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肆角捌分

（小写）61170739.48 元

质 量 标 准：合格标准

中 标 工 期：150 天

项 目 经 理：叶松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2022 年 09 月 07 日

投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
联系电话：0551-66223831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BD SG 2022-035

合同编号：HT-2022-270-zcb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发 包 人：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　。

2.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合高经贸（2017）175 号　。

4. 资金来源：　/　。

5. 工程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工程室内精装修，总面积约 31000 平方米。J3#楼建筑高度为 53.4 米，J4#楼建筑高度为 52.3 米，K5 楼建筑高度为 59.2 米(一类建筑)。其中(1)J3J4#楼公区，其中 J4#楼包括楼梯间(含负一层）、电梯厅(含负一层)、卫生间等；J3#楼包括楼梯间(含负一层)、电梯厅(含负一层）等。(2)K1#楼食堂，装修范围为一层食堂和后厨区域；(3)K5 楼孵化器，包 括所有办公空间和公共部分，即负一层到顶层除设备用房之外的所有区域。装修工程范围包括室内精装修、空调、智能化、消防改造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柒佰叁拾玖元肆角捌分（¥61170739.4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捌仟陆佰柒拾元叁角贰分（¥1788670.3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30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叶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招标文件；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40100348692191Y

地　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900 号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262212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2022-075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1#楼

竣工日期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1#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500㎡	工程造价	280.15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 数	地下0层/地上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5.25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04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年　月　日	2023年12月8日

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4K5#楼

竣工日期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K4K5#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26719㎡	工程造价	4599.1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 数	地下1层/地上13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5.20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0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月 8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3#楼

竣工日期　2024.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3#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08㎡	工程造价	560.25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 数	地下1层/地上12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05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一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4#楼

竣工日期　2023.12.8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J4#楼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1573㎡	**工程造价**	677.3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 数**	地下1层/地上12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45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0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年　月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71202302240103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H6#楼一层

竣工日期　2023.12.30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装修工程（第一批）H6#楼一层		
工程地点	合肥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火龙地路交口西北角		
建筑面积	820㎡	工程造价	3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筒	层 数	地下0层/地上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202005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1202302240103
开工日期	2023.02.24	竣工日期	2023.12.8
建设单位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自强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方斌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关群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叶松 粤144200620080419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施工图审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36202002130101-TX-01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伟
质量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高新区分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赵自强	安徽中安创谷科技园有限公司	建设负责人	
副组长	关群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成员	方斌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廖延松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赵晶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周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办理了该工程审图、施工等各项报建手续，工程施工、监理均实行了招投标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

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工程建设中通力协作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合同内容，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较好地执行了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程序要求组成验收组，依据建筑工程分部验收情况，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观感质量验收后认为: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内容，工程施工质量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总体质量较好，质量验收为合格。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8日

4、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室内装修工程

中选通知书

致：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祝贺贵司在我司"SZX05-002 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二期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询价工作中，按询价文件全部要求中选**标段一**：

中选金额（价税合计金额）：**¥ 51,724,793.72**
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柒拾贰万肆仟柒佰玖拾叁元柒角贰分**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9% 。

请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24 小时内，联系我司项目负责人：罗鹏，联系电话：185 0015 3367 迅速开展工作。

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书后按询价文件要求与我司签订合同/采购订单，并按合同/采购订单等要求履行相关义务。在正式合同/采购订单签订之前，本通知书连同我司询价文件、贵司报价文件以及招采期间经双方确认的各种往来函件，构成对贵我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如果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未按询价文件约定的时间与我司签署正式合同/采购订单，则本中选通知书自始不发生法律效力，贵司须向我司支付相当于本通知书载明的中选金额 20%的赔偿金，且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选单位，并保留向贵司索赔的权利。

特此通知！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6 月 25 日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室内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CT20210701000200

发 包 方：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07 月 01 日

一. 合同协议书

甲　方（发包方）：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庚坊国际大厦 5-7 层

联 系 人：张麟

电　话：010-8342 0924

联系邮箱：zhanglin.512@bytedance.com

乙　方（承包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3-4F

联 系 人：张昆

电　话：13538167177

联系邮箱：313447695@qq.com

鉴于：

甲方拟对其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的办公场所进行室内装修，装修面积为 **23,587.68** 平方米。乙方为拥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的工程公司，拥有开展本合同项下装修工程业务的合法资格及所有必需许可和证照，甲方将本合同项下的工程设计与施工等发包给乙方。

有鉴于上，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乙方将向甲方提供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6-8 层)、2 栋 B 座(34-41 层)办公室装修工程设计、施工、制作、安装、供应、调试、管理协调、修复及与装修工程有关的服务，上述服务将持续到工程保修期结束。

2. 乙方承诺设计、施工满足双方约定标准、相关国家标准、深圳市地方标准及行业标准（排序在先的标准优先适用），施工质量依以上标准评定为合格。

3. 其它与工程咨询及施工、制作、安装、供应、调试、管理协调、修复有关的所有技术使用费、财务费用和应付帐款应认定为已包含在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付合同总价中。乙方应对其工程设计和施工负全部责任，乙方应保障甲方免于遭受任何索赔、起诉、仲裁、损坏等带来的任何损失和不利影响。

4. 乙方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到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全部相关的申请和报批手续以获准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工程和服务，

并在工程完工后联络相关部门并通过其验收（如需），由此引起的所有相关费用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中。

5. 甲方任命罗鹏为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之间的沟通联络。

甲方代表联系方式为：185 0015 3367

乙方任命张昆为乙方代表，负责与甲方之间的沟通联络。

乙方代表联系方式为：135 3816 7177

6. 本合同文件被视为可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排序在先的解释效力优先）：

(1) 合同协议书；
(2) 合同条款；
(3) 合同附件。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书面会谈纪要（但涉及到变更合同价款或延展工期的须经甲方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方能生效）视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若同一解释顺序的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较后时间签订的文件为准。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它文件皆不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份，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并书面确认作为本合同文件的补充。

7. 合同价款

7.1 甲方依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给乙方不含税人民币 47,453,939.19 元，税率为9%，价税合计总金额为 **51,724,793.72** 元（大写：**伍仟壹佰柒拾贰万肆仟柒佰玖拾叁元柒角贰分**）。

7.2 上述合同总价包含了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可获得的任何报酬，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不能作任何调整。

7.3 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合同（包设计、包规范、包工、包料、包损耗、包工期、包质量等一切风险、包现场缺陷的修复、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资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别、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须增加、改善或替换材料的任何费用、施工和企业管理费、满足国家、项目所在地及甲方要求的税金、临时设施费、技术措施费、检测试验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机械及材料安装和保护费、保险和国家规定的任何收费、必须的加班费、专家论证费、专利费、运输及施工所需而涉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收费、合同备案的费用、物业管理费、保证金等，且包括与物业公司实际交房的所有连接、收口等所需的人工费与物料费，以及相关的设备调试费等等），以及为满足当地政府对文明施工和消防、保安等的要求进行的有关工作和费用等。合同总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变动而有所调整。如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或变更，乙方递交变更单，经甲方批准后，如产生费用变化，递交变更费用由甲方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执行。

21.1 各方同意，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将遵守相关适用的贸易合规法律法规。但是，如果根据欧洲理事会条例(EC)2271/96（经不时修订、重述、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下称"欧洲封锁法规"）或中国商务部 2021 年第 1 号令（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中国阻断规定"）的相关适用规定，上述陈述将构成履行不能，或会以其他方式导致该承诺方违反和/或违背该等有关规定，则上述陈述相关部分不适用于该承诺方。

21.2 各方同意，若相贸易管制法律法规发生变更，且该等变更适用于本协议，可基于本协议/本条补充约定相关义务，以保证满足有关贸易合规要求。

2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之权利义务转让任何第三方。

23.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4.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25.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以外，本合同实际开始履行，以甲方发送的采购订单为准，乙方同意根据采购订单履行和完成本合同相应权利义务。

26. 本合同中订单是指甲方向乙方发出的采购服务的标准采购订单，应至少包含双方签约主体、PO 号即订单编号、采购人员姓名及邮箱、采购的服务内容、价款等。

27. 本合同中提到的任何通知、确认、验收等均需甲方指定联系人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传真、函件等形式）做出。甲方仅对指定联系人做出的上述行为负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6-8层、2栋B座34-41层室内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6-8层、2栋B座34-41层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粤海高新科技产业园南区	建筑面积	23587.68㎡	工程造价	51724793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11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5-04-01-511413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593-4/4		
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编号	21-164		
建设单位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罗鹏
副组长	邓科
组员	张昆、胡忠良、张清勇、吴来德、李贤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修工程	王东	朱金星
机电工程	董青	高汉川、吴棉涛
工程质控资料	李贤	郭娟、周蓉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9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9项	共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9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6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电气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鹏	深圳市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2	邓科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3	张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胡忠良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5	张清勇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6	李贤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7	吴来德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8	王东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施工员		
9	朱金星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质量员		
10	董青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施工员		
11	高汉川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12	吴棉涛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13	郭娟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4	周蓉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山区区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6-8层、2栋B座34-41层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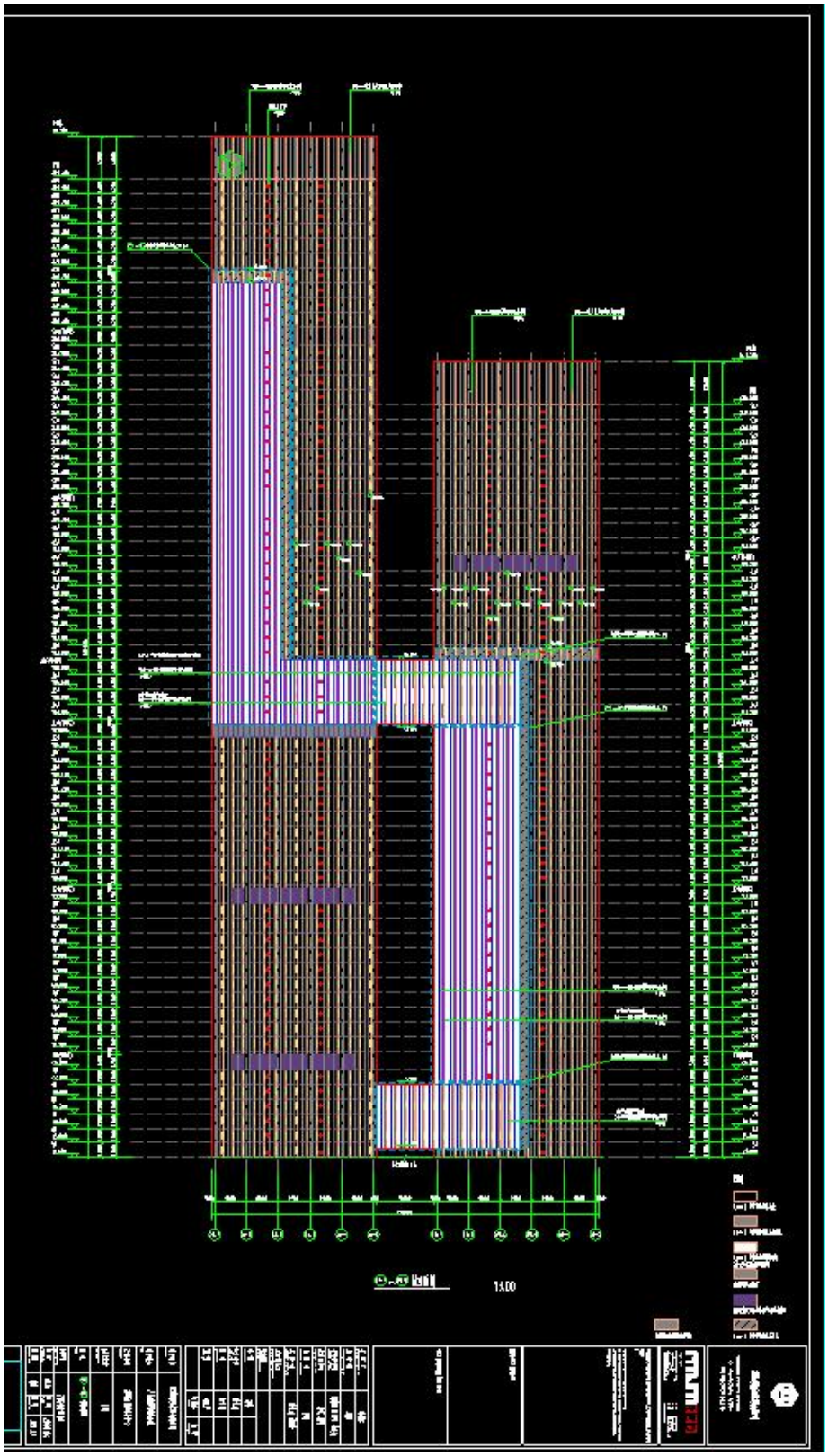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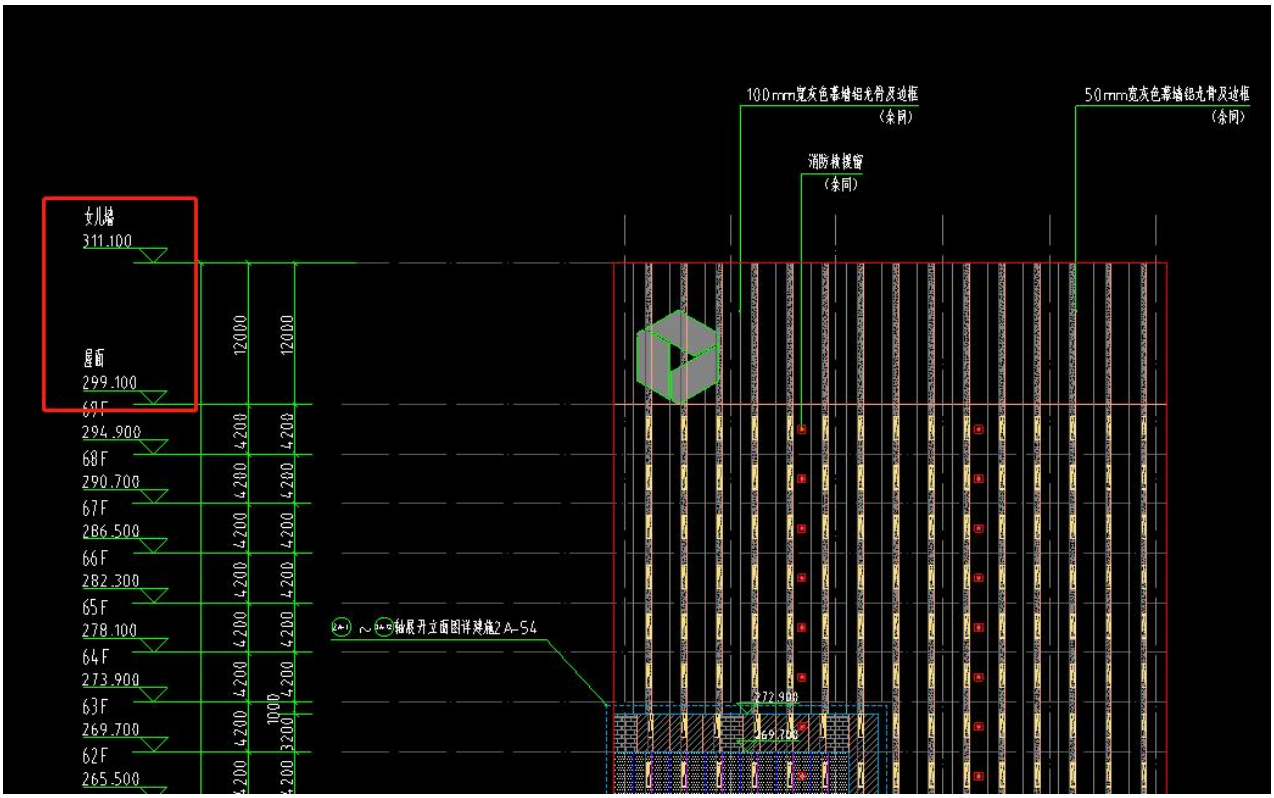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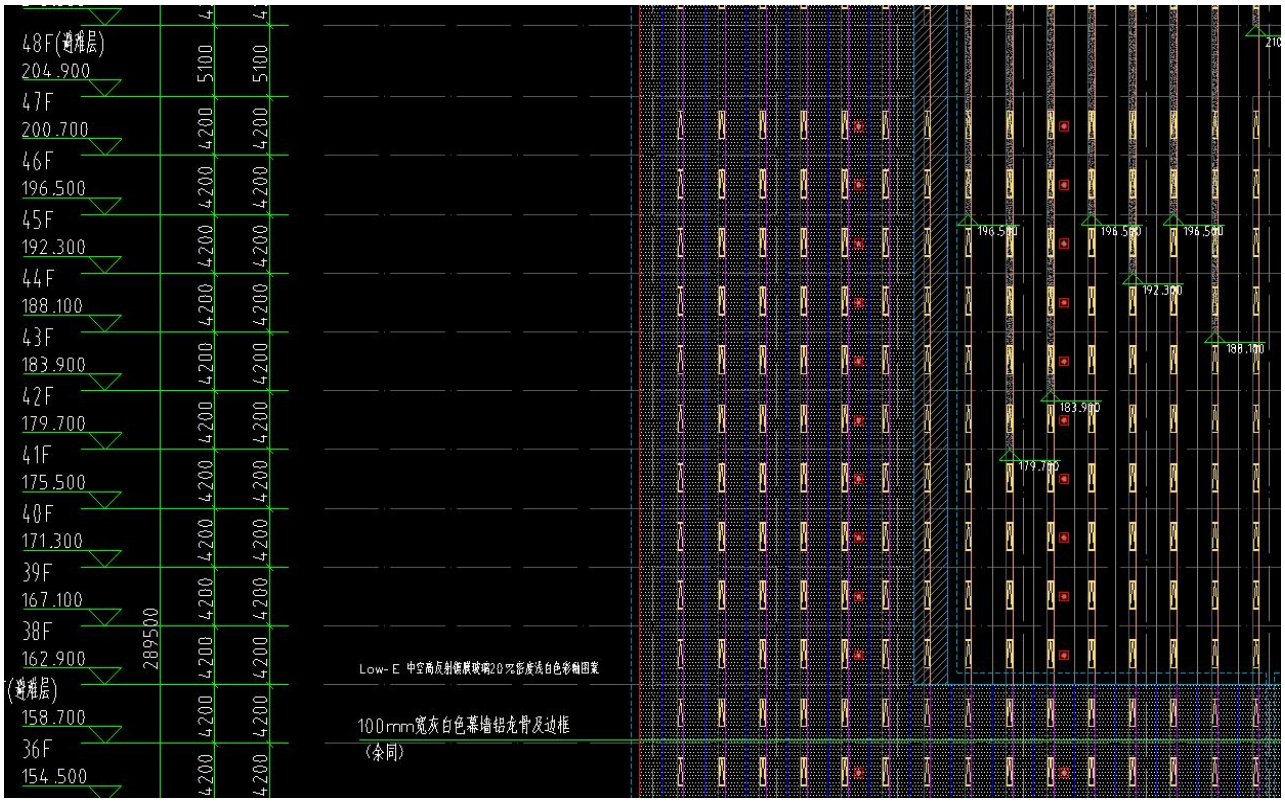
48F(避难层)
204.900
47F
200.700
46F
196.500
45F
192.300
44F
188.100
43F
183.900
42F
179.700
41F
175.500
40F
171.300
39F
167.100
38F
162.900
(避难层)
158.700
36F
154.500
289500
5100
51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虚拟体验

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高新南区新地标

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项目位于科技园南区，紧邻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后海金融总部经济中心和沙河高尔夫球场，占地面积39869㎡，总建筑面积484000㎡，总投资估算约93亿元，将建成集办公、公寓、大型购物中心等功能为一体的现代化综合体。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提供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企业管理服务平台、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和人文社区交流平台四重平台，满足企业、机构及人才在创新创业、成果孵化、拓展提升等全成长阶段的需求，为入园企业提供全方位增值服务，鼎定企业发展基础。其中300米的高双塔写字楼将成为高新南区新地标。

5、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 号楼精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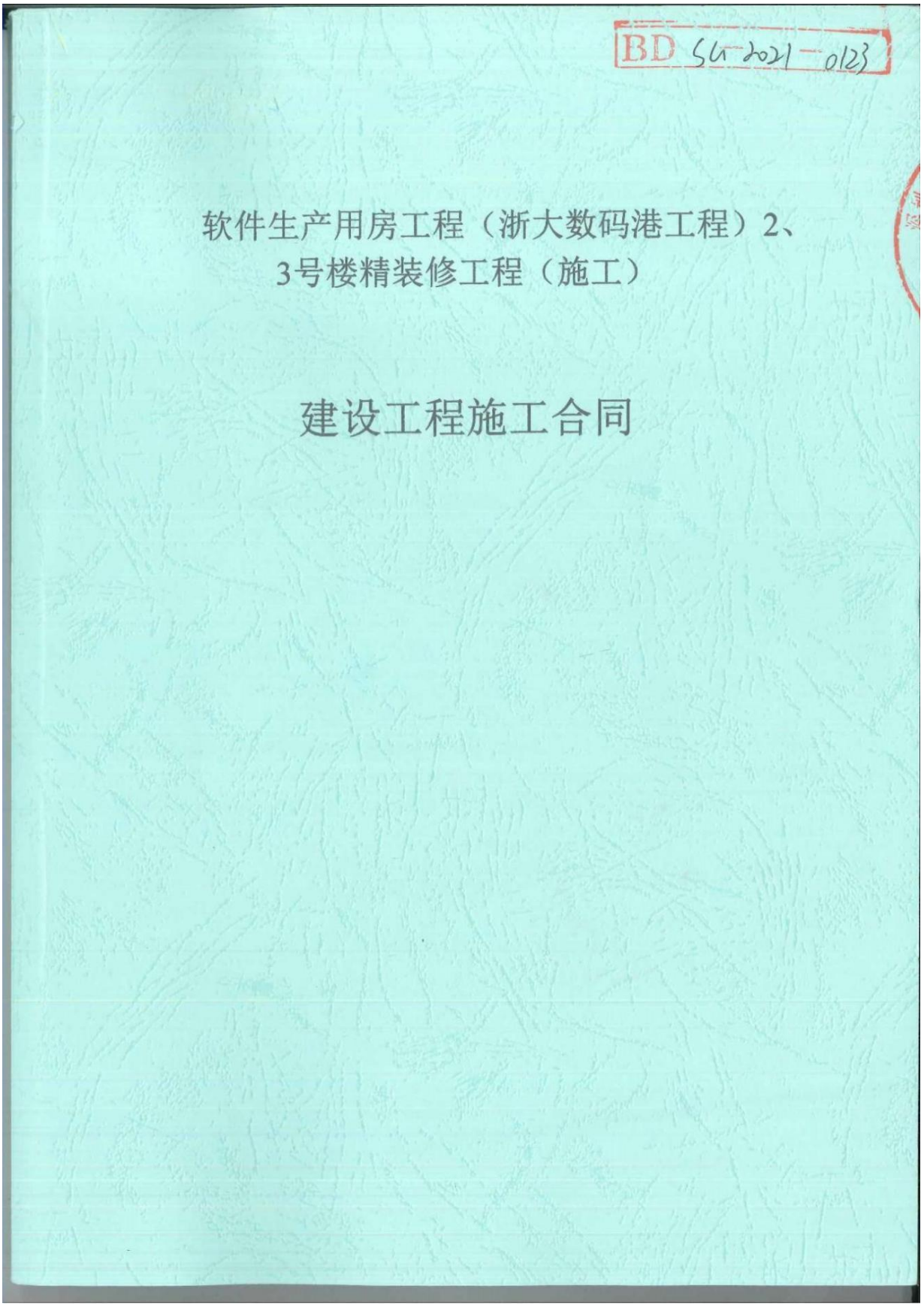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杭州市钱塘新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杭经开规【2005】124号。

4.资金来源：国有100%。

5.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软件生产用房工程（浙大数码港工程）2、3号楼精装修工程（施工），(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可能出现的施工图修改引起的工程量增减以及根据招标人明确指令需在招标范围外增加的工程量及招标范围内减少的工程量。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161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肆仟叁佰陆拾柒万玖仟叁佰玖拾捌元整（大写）(¥ 43679398.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叁拾柒万叁仟零玖拾壹圆 （大写） (¥ 37309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殷振中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钱塘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杭州和达海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101MA28MQM41A

地　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6号大街452号2幢A2410号

邮政编码：　310018

法定代表人：　徐雷

电　话：0571-8692716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380572717013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电　话：0755-983269933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940744495@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　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号楼精装修工程（2号楼）	结构类型	/	层数 / 建筑面积	19层 22500.6㎡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初晓辉	开工日期	2021.02.04
项目负责人	殷振中	项目技术负责人	钟源贵	完工日期	2021.05.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5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5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1项，经核查符合规定31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3项，符合规定13项 共抽查17项，符合规定17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7项，达到“好”和“一般”的17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5月6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 号楼精装修工程（2 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7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1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1				
7		施工记录	1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0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 号楼精装修工程（2 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设备调试记录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6		施工记录	1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1	建筑智能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1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1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表 H.0.1-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 号楼精装修工程（2 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电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竣工图						
2		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9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表 H.0.1-3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和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 号楼精装修工程（2 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1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6		地下室防水效果检查记录					
7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				
8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9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0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1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3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4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1				
15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1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1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1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1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1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				
2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				
4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5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1				
6		避雷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7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记录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1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3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1	建筑节能	外墙热工性能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					
1	电梯	运行记录					
2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 年 5 月 16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表 H.0.1-4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软件生产用房（浙大数码港）2、3 号楼精装修工程（2 号楼）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4		屋面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6		室内顶棚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9		门窗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1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查 10 点，好 3 点，一般 7 点，差 点	一般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查 6 点，好 4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4		散热器、支架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1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2		风口、风阀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5		水泵、冷却塔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6		绝热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查 10 点，好 7 点，一般 3 点，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查 3 点，好 2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3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机房	共查 /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结论：好　(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8 月 26 日　　年　月　日

6、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单位办公场地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12-440304-04-01-164385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平安金融中心L75-L76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013.388827万元

中标工期：102天

项目经理(总监)：李芳

本工程于 2024-01-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3-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18

查验码：912654313058147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BD SZ -2016-07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平安金融中心北塔 75-76 层

发 包 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田中心区平安金融中心北塔 75-76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装修面积约为 7162.51 平方米，共 2 层。划分三个区域，分别为 75 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区域、76 层 01 单元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区域以及 76 层 02 单元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区域，具体区域划分详见平面布置图。使用类型为办公空间，装修区域主要有前厅、茶水区、文印区、多功能培训室、大中小会议室、发债室、机房、开放办公区和休闲区等空间组成。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全套施工图纸所涉及的拆除工程、装修装饰工程（包括天花地面拆改、新建隔断、墙面装饰、门及五金、固定家具等）、机电安装工程（包括给排水：新增配电箱；照明、开关插座、消防、通风空调和窗帘控制系统拆改；机房配电和环境检测系统、接地系统、网络配线和机柜安装；信息面板、网络布线，还包括门禁安防、视频音频、综合布线、座位预定、会议预定、智能 Locker 和智能投递柜等的线槽线管线盒预设）、视频会议系统、VI 标识工程等；协助配合其它专业工程施工，包括安防系统、AV 系统、系统家具、智能 locker 柜、会议室预定系统等等。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02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壹拾叁万叁仟捌佰捌拾捌元贰角柒分

(¥ 20133888.27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壹拾壹元叁角肆分

(¥ 242811.34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伍万叁仟伍佰元（¥2153500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叁仟壹佰玖拾贰元壹角陆分（¥2033192.16元）；

⑸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2522853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19层A01、A02、A03、A04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360335

传真：

电子信箱：d2000@swhysc.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合同，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boda@szbdzs.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2551570

BDSG-2024-017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0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L75-L76 层深圳分公司及合署办公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L75-L76层	建筑面积	7162.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88.96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12-440304-04-01-16438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2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4-0684		
建设单位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一鸣
副组长	魏力开、田晓明
组员	李芳、李薇薇、易成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一鸣	李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田晓明	李薇薇
工程质控资料	魏力开	易成勇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一兴	申万宏源证券	项目负责人		李一兴
2	孙兴刚	申万宏源证券			
3					
4					
5					
6					
7					
8					
9	魏力开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魏力开
10	邹秋平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邹秋平
11					
12	吴永清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公司	资料员	监理员	吴永清
13	郑启兵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注册电气	郑启兵
14	徐欣	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徐欣
15	易成勇	博大装饰	技术负责人		易成勇
16	张太军	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张太军
	李劳	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劳
	李微微	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李微微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参各方进行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为一般。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添加义项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 大型商业综合项目 免费编辑 修改义项名

所属类别：其他企业相关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是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团旗下成员)2007年11月6日竞得深圳福田中心区一商务地块，平安国际金融中心项目建筑主体高度达592.5米。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	物业公司	仲量联行
建筑设计:	康沛甫建筑咨询有限公司(KPF)	所属城市	广东省深圳市
机电设计:	澧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JRP)	地理位置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路交汇处
造价顾问:	利比有限公司		

7、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工程

ZB2012GY0174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的委托，就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项目（招标编号：0617-2012GY0174）组织了国内公开招标。该项目于2020年03月30日09时30分在西安市南二环西段58号成长大厦10层会议室进行了公开开标及评标活动。经评委会评审，招标人确认，同意贵单位中标。

项目名称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项目			
中标金额	壹仟捌佰贰拾玖万壹仟零壹拾玖元叁角陆分（￥18291019.36元）			
工 期	70天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经理	姓名	职称	资质等级	注册编号
	刘立奎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091116965
其它条款	详见投标文件			

收到本通知后，请尽快与招标人联系，早日签订施工合同。

希望贵单位遵守投标承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项目施工任务。

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公章）

2020年04月07日

04-B 1004

（替代B1004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通用表

开工报告

陕ZTY-0004

建设单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监理单位	西安普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杭州国美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工程名称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项目			中标价格	18291019.36 元		
施工企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号	一级 D244017104		
建筑面积	12089.06 m^2	地上层数	3层（局部）及43至47层	地下层数	/	结构	框架核心筒
合同约定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办公室、会议室、茶水间、休息室、弱电机房、厨房等功能区域的地面、墙面、吊顶等部位以及各功能区域范围内的电气、照明、综合布线、会议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等专业施工范围。						
合同工期	70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计划竣工	2020年06月30日		
工程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10号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	合同号	BDSG-2020-0259	
施工准备已完成	1. 施工图设计会审和交流			5. 施工机械和周转材料进场满足工程进度需要			
	2. 施工组织设计审批			6. 文明施工基本就绪			
	3. 施工管理人员配置到位						
	4. 工程材料进场满足施工进度需要						

上述工程施工准备工作已就绪，定于2020年05月01日 正式开工，希监理（建设）单位于2020年04月28日 前进行审批，特此报告。

（公章）

施工企业负责人 刘立奎

2020年04月26日

审批意见：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殷宁强

2020年04月28日

5-3.4 陕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印·p

BD 565-2020-0259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项目

施 工 合 同

招标编号：0617-2012GY0174

发包方（甲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 年 四 月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

新增场地装修项目

施 工 合 同

招标编号：0617- 2012GY0174

发包方（甲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 年 四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场地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 10 号"中铁西安中心"大厦

结构形式：框架核心筒，层数：本次装修楼层主要为 3 层（局部）及 43 至 47 层，
建筑面积：12089.06，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文号：/

资金来源：招标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主要包括办公室、会议室、茶水间、休息室、弱电机房、厨房等功能区域的地面、墙面、吊顶等部位以及各功能区域范围的电气、照明、综合布线、会议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等专业施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清单中未体现部分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70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壹仟捌佰贰拾玖万壹仟零壹拾玖元叁角陆分（人民币）元

（小写）￥：18291019.36 元

（其中：工程暂列金额 6800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0.00 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689006.03 元，计日工 300.00 元，总承包服务费 0.00 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6、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图纸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2020__年__4__月__13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陕西省西安市_____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通用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陕ZTY-0044

工程名称	上海浦发银行信息科技部西安分中心新增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及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层员工食堂、43-47层办公 12089.06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万　川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项目经理	刘立奎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万　川	竣工日期	2020年08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20项符合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符合要求 29 项，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29项符合要求，抽查项中观感通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我们本次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本次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验收结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0年8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铁置业投资开发的中铁·西安中心顺利交付使用

大楼高达238米，西安商务办公从此进入“摩天时代”

6月30日，中国中铁房地产龙头企业中铁置业集团投资开发的中铁·西安中心，顺利交付使用，成为陕西首座投入使用的楼高超过238米的5A级甲级写字楼。中铁置业集团中铁·西安中心，位于西安市高新区核心区域，占地16.5亩，总建筑面积13.35万平方米，建筑总高度238.4米，总投资约20亿元。西安商务办公从此进入“摩天时代”，西安高新区发展的这一重要“引擎”，正式启动发力。

Times Figure · July · 2016

8、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HBSJ-202308FJ-15100100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10月8日所递交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8234188.47元

工期：100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安全目标：合格

项目经理：黄浩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0月20日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渤海银行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江汉区云霞路 185 号、云霞路 187 号、淮海路 249 号泛海国际中心（武汉民生金融中心）。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2-420103-04-01-491818。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拆除工程、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结构加固等工程项目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拆除、装修、安装工程、门窗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结构加固等工程以及图纸范围内的施工项目。

二、合同工期

1、一期工程（2 层、33-34 层、44-45 层）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二期工程（1 层）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验收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叁万肆仟壹佰捌拾捌元肆角柒分(¥18234188.47元)；

其中：

（1）一期工程报价15513537.76元（2层、33-34层、44-45层），二期工程报价2720650.71元（1层）。

（2）安全文明施工费：

一期工程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肆仟零陆拾壹元玖角壹分(¥214061.91元)二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叁万陆仟捌佰伍拾贰元柒角玖分(¥36852.79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一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元)二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一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元)二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一期工程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贰佰捌拾伍元叁分(¥140285.03元)二期工程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叁佰叁拾伍元玖角陆分(¥23335.96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浩（证书编号：粤1442006200913519）。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且相互补充说明。下列文件中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以下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顺序中不同文件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以签署在后者为准；合同条款中就某一事项未明确约定者，以下列文件中对该事项做出明确约定或说明者为准，对某一内容或事项未做约定者，则以国家、项目所在地省市或其它政府机构、履行政府机构职能的社会机构颁布的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标准为准。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4）合同通用条款；

（5）招标文件及澄清通知（补充）文件；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招标工程量清单；

（9）投标文件；

（10）经双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约谈记录、变更及书面协议；

（11）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0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29号渤海银行武汉分行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30908114393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29号庭瑞大厦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邮政编码：430022　邮政编码：518017

法定代表人：____	法定代表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_____	传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boda@szbdzs.com
开户银行：渤海银行武汉分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2001114518000190	账号：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云霞路185号、云霞路187号、淮海路249号泛海国际中心（民生金融中心）
建筑面积	12029.61 ㎡	合同金额	18234188.47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3 日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9日
本工程经检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和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盖章） 代表：		施工单位：（盖章） 代表：	
建设单位：（盖章） 代表：		监理单位：（盖章） 代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1-2层、33-34层、44-45层 / 12029.61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符益兵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03日
项目负责人	黄浩	项目技术负责人	符益兵	完工日期	2024年4月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 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检查及抽查项目全都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张翠 2024年4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黄浩 2024 年 4月6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 4月 9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td><td>工程地址</td><td colspan="2">武汉市江汉区云霞路185号、云霞路187号、淮海路249号泛海国际中心（民生金融中心）</td></tr>
<tr><td>工程规模</td><td>1823.4188万元</td><td>结构形式</td><td>框架结构</td><td>工程类别</td><td colspan="2">装修改造</td></tr>
<tr><td>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td><td colspan="6">装修面积 12029.61 m^2 ；框架结构；地上 45 层； 地下 3 层（其中装修层数为 1-2 层、33-34 层、44-45 层）</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td><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开来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3">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报建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开工日期</td><td colspan="2">2023年11月3日</td><td>竣工验收日 期</td><td>2024年4月9日</td></tr>
<tr><td colspan="2">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td><td colspan="5">1、单位工程概况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办公与营业用房装修及配套工程耐火等级一级，地上45层，地下3层，建筑高度192m，建筑面积92447㎡，使用性质为商业。
本次装修工程位于该建筑的1-2层、33-34层、44-45层，装修面积12029.61m2，1-2层层高5.1m，33-34层、44-45层层高4.2m，用途为办公。
2、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设计单位设计蓝图施工，在合同工期范围内完工，质量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规范和合同要求达到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td><td colspan="5">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设计、再施工的原则。</td></tr>
<tr><td colspan="2">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td><td colspan="5">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落实到位，质量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的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施工质量达到良好效果，同意竣工验收。</td></tr>
</table>

<table>
<tr><td>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td><td colspan="2">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的情况，工程建设各个环节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td></tr>
<tr><td>消防工程查验情况</td><td colspan="2">1. 已经完成工程消防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消防各项内容；
2. 建设单位对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施工、设计、工程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确认工程消防质量符合有关标准；
3.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合格；
4. 已经整理有完整的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td></tr>
<tr><td>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td><td colspan="2">该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竣工资料的审阅和实体质量的查看，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验收。</td></tr>
<tr><td rowspan="2">竣工验收意见</td><td>勘察单位</td><td></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 4月 7日</td></tr>
</table>

竣工验收意见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4年 4月 6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 4月 8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 4月 9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9、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BDSG-2022-0894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2年11月04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与定标委员会定标，现确定你公司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主要中标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建设地点	位于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316号
中标工程内容	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内容，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中标造价	¥14347052元(大写：壹仟肆佰叁拾肆万柒仟零伍拾贰元整)
中标工期	102日历天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负责人	徐军华、魏继刚（证书编号：粤1442020202109294、粤1442020202106711）
备 注	本中标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1月1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2年 月 日

报：温州市鹿城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站

BD SG 2022 0890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316号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鹿城区发展和改革局2202-330302-04-01-347603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主要内容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内容，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本次装修建筑面积约6608平方米，包括裙楼二、三层装修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内容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内容，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本次装修建筑面积约6608平方米，包括裙楼二、三层装修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2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2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叁拾肆万柒仟零伍拾贰元整 (¥ 1434705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叁仟贰佰壹拾壹元伍角柒分整（¥133211.5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元整（¥ 55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军华、魏继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

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 11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316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发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并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温州市会展路131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7－88990532

传　真：0577－8899722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凯宏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940744495@qq.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层数/装饰面积	2-3层/6608㎡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29日
项目经理	徐军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23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6分部，经查6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6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项，经审查符合要求4项。	齐全完整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2项，符合要求2项。	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抽查	共抽查2项，符合要求2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0项，符合要求10项，不符合要求0项。	好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2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23日

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工程名称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建筑面积	本次装修建筑面积约 6608 平方米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监理单位	浙江金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视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新创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签名
验收组组长		温州银行			
验收组副组长		浙江视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浙江金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	项目经理	
		浙江视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浙江新创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现场负责人	
		温州银行			
		温州银行			
		温州银行			
		浙江金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金誉			

整改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陈青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宏

（公　章）

2023 年 5 月 23 日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施工单位填写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工程类别	办公
	工程地址	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 1316 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434.7052 万元	建筑面积	6608 ㎡	建筑层数	二~三层
	开工时间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2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30302202212130103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浙江视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新创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金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				

质监站、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装 订 线

工程完工情况	应说明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内容是否完成,有甩项的应说明甩项的具体部位（对涉及工程结构及工程主要使用功能的，应经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同意，并附有关材料）。 1、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已完成 2、无甩项部位 3、无质量事故缺陷 4、整改通知均整改完成并符合要求

质监站、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施工技术标准目录	**装饰装修工程** 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1-2018 2、《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JGJ/T 304-2013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4、《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3-2011 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9-2010 **电气照明工程** 1、《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消防工程 1、《通风与空调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02 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6-2019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装订线

注：应写明标准名称和编号

质监站、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技术资料情况	**完整齐全**
	分部质量验收结论	**该工程分部质量验收评定为合格**
	观感质量	**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合格**
	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情况	**安全和功能检查已通过验收，满足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
	质量评价	（应说明是否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及对工程的评价） **该工程评定为合格，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报告人（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报告单位盖章： 2023 年 5 月 23 日		
监理意见：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5 月 23 日		

质监站、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建设单位填写

工 程 名 称	温州银行温州分行装修工程	工 程 地 址	会展路 1316 号
工 程 类 别	办公楼	规划许可证号	浙规证 2016-030100011
监督登记号		施工许可证号	330302202212130103
建 筑 面 积	6608 ㎡	结 构 类 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 程 造 价	1434.7052 万元	结 构 层 数	裙楼 2 层-3 层
开 工 日 期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图审查单位	温州新正施工图审查咨询中心	审 查 结 论	合格

验收	合同执行情况：（含工程重大变更情况、甩项具体部位和依据及对使用功能的影响程度） 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无甩项。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评价为：“合格”等级
	勘察单位对勘察质量的评价意见： /
	设计单位对设计质量评价意见： 评价为：“合格”等级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 评价为：“合格”等级

质监站二份、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装 订 线

条件	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改正情况： 无	
	质量事故的处理情况：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的签署情况：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署。	
	专业部门意见	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意见：
		环保部门验收意见：
		规划部门验收意见：
		城建档案部门验收意见：
验收情况	主要质量验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验收组织和成员： 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有关单位人员	
	验收的程序： 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会同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对该项目施工质量进行全面检查验收，最后评定取得“合格”标准。	

质监站二份、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技术资料	施工资料： 符合要求
	监理资料： 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	功能性试验的基本情况： 安全和功能性试验：符合要求
	分部工程质量： 各个分部均验收合格。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综合评定为“好”。
	工程质量验收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 2023 年 5 月 23 日

质监站二份、城建档案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一份

今天，温州市核心片区商务中心单元D-05地块成功出让，由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20547万元竞得，楼面价约3279元/㎡。

成交结果截图

温州市核心片区商务中心单元D-05地块位于鹿城区滨江CBD，会展路与香源路交汇处西南角，占地约13.44亩，总建筑面积约62663㎡，土地用途为商务金融用地、零售商业用地、餐饮用地、娱乐用地。建筑限高180米，其中塔楼不低于145米。

10、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主要中标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浙南产业集聚区（经开区）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滨海 17 路 350 号
中标工程内容	包括装饰装修、安装及弱电工程等，具体工程量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中标造价	￥14132947 元，大写：壹仟肆佰壹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柒元整
中标工期	140 日历天
质量等级	合格
项 目 负责人	李芳
备 注	本中标通知书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招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10 月 21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10 月 21 日

报：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与建设局工程建设招投标办公室

BD SG-2020-1012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发包人（全称）：**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13~21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13~21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滨海17路350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项目代码2020-330351-50-03-142033**。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安装及弱电工程等，具体工程量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4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4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壹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柒元整（¥1413294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零贰佰柒拾元肆角玖分（¥270270.4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10月3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温州市龙湾区星海街道滨海十七路350号浙南经济总部大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发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并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301577712274XJ

地　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十七路350号

邮政编码：325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7-8585188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开发区支行

账　号：33001628701059199999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科技南八道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沙井支行

账　号：8110301013500201312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按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工程名称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13~21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9日
建筑面积	18027m2	结构类型层次	
建设单位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林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illegible]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建[illegible]公司		
副组长	[illegible]	浙江林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建筑师	
	吴帆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	总监
验收组成员	叶祖华	浙江林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建筑师	
	[illegible]	浙江林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金程浩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illegible]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illegible]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建公司	助工	
	[illegible]	投资集团		
	叶[illegible]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建[illegible]公司		

整改落实情况：已整改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日期：2021年9月26日

一式五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消防审查合格书

审查机构：温州兴元施工图审查咨询中心　　编号：浙 0001 建[2020]-3176

项目名称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南经济总部大厦 13~21 层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地点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丁山垦区 C18-d 地块							
项目概况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	建筑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总部工程建设工程	框架一剪力墙结构	一级	一级	21	1	79.50	71638.22	32557.69
相关说明： 装修层数：地上十三-二十一层；装修面积：18027 平方米，使用功能：地上十三-二十一层为办公。								
建设单位	温州滨海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李海乐 13857796908		
勘察单位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设计单位	浙江林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证书编号		A233031496		
审查结论								
审查合格，颁发《施工图设计文件消防审查合格书》。 审查人员（签字）：电气:兰红旗,给排水:张亮,建筑:朱望鲁,暖通:李军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审查机构（盖章）： 2020 年 09 月 14 日								

备案情况：

三、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齐向叶	性别	女	年龄	49	学历及职务	本科/项目经理
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6 年
职称	工程师	职称专业		艺术设计		取得职称时间	2009.6.16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广东省深圳市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装饰装修、11000m^2、1828.7296 万元	项目经理	/
2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装饰装修、2973m^2、895.782871 万元	项目经理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0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齐向叶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76年06月20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9200913651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2-02至2027-0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齐向叶

签名日期：2024.1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12月1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21536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7441403405442902

姓名：
Full Name 齐向叶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年0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09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9 年 01 月 22 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8143

姓　　名：齐向叶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6年06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10日　　至 2025年12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9020004001709 号

齐向叶 于二〇〇八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艺术设计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工艺美术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事局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姓名 齐向叶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6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东路20号招东小区3栋2单元604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51976062000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21-2040.09.2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齐向叶　性别女，一九七六年　六　月　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一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一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学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005000931

二〇一〇　年　一　月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75529

学生　齐向叶　性别　女，一九七六年　六　月一　日生，于一九九六　年　九　月至　一九九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大普通　班　建筑装饰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一九九九　年　七　月　十　日

学校编号：994103947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齐向叶　　社保电脑号：600853413　　身份证号码：4103251976062000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3009.99	6642.72			9518.36	3435.18			642.16		386.75		440.04	143.9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dc1a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3092200200101Y

标段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建设单位：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828.729781万元(中标价1828.729781万元为暂定价，中标下浮率为：5%。)

中标工期：6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齐向叶

本工程于 2023-09-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19

查验码：964777508007716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BD SG - 2023 - 084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

装修工程（EPC）合同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甲方）：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区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甲方就其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以下称“本工程”）委托乙方承包；现双方经协调一致，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1.2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望海路西北 20 米太子湾豫玺大厦。

1.3 建设内容：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望海路交叉口西北 20 米太子湾豫玺大厦。本次装饰装修范围为首层多功能会议室、会见室、办公区入户大厅和 4-9 层办公孵化用房，装修建筑面积约为 11000 ㎡。

1.4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1.5 工程概算中建安工程费（不含办公区、会见室以及多功能厅设备设施购置费）投资额为：中标金额 1828.729781 万元

1.6 其它：/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1）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及相关审核、设计样板以及在施工过程中应承担的服务工作等。

（2）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拆改工程（不改变主体结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强弱电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等，最终以审核的施工图纸内容为准。以及相关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建筑垃圾清运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

（3）协助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建手续和相关技术文件的编制工作，协助办理后期竣工验收（含消防、各专项验收等）备案、交付、结算审计、保修及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等工作。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收到中标通知书 10 月 23 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扣除发包人原因导致延期天数后的 60 个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深圳市优质标准。

项目成本控制目标：承包人需依据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进行限额设计，本合同施工部分结算价不超过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额部分），如超过则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额部分）办理施工结算。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深圳市优质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捌万柒仟贰佰玖拾陆元整，（¥：1828.7296 万元）

分别如下:

1. 设计合同价（固定）:（大写）伍拾壹万肆仟陆佰零陆元整（¥：51.4606 万 元）;

2. 施工合同价（暂定）:（大写）壹仟陆佰捌拾叁万玖仟柒佰肆拾壹元整（¥：1683.9741 万元），中标净下浮率：5 %;

3 暂列金:（大写）玖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玖元整 （¥：93.2949 万元）

（1）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其中应扣除设计费、暂列金额等不可竞争性费用。

（2）本工程范围内建筑设施拆除费用、项目管理及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工程施工合同价中；

（3）结算工程量清单及相应综合单价以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不超招标控制价（不含设计费和暂列金额部分）】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为准。

（4）工程最终竣工结算价=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1-中标净下浮率）+设计费+变更签证费用（经发包人确认同意），工程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本工程招标控制价，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14）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包括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或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10.23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豫玺大厦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附件）

发包人：海关总署广州特派员广州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255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验收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嘉海路交叉口南	建筑面积	11000m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华巍
副组长	王江勇、齐向叶
组员	姚春涛、余运祥、秦春轩、骆乾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江勇	王华巍、姚春涛、骆乾、陈有秀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运祥	姚春涛、骆乾、谭国豪、
工程质控资料	秦春轩	齐向叶、吴文国、陈有秀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消防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华巍	河南省政府建厅的办事处			王华巍
2					王新峰
3					周毅民
4					秦春轩 郭林林
5	王三强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王三强
6					
7	余向叶	深圳科技大建设集团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余向叶
8	林瑞钧		材料员		林瑞钧
9	姚善强	〃 〃 〃	技术主管		
10	陈有君	〃 〃 〃	质检员		
11	李定祥	深圳通嘉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李定祥
12	吴文鸿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吴文鸿
13					
14					
15					
16	宋定祥	深圳市建筑先行(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级	宋定祥
17	宋泽	深圳大学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	宋泽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承包单位已全部完成设计文件及承包合同规定的内容。
2. 各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各分项工程均按规定通过了合格的质量验收。
3.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完成。
4. 各分项工程验收结果均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5.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综合评定为好。

本工程经责任主体单位一致同意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2、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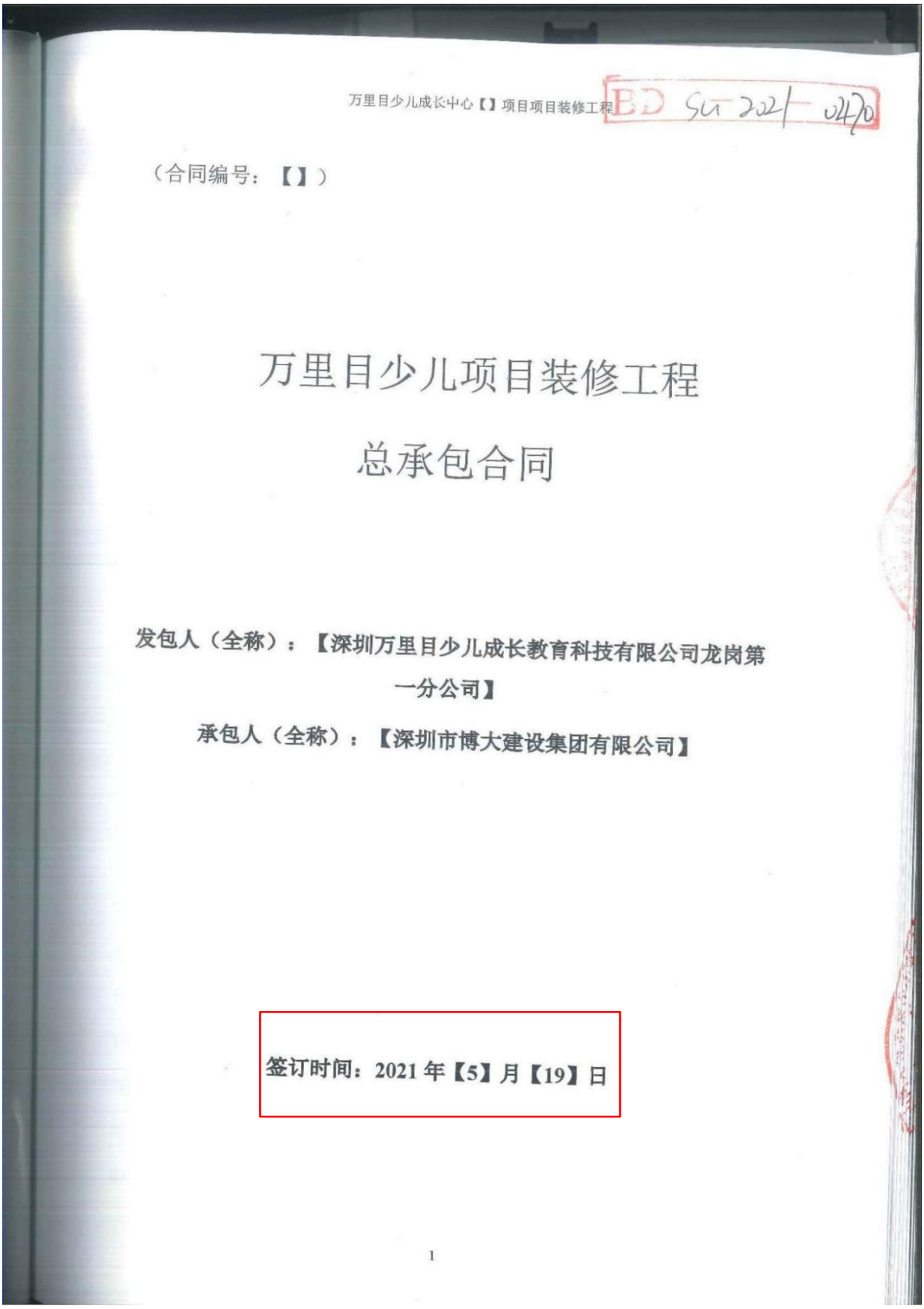

万里目少儿成长中心【】项目项目装修工程 BD SG 2021 0470

（合同编号：【】）

万里目少儿项目装修工程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5】月【19】日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万里目少儿成长中心【深圳龙岗和成嘉业】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杨美路 39 号和成嘉业名园 2 栋商业 1BF3-201】；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为 2973 ㎡，工程内容包含加固工程、装饰工程、水电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不包含拆除工程、消防工程。】；

4.工程承包范围：如上工程地址的精装修工程、水电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泳池等（具体内容以双方确认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以及施工所必要的政府审批、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楼地面工程：地面面层、踢脚线、楼梯装饰、扶手栏杆栏板装饰、零星装饰等；

（2）墙柱面工程：墙柱面粉刷、零星抹灰、零星镶贴块料、墙柱饰面、隔墙等；

（3）顶棚工程：顶棚粉刷、吊顶、顶棚其他装饰等；

（4）门窗工程：需装饰安装的门窗；

（5）油漆涂料裱糊工程：墙面、顶棚涂料，门窗油漆，木材面油漆，木扶手油漆，金属面油漆，抹灰面油漆，裱糊等；

（6）其他室内装饰工程：如装饰品等；

（7）装修图纸范围内电气、给排水工作：如灯具、面板、穿线、洁具、支管以及有饰面要求的机电内容工作；

（8）图纸二次深化设计、完善，以及与其他专业的配合沟通优化工作；

（9）相关检测报告及必要的施工审批手续、验收证照的办理。

（10）其他与主体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甲方指令图纸范围的外其他工程；发包人在过程中签发的各类变更、零星工程（以甲方下发的《工程联系单（变更）》为准）

二、合同工期

1.开始工作（进场）日期：【2021 年 5 月 19 日】（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2.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9 日】。

3.隐蔽工程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若届时非因承包人过错导致未如期完工的，则以发包人另行书面通知后的完工日期为准）。

4.竣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8 日】。

5.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非因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及单个工程项目的完成时间节点（若有）不做延长变更。

三、质量标准

1.法定标准：国家／部委最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中明文规定的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住建部发布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

2.约定标准：须符合发包人出具的《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等相关文件中所涉工程质量技术标准等全部要求。

四、暂估合同总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暂估合同总价为：含税价：【¥8,957,828.71】，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伍万柒仟捌佰贰拾捌元柒角壹分】；

(开票内容：建筑服务*工程款；适用税率：9%)

2.合同计价形式：

2.1 合同价格形式为可调总价，其中软装安装及智能化安装工程为单价包干，据实结算；其余部分按经发包人事先书面确认的定标图纸（详见附件 11）总价包干，包含措施费、结构加固工程、装饰工程（软装安装除外）、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系统工程、增加工程）、总包协调服务费。

2.2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承包人主张的任何费用均需经过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后方能生效。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因此造成的窝工、工期延误、拆除等全部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及手机号）：【齐向叶 159738156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项文件须经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能生效。

七、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包括但不限于将全部工程支解后以分包名义转包；或分包给不具备资质条件的单位），确保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必须由承包人自行完成，非主体结构的施工若需分包的应获得发包人的事先书面同意，并按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1 年 5 月 19 日】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福建省 厦门市 思明区】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各自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生效正本一式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RWY95Q】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杨美路 39 号和成嘉业名园 2 栋商业 1BF3-2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葛传江】

联系人：【王吉顺】

电话：【13555719071】

传真：【】

电子信箱：【wangjishun@wlmkids.com】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51800】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联系人：【[redacted]】

电话：【[redacted]】

传真：【0755-83269933】

电子信箱：【29734715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制止不力，另需追加不低于¥500,000.00 元/次/天，人民币大写金额【伍拾万元整】的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同时承包人需消除前述原因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影响。

第八条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行。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进行未次工程结算三个月后止。

第十条　本协议作为【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一并执行。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su-2021-0470	合同造价	8957828.7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齐向叶	开工日期	
设计单位	江苏中镁工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尹述盛	竣工日期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焰军	合同工期	日历天
建设单位	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建宏	验收日期	

序号	分部工程	验收结论
1	结构加固工程	合格
2	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3	电气工程	合格
4	智能化工程	合格
5	给排水工程	合格
6	暖通工程	合格

验收评定意见	验收合格
质量评定：	合格
附件：	无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table>
<tr><td colspan="8">1. 一般情况</td></tr>
<tr><td>姓名</td><td>张昆</td><td>性别</td><td>男</td><td>年龄</td><td>58</td><td>学历及职务</td><td>本科、技术负责人</td></tr>
<tr><td>职务</td><td>技术负责人</td><td colspan="2">注册执业资格</td><td colspan="2">一级建造师</td><td>工作年限</td><td>36 年</td></tr>
<tr><td>职称</td><td>高级工程师</td><td colspan="2">职称专业</td><td colspan="2">建筑装饰施工</td><td>取得职称时间</td><td>2017.4.25</td></tr>
<tr><td colspan="8">2. 类似工作经验</td></tr>
<tr><td>序号</td><td>项目名称</td><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3">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td><td>该项目中任职</td><td>备注</td></tr>
<tr><td>1</td><td>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td><td>贵州省贵阳市</td><td colspan="3">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装饰装修、48394.63m^2、3214.710841 万元</td><td>技术负责人</td><td>/</td></tr>
<tr><td>2</td><td>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td><td>四川省成都市</td><td colspan="3">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装饰装修、23690.22m^2、2052.795174 万元</td><td>技术负责人</td><td>/</td></tr>
<tr><td>3</td><td>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td><td>青海省西宁市</td><td colspan="3">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1422.9m^2、1160.888 万元</td><td>技术负责人</td><td>/</td></tr>
</table>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照片

张昆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5282号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0日
至2025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昆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1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4456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张昆

签名日期：2025.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8年02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10915

姓　　名：张昆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11月0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1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8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昆 性别 男 系 湖南 省 长沙 县(市)人，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出生。于一九八五年 九 月至一九八九年 七 月在本院 机械工程 系 汽车运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长沙交通学院
院 长 陈永宽

证书登记第 89134 号

一九八九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张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11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320902196711050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17-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昆　　社保电脑号：604239480　　身份证号码：320902196711050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55.99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15c2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

SG-2021-0640

编号：YDGY-YDSTFJ.32-GYCZB-0070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

合　同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日

发包人

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甲方已取得政府批准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2、乙方了解并知悉，本合同项下工程将用以出售或进行商业经营或进行生产经营，乙方充分预见到因逾期交付将严重影响甲方的生产经营和销售进度、增加甲方的各类费用和造成甲方损失，该等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最终业主的违约和对其他相关第三方的违约。

双方就合同所涉建设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技术条款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规范和行业规范等所有适用的规范）、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双方合同约定等范围内所示的一切工作内容，除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甲供材料设备及本合同明确约定不属于承包范围内工程以外的所有工程内容，均属于本工程的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1.2 技术条款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规范和行业规范等所有适用的规范）详见附件 2。

1.3 指定施工图详见附件 3。

1.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详见附件 5。

1.5 甲方指定材料清单详见附件 15。

1.6 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详见附件 16。

1.7 其他事宜：乙方需负责精装施工完成后至竣工验收通过前的乙方合同范围内的物品保管、看管、维护，相关费用考虑在合同报价内（竣工验收按 2021 年 3 月 30 日考虑），如甲方要求延长物品保管、看管、维护时间，相关费用按中标清单相应价格执行。合同报价同时需考虑交叉施工中，总包施工电梯拆除后使用正式电梯的相关费用（如：电梯轿厢保护、电梯使用维护费用、电梯司机费用等）。另外，因 4-1#地下室顶板存在市政景观交叉施工作业，如地下室顶板不能进行精装材料运输时，需从地下室内进行转运至楼层（特别是 46#楼），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中。本合同所称竣工验收系指甲方、施工方（含总包方）、乙方、设计方、勘察方、监理方共同参与的竣工验收；

2.合同价款

2.1 本合同价款以本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合同协议书第 1 条）为依据，采用不

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形式，合同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肆拾玖万贰仟柒佰陆拾元壹分】（￥【 29,492,760.01】元），暂定增值税税率为【9】%，税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伍万肆仟叁佰肆拾捌元肆角】（￥【2,654,348.40】元），含暂定增值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壹拾肆万柒仟壹佰零捌元肆角壹分】（￥【32,147,108.41】 元），除根据本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而变更价款外，固定包干不含税总价、全费用综合固定不含税单价均不作调整。

3.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 本合同工程无预付款。

3.2 进度款

3.2.1 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自承包人配合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正式完成施工图部分差异清单的书面确认、完成相应的图纸交底及合同交底且控制节点完成后，方能进行进度款的支付。

3.2.2 在满足 3.2.1 规定的情况下，自乙方进场且实际施工后，甲方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报送（上月 20 日-本月 19 日）已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进度报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齐全工程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乙方上月实际已完成、合格工程量的审核，审定合格后加盖甲方公章，乙方收到甲方审核结果后提交齐全的付款资料，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齐全付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完成量核定金额的【75%】，且支付的进度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80%】，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本合同项下工程全部款项支付且不视为甲方违约，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且超付部分款项待下一付款节点满足后首先冲抵该付款节点后甲方应付款项。

3.2.3 如施工过程发生变更、签证等，所发生的费用在进度支付时一律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计入结算价款中。

3.2.4 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齐全付款资料后次月 30 日前支付至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0】%；且验收完成后，支付的工程款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80】%；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本合同项下工程任何款项支付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且超付部分款项待结算完成后首先冲抵该付款节点后甲方应付款项。

3.2.5 如施工过程发生变更、签证等，所发生的费用在进度支付时一律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计入结算价款中。

3.3 结算款

3.3.1 甲方收到乙方报送的合格的结算文件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经甲方书面确认结算资料后将由甲方通知乙方签订结算确认书，甲方有权在签订结算确认书前自行审计或委托第三方审计（含一审、二审），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结

（6）已提交当期付款节点前的全部月报（含对工程验收、材料设备的变更确认等）；

（7）税务部门认可的合法、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8）样板工序确认文件（如有）；

（9）甲方要求的其他文件。

若乙方未提供以上任一相关资料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该笔工程款，相应顺延至乙方补充资料完整并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时间届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如本合同提供上述 3.1 款所述预付款，则乙方应事先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

4. 工期

户内精装计划工期：为 12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1 月 16 日。

特别约定：为节省后续精装过程中产生的无效时间，要求精装单位一旦中标后，必须负责本标段土建总包单位现场实体实测实量的监控及检查工作，发现问题书面上报甲方工程部（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费）。实测实量工作需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并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统计成册上交甲方工程部，若因实测实量工作不认真或未检查导致的遗留问题在精装总包接收后由精装总包处理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精装单位针对厨卫防水的闭水试验、给水管及地暖管的试压必须增加业主开放日环节（分批次开放），总的开放时间不得超 7 天，此 7 天不列入工期考核，即上述计划竣工日期在原时间基础上增加 7 天。

5.工程质量：按现行有效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工程管理规定、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甲方要求，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图纸要求。

6. 乙方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将按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及相关政府部门对安全和文明施工的最新要求和甲方的指示做好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工作，否则由此造成甲方信誉上或经济上的损失，乙方按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7. 根据中央及当地政府有关清理农民工工资文件和相关法规精神，乙方保证不论本工程最终实现的经济效益如何，乙方自行承担工人工资的发放责任，绝不因工人工资发放问题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负担或社会影响。

8.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及总承包人的管理协调，服从甲方及总承包人在场地安排、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章）

住所地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章）

住所地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帐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E1-5

编号：00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建设单位：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11年7月15日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续表一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开工、竣工时间	2020年9月21日	2021年7月15日
建筑面积	48394.63㎡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类型	框架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32 层	
	整体装修（ √ ）			地下 2 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 √ ）、没有（ ）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 √ ）、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 ）、没有（ ）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 √ ）、没有（ ）	
工程主要造法及初装修标准	本工程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面积为48394.63m²，结构层数为32层，具体为42#、43#栋为高层住宅建筑，设3层地下室，主要装修范围为户内精修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装饰装修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按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中的与水电安消等专业相关预埋预留在土建结构分部工程按照设计规范及技术规范要求施工并按照国家《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16验收。电气节能与环保措施所有照明灯具选用合格节能型灯具，所有冷水机组选用高效节能机组并按现行《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411-2019执行施工等。				
结构及装修变更	有（ √ ） 没有（ ）	变更内容	本工程装饰设计按图纸施工	变更手续	有（ √ ） 没有（ ）
工程分包项目					
电梯安装质量验收	验（ ） 没验（ ）	原因及结论			
参加单位	建设单位	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贵州地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贵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1年7月15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续表二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法律法规程序执行，前期申请向政府为理工地使用的地手续、规划许可证等—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收报审—工程招标—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工程开工—工程竣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设计单位：对本工程的设计布置合理，能满足业主需求并满足设计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和规范

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控制中，能按监理规范和国家规范对整个项目过程实行监控，对业主负责。

检测单位：对整个施工过程的材料、试验及其试验的检验全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1 年 7 月 15 日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验表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编号：001

致：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号楼）工程，经自检合格，现将有关资料上报，请予以验收。

附件：1. 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2. 工程功能检验资料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6 月 16 日

预验收意见：

经预验收，该工程 ☑ 合格 / ☐ 不合格，☐ 可以 / ☐ 不可以 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 年 6 月 16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C9-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48394.63㎡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松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叶松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1年7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建单位签字盖章（公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年 月 日

C9-3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0	符合有效	叶林	符合要求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99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39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91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158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5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5	符合有效	叶林	符合要求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62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4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7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40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49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0	符合有效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续表一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7		施工记录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8	无变更洽商	叶林	资料齐全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9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3		设备调试记录	124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140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30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6		施工记录	23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智能建筑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续表二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8	符合规定	叶林	符合要求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29	符合规定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30	符合规定		符合要求	
4		施工记录	12	符合规定		符合要求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	符合规定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电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结论：符合规定及设计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叶林　2021 年 7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2021 年 7 月 5 日

C9-4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查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抽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7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8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9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248	齐全有效	合格	
10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1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3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4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5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2	齐全有效	合格	
16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16	齐全有效	合格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11	齐全有效	合格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3	齐全有效	合格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查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续表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24	齐全有效	合格	
2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24	齐全有效	合格	
4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62	齐全有效	合格	
5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记录				
6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16	齐全有效	合格	
7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3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1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验报告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32	齐全有效	合格	
1	电梯	运行记录				
2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7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7月15日

注：抽查项目由验收组协商确定。

C9-5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4		屋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6		室内顶棚	共检查 60 点，好 45 点，一般 15 点，差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检查 80 点，好 6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9		门窗	共检查 80 点，好 5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一般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细部	共检查 60 点，好 4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1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检查 100 点，好 60 点，一般 40 点，差 点	一般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检查 100 点，好 7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好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检查 100 点，好 7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一般
4		散热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1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风口、风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水泵、冷却塔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6		绝热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续表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检查 60 点，好 45 点，一般 15 点，差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检查 50 点，好 3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机房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一般	

结论：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7 月 5 日

注：1. 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翻修；

2. 观感质量现场检查原始记录应作为本表附件。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验表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编号：002

致：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3号楼）工程，经自检合格，现将有关资料上报，请予以验收。

附件：1. 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2. 工程功能检验资料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 年7 月15日

预验收意见：

经预验收，该工程 ☑ 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 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 年7月15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C9-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2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48394.63㎡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松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叶松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1年7月1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共抽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建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叶松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年 月 日

2、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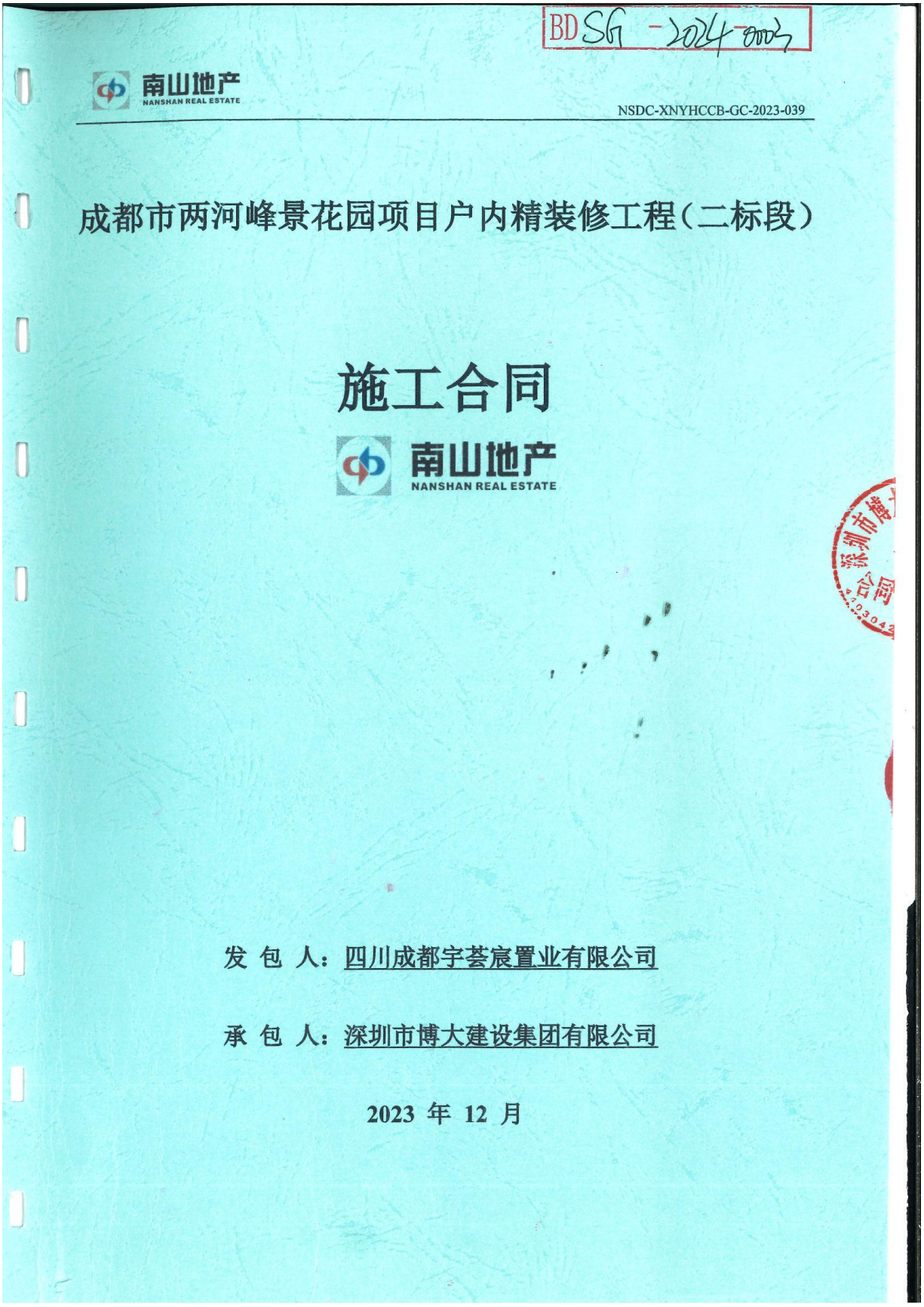

BDSG-2024-0003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NSDC-XNYHCCB-GC-2023-039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发 包 人：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下面将与本施工合同的有关条款摘要如下，以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

第一条 词语定义

1.1. 甲方：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1.2.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设计单位：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4. 质安监单位：当地政府监察机关

1.5. 监理单位：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二条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顺序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同一解释顺序文件之间相矛盾的，以作出时间在后或要求较高标准较严条款为准，且乙方已在合同单价中考虑此情况：

1）合同补充协议（若有）

2）本工程合同

3）经批准的图纸和设计变更

4）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5）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6）本补充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及其他协议、会议纪要等

7）乙方承诺函件及各方在定标前的来往文件

8）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9）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合同附件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相应合同文件的含义，除非双方同意确认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3. 图纸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甲方、监理及甲方有关人员查阅。

2.3.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第三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办事处何家社区 8 组，高家社区 1 组。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筑面积约 29530.06 m2，装修面积约 23690.22 m2。

3.2 承包范围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包括：

3.2.1 包括叠拼 2#、3#、12#、13#楼及高层 1#、9#楼楼栋的户内装修图纸设计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室内包管、给排水、电气工程、户内防水、回填、轻质隔墙抹灰、室内护窗栏杆（含叠拼户内楼梯栏杆）对应叠拼楼栋竣备后部分装修改造工程等。具体实施范围详见附件九《界面划分表》及附件八《合同清单》。

3.3.3 具体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装饰工程

a. 套内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找平、地面铺贴、墙顶面乳胶漆、门窗套基层、墙面装饰施工、窗帘盒制安、顶面灯槽制安、石膏板吊顶、铝扣板吊顶等施工；

b. 负责甲供材卸车后的所有二次搬运及仓储。

c. 二次砌筑（含反坎）

2）电气工程：吊顶内管线延长、末端开关、灯具等。

3）给排水工程：移交过程检测、局部给排水管延长，末端安装、系统调试、保压施工等。

4）甲方在过程中签发的各类变更及零星工程；

5）甲方指令图纸范围外的其他工程。

6）配合使用“南山云筑”数字化工程管理平台：

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配合使用“南山云筑”数字工程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对项目进行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乙方进场后 5 天内，需由乙方系统管理员在平台录入相关管理人员信息（乙方管理员账号由甲方项目系统管理员提供）。

乙方进场后，须根据平台要求及时上传工程管理数据（包括日常巡检、实测实量、周检/月检、工序验收/移交、工序样板、材料验收、安全验收/晨会、验房等模块数据）。

甲方有权对乙方平台使用情况进行考核，如考核情况不良或数据不达标，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工程进度款及给予其他处罚。

3.3.4 注意事项：

1）2024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所有楼栋的地暖保护层施工、所有楼栋的墙面轻质抹灰施工、包管、回填、防水等工作；

2）室外施工电梯计划在 2024 年 1 月 18 日前拆除完成，精装修的大宗材料（如石膏板、木工板、墙地砖、水泥、河沙等）需在拆除施工电梯前搬运上楼；

3.3.7 下述样品、样板需在投标截止日送样，经确认后，作为施工的依据。

序号	材料名称	送样尺寸	送样要求	备注
1	人造石（窗台板）	300*300		
2	淋浴玻璃	100*100		
3	金属软管	套		
4	洁具角阀	套		
5	阳台地漏	套	304 不锈钢	
6	电气配管			
7	给水、热水管			
8	大理石（门槛石）	300*300		
9	铝扣板	300*300		
10	12mm 钢化玻璃	100*100		
11	护窗栏杆			
12	瓷砖粘结剂			

特别约定：

➢ 所有装修材料严格按照设计样板及材料文本要求订货，施工过程中乙方若私自调整替换材料而未经甲方书面函件同意，甲方有权在结算价中扣除该种材料主材费用。

➢ 按国家及地方要求，在施工过程中需要送检的各种材料必须由乙方自行送检，检验试验测试费包含在合同价中，且需保证施工范围内的工程内容通过各项验收。

第四条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4.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含税总价为（小写）¥20,527,951.74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零伍拾贰万柒仟玖佰伍拾壹元柒角肆分，其中：

4.1.1 固定总价包干金额¥ 20,316,917.13 元，不含税价¥ 18,639,373.51 元，增值税¥ 1,677,543.62 元，增值税率 9 %；

4.1.2 暂定金额¥ 211,034.61 元，不含税价¥ 193,609.73 元，增值税¥ 17,424.88 元，增值税率 9 %；

合同价款组成详见附件《合同清单》，除因设计变更及签证可以按合同条款相关规定调整外，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方式（其中竣备后改造为暂定价，该部分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固定总价包干部分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市场变化、政府文件及收费等任何因素的改变而调整；暂定价（竣备后改造）部分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说明：合同价款以不含税价款为准，如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率进行调整，则合同不含税价款不变，合同含税价款做相应调整。】

4.2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公司名称：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06MA7MNR56X5

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两河西三路 1 号

公司电话：028-81297218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河支行

公司银行帐号：51050150860800004682

第五条　双方的人员、设备

5.1 甲方

5.1.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李凤朗（电话：17828488898），甲方的所有文件经甲方工地总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有效。

5.2 乙方

5.2.1 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其中如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与本合同签署前承诺不符，有权就违约行为罚款 500000 元/人次。

5.2.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张清勇（身份证号：511025197003175456）、技术负责人 张昆 ，身份证号：320902196711050519）。

5.2.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甲方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2 天（含 2 天）以上需经甲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招标方同意。甲方有权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向施工单位提出更换。在未经甲方同意情况下乙方项目经理离开现场，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人次。

5.2.4 如甲方有要求，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 元/人次。

5.2.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明等证件。

附件八：合同清单（后附）

附件九：界面划分表（后附）

（以下无正文，签署页）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2024年1月3日　　签订日期：2024年1月3日

签订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1908南山地产。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银行账户:8110301013500201312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NSDC-CB-WI04-BD10 版号：A/0 页码：第 1 页，共 1 页

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1月3日
分部（单位）工程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4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交验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工程内容	叠拼2#、3#、12#、13#楼及高层1#、9#楼户内精装修 装饰工程：a、套内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找平、回填、地面铺贴、墙顶面乳胶漆、门窗套基层、墙面装饰施工、窗帘盒制安、顶面灯槽制安，石膏板吊顶、室内护窗栏杆（含叠拼户内楼梯栏杆）及叠拼楼栋竣备后部分装修改造工程等；b、负责甲供材卸车后的所有二次搬运及仓储；c、二次砌筑（含反坎）。 电气工程：吊顶内管线延长、末端开关、灯具等。 给排水工程：移交过程检测、局部给排水管延长、末端安装、系统调试、保压施工等。
验收资料	资料齐全. 很全本通. 2024.12.24.
验收评定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物业公司：（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030419091 9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部 成都市金牛区两河峰景花园		四川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510106074027 1

3、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BD-SG 2022 046号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格尔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204-630104-04-01-624023。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一）建设内容：本项目在已建成的西宁市五矿云金贸A座22层基础上，进行展示展厅、办公、会议、新闻发布、餐厅等的基础装修，办公家具、会议系统设备采购以及水电暖等所有相关配套设施。

（二）建设规模

展示展厅、办公室、会议室、新闻发布室、餐厅、宿舍、走廊、 电梯厅、库房、操作间等约 1422.90 ㎡。具体建设规模如下： 一、地面包含石材地面、地砖地面； 二、墙面包含护墙板墙面、吸音板墙面、块料墙面、石材墙面、轻质隔墙、玻璃隔断、卫生间成品隔断、石材窗台板、PVC 弹性地材踢脚线、石材踢脚线、地砖踢脚线、电子感应门、成品装饰木门及门套；三、天棚包含纸面石膏板吊顶、铝扣板、铝格栅吊顶；四、定制展柜、展台；五、定制衣柜；六、卫生间洗漱台；七、窗帘；八、室内家具包含摆件、装饰画、地毯等；九、照明配电；十、弱电智能化；十一、会议系统；十二、中控系统包含中控主机、触摸屏、无线接收器、控制软件编程等；十三、显示系统包含高清 LED 屏、AV 矩阵等；十四、扩声系统包含调音台、扩声扬声器、扩声功率放大器、均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反馈抑制器、无线话筒等；十五、语音系统发言会议主机、主席单元、代表单元、跟踪摄像机；十六、办公设备包含电脑、大打印机、小打印机；十七、展厅导览及互动查询系统；十八、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十九、电气火灾监控系统；二十、消防电源监控系统；二十一、防火门监控系统；二十二、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二十三、消火栓工程；二十四、自动喷淋灭火系统；二十五、上下水及洁具；二十六、厨房及备餐间设备；二十七、活动室净水器、冰箱；二十八、防、排烟系统；二十九、水电及采暖系统；三十、宣传片制作等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工程。其他未列明在上述范围内，但属于完成本工程内容应包含的工程，均视为包含在上述工程范围内，且不再变更费用。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在已建成的西宁市五矿云金贸 A 座 22 层基础 上，进行展示展厅、办公、会议、新闻发布、餐厅等的基础装修，办公家具、会议系统设备采购以及水电暖等所有相关配套设施。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2 年 07 月 0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现行设计规范、业主及相关审查部门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地方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陆拾万零捌仟捌佰捌拾元整（¥ 1160888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玖佰玖拾玖元贰角（¥600999.2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零捌拾玖元玖角叁分（¥54089.93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51000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玖仟（¥459000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万零柒仟捌佰捌拾元捌角（¥5907880.80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总包方进场后进行施工图纸设计并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清单计量与计价规则、工程内容除本合同及相关附件特殊说明外，均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一致。本合同清单所用术语及包含的内容除特殊说明外，均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2020 版计价定额》和《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353—2013）及后期相关配套调整文件一致。材料价格采用投标期价格，投标报价文件中有的按投标文件价格，投标文件中没有的采用投标期信息价，信息价没有的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

施工图纸及施工图预算的确定原则同招标文件：1.不接受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更；2.最终价格以招标人聘请的第三方审核为准；3.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不接受签证及工程项变更引起的费用增加；4.须满足招标人所有装修、采购、安装及办公使用功能需求。

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的确定：以经招标人聘请的第三方审核的施工图预算金额为准，若施工图预算金额超过合同价格，按合同价格结算，否则按经审核确定的施工预算价格结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厚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格尔木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捌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_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C8-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1层，地下2层/59596.29㎡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田栋仍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张厚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30日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1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1 项，符合规定 2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管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刘贞 2024年1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张厚文 2024年1月1日	项目负责人：刘贞 2024年1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3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	/		/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2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	/		/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	/		/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给水排水与采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8-3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	/		/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	/		/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	/		/	
7		施工记录	/	/		/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设备调试记录	/	/		/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	/		/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智能建筑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	/		/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	/		/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录	/	/		/	
8		系统检测报告	/	/		/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8-3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	/	/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	/		/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	/		/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9							
1	电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	/	/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	/		/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	/		/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9							

结论：

通过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同意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1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4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	符合要求	抽查1处合格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H-4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	符合要求	抽查6处合格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记录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测报告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电梯	运行记录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核查结论：资料完整有效，各项抽查均合格，核查通过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5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室外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变形缝、雨水管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屋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室内墙面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室内顶棚	共检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室内地面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楼梯、踏步、护栏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门窗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检查 10 点，好 5 点，一般 5 点，差 0 点	一般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检查 10 点，好 7 点，一般 3 点，差 0 点	好
	散热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风口、风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风机、空调设备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管道、阀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水泵、冷却塔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绝热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B-5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检查 10 点，好 7 点，一般 3 点，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检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一般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机房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评价为好，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刘杰

2024年6月4日　　2024年7月17日

注：1 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返修。

2 [illegible]的记录应作为本表附件。

[illegible]监理双方协商确定。

HONOR 90 200MP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C-7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剪力墙
工程地址	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	建筑面积	约 1422.90㎡
建设单位	格尔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12月27日
监理单位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期	180天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1608880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 目 内 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符合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齐全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督抽检)资料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整改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项目经理：张厚文

企业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4 年 6 月 7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五、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齐向叶	26	本科/艺术设计学	工程师/艺术设计	一级建造师证	/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36	本科/汽车运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一级建造师证	/
3	生产经理	易成勇	22	本科/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4	商务经理	李灵	29	本科/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5	安全经理（安全负责人）	匡代君	17	专科/模具设计与制造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中级安全工程师证	/
6	质量经理（质量负责人）	王东	13	专科/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7	装修工程师	张清勇	32	本科/安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8	土建工程师	颜宏	12	本科/销售管理	工程师/建筑工程	/	/
9	造价工程师	刘东	25	本科/建筑工程	工程师/建筑工程	一级造价师证	/
10	深化设计师	任永利	37	专科/建筑学	工程师/建筑设计	/	/
11	预算员	田玮	29	本科/国际金融	工程师/工程技术	一级造价师证	/
12	电气工程师	苏长富	25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师/建筑电气	/	/
13	给排水工程师	刘威	34	专科/土建	高级工程师/给排水	/	/
14	资料员	郭娟	15	专科/供用电技术	工程师/建筑装饰智能化	/	/
15	安全员	郑少强	9	专科/工程造价	工程师/建筑装饰造价	/	/
16	质检员	高上明	25	专科/工程造价管理	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17	施工员	李建军	10	本科/土木工程	工程师/建筑装饰智能化	/	/
18	施工员	吴烦	14	本科/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	/

19	材料员	符学兵	15	专科/会计	工程师/建筑工程	/	/
20	劳资专管员	杨丹銮	22	本科/经济管理	工程师/建筑装修	/	/

注：可自行扩展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齐向叶	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1442009200913651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703001005282号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生产经理	易成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5322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商务经理	李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1786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经理（安全负责人）	匡代君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中级	20191104644000101001	建筑施工安全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质量经理（质量负责人）	王东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8944180000082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装修工程师	张清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1841	建筑装饰施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土建工程师	颜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黔中 19093620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造价工程师	刘东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建【造】1120440000161 3	土木建筑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化设计师	任永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00200481	建筑设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预算员	田玮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34400022688	土木建筑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电气工程师	苏长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A651620482	建筑电气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给排水工程师	刘威	高级工程	职称证	高级	G096202	给排水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师							
资料员	郭娟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1494418000772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郑少强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3）0006547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质检员	高上明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0700013000016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李建军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294418000098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吴烦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高级	0441510294415001857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符学兵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1100013000026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劳资专管员	杨丹銮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511394415000101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1、项目经理-齐向叶

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齐向叶	性别	女	年龄	49	学历及职务	本科/项目经理
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6 年
职称	工程师	职称专业		艺术设计		取得职称时间	2009.6.16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广东省深圳市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装饰装修、11000m2、1828.7296 万元	项目经理	/
2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装饰装修、2973m2、895.782871 万元	项目经理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0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齐向叶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76年06月20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9200913651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2-02至2027-0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齐向叶

签名日期：2024.1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12月1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21536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7441403405442902

姓名：
Full Name 齐向叶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年0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09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省人事厅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9 年 01 月 22 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8143

姓　　名：齐向叶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76年06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10日　　至 2025年12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9020004001709 号

齐向叶 于二〇〇八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艺术设计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工艺美术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事局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批专用章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六日

姓名 齐向叶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6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东路20号招东小区3栋2单元604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51976062000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21-2040.09.2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齐向叶　性别女，一九七六年　六　月　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一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一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学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005000931

二〇一〇　年　一　月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75529

学生　齐向叶　性别　女，一九七六年六　月一　日生，于一九九六　年　九　月至　一九九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大普通　班　建筑装饰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一九九九　年　七　月　十　日

学校编号：994103947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齐向叶　　社保电脑号：600853413　　身份证号码：4103251976062000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3009.99	6642.72			9518.36	3435.18			642.16		386.75		446.04	143.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dc1a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3092200200101Y

标段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建设单位：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828.729781万元(中标价1828.729781万元为暂定价，中标下浮率为：5%。)

中标工期：6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齐向叶

本工程于 2023-09-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19

查验码：964777508007716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BD SG - 2023 - 084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

装修工程（EPC）合同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甲方）：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区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甲方就其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以下称“本工程”）委托乙方承包；现双方经协调一致，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1.2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望海路西北 20 米太子湾豫玺大厦。

1.3 建设内容：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望海路交叉口西北 20 米太子湾豫玺大厦。本次装饰装修范围为首层多功能会议室、会见室、办公区入户大厅和 4-9 层办公孵化用房，装修建筑面积约为 11000 ㎡。

1.4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1.5 工程概算中建安工程费（不含办公区、会见室以及多功能厅设备设施购置费）投资额为：中标金额 1828.729781 万元

1.6 其它：/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1）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及相关审核、设计样板以及在施工过程中应承担的服务工作等。

（2）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拆改工程（不改变主体结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强弱电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等，最终以审核的施工图纸内容为准。以及相关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建筑垃圾清运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

（3）协助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建手续和相关技术文件的编制工作，协助办理后期竣工验收（含消防、各专项验收等）备案、交付、结算审计、保修及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等工作。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以收到中标通知书 10 月 23 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扣除发包人原因导致延期天数后的 60 个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深圳市优质标准。

项目成本控制目标：承包人需依据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进行限额设计，本合同施工部分结算价不超过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额部分），如超过则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额部分）办理施工结算。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深圳市优质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贰拾捌万柒仟贰佰玖拾陆元整，（¥：1828.7296 万元）

分别如下:

1. 设计合同价（固定）:（大写）伍拾壹万肆仟陆佰零陆元整（¥：51.4606 万 元）;

2. 施工合同价（暂定）:（大写）壹仟陆佰捌拾叁万玖仟柒佰肆拾壹元整（¥：1683.9741 万元），中标净下浮率：5 %;

3 暂列金:（大写）玖拾叁万贰仟玖佰肆拾玖元整 （¥：93.2949 万元）

（1）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其中应扣除设计费、暂列金额等不可竞争性费用。

（2）本工程范围内建筑设施拆除费用、项目管理及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工程施工合同价中；

（3）结算工程量清单及相应综合单价以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不超招标控制价（不含设计费和暂列金额部分）】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为准。

（4）工程最终竣工结算价=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预算（1-中标净下浮率）+设计费+变更签证费用（经发包人确认同意），工程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本工程招标控制价，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14）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包括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或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10.23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豫玺大厦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附件）

发包人：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建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255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验收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河南省驻大湾区招商企业孵化平台装修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与嘉海路交叉口南	建筑面积	11000m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华巍
副组长	王江勇、齐向叶
组员	姚春涛、余运祥、秦春轩、骆乾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江勇	王华巍、姚春涛、骆乾、陈有秀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运祥	姚春涛、骆乾、谭国豪、
工程质控资料	秦春轩	齐向叶、吴文国、陈有秀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消防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华巍	河南省政府经济协力事处			王华巍
2					王新峰
3					周毅民
4					秦春轩 李林林
5	王三强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王三强
6					
7	余向叶	深圳科技大建设集团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余向叶
8	林瑞钧		材料员		林瑞钧
9	姚善强	〃 〃 〃	技术主管		
10	陈有秀	〃 〃 〃	质检员		
11	李定祥	深圳通嘉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李定祥
12	吴永鸿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吴永鸿
13					
14					
15					
16	宋定祥	深圳市建筑先行(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级	宋定祥
17	宋泽	深圳大学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	宋泽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承包单位已全部完成设计文件及承包合同规定的内容。
2. 各分项工程划分正确、各分项工程均按规定通过了合格的质量验收。
3.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完成。
4. 各分项工程验收结果均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5. 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综合评定为好。

本工程经责任主体单位一致同意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2024年1月30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2）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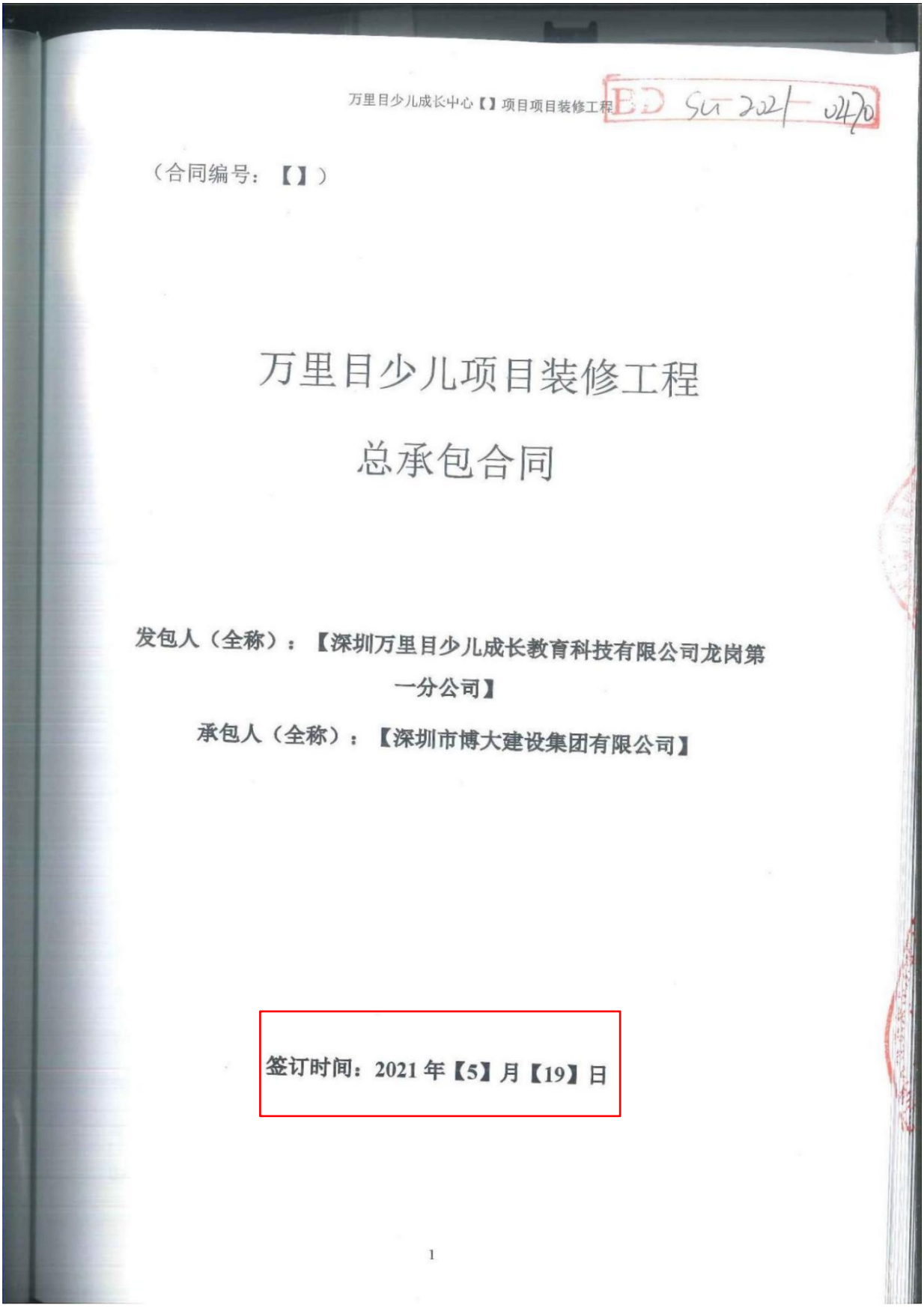

万里目少儿成长中心【】项目项目装修工程 BD SG 2021 0470

（合同编号：【】）

万里目少儿项目装修工程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5】月【19】日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万里目少儿成长中心【深圳龙岗和成嘉业】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杨美路 39 号和成嘉业名园 2 栋商业 1BF3-201】；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为 2973 ㎡，工程内容包含加固工程、装饰工程、水电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不包含拆除工程、消防工程。】；

4.工程承包范围：如上工程地址的精装修工程、水电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泳池等（具体内容以双方确认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以及施工所必要的政府审批、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楼地面工程：地面面层、踢脚线、楼梯装饰、扶手栏杆栏板装饰、零星装饰等；

（2）墙柱面工程：墙柱面粉刷、零星抹灰、零星镶贴块料、墙柱饰面、隔墙等；

（3）顶棚工程：顶棚粉刷、吊顶、顶棚其他装饰等；

（4）门窗工程：需装饰安装的门窗；

（5）油漆涂料裱糊工程：墙面、顶棚涂料，门窗油漆，木材面油漆，木扶手油漆，金属面油漆，抹灰面油漆，裱糊等；

（6）其他室内装饰工程：如装饰品等；

（7）装修图纸范围内电气、给排水工作：如灯具、面板、穿线、洁具、支管以及有饰面要求的机电内容工作；

（8）图纸二次深化设计、完善，以及与其他专业的配合沟通优化工作；

（9）相关检测报告及必要的施工审批手续、验收证照的办理。

（10）其他与主体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甲方指令图纸范围的外其他工程；发包人在过程中签发的各类变更、零星工程（以甲方下发的《工程联系单（变更）》为准）

二、合同工期

1.开始工作（进场）日期：【2021 年 5 月 19 日】（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2.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9 日】。

3.隐蔽工程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若届时非因承包人过错导致未如期完工的，则以发包人另行书面通知后的完工日期为准）。

4.竣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8 日】。

5.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非因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及单个工程项目的完成时间节点（若有）不做延长变更。

三、质量标准

1.法定标准：国家／部委最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中明文规定的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住建部发布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

2.约定标准：须符合发包人出具的《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等相关文件中所涉工程质量技术标准等全部要求。

四、暂估合同总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暂估合同总价为：含税价：【¥8,957,828.71】，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伍万柒仟捌佰贰拾捌元柒角壹分】；

(开票内容：建筑服务*工程款；适用税率：9%)

2.合同计价形式：

2.1 合同价格形式为可调总价，其中软装安装及智能化安装工程为单价包干，据实结算；其余部分按经发包人事先书面确认的定标图纸（详见附件 11）总价包干，包含措施费、结构加固工程、装饰工程（软装安装除外）、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系统工程、增加工程）、总包协调服务费。

2.2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承包人主张的任何费用均需经过发包人事先书面同意后方能生效。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因此造成的窝工、工期延误、拆除等全部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及手机号）：【齐向叶 159738156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项文件须经双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能生效。

七、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包括但不限于将全部工程支解后以分包名义转包；或分包给不具备资质条件的单位），确保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必须由承包人自行完成，非主体结构的施工若需分包的应获得发包人的事先书面同意，并按万里目少儿项目建造标准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1 年 5 月 19 日】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福建省 厦门市 思明区】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各自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生效正本一式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RWY95Q】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社区杨美路 39 号和成嘉业名园 2 栋商业 1BF3-2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葛传江】

联系人：【王吉顺】

电话：【13555719071】

传真：【】

电子信箱：【wangjishun@wlmkids.com】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51800】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联系人：【[redacted]】

电话：【[redacted]】

传真：【0755-83269933】

电子信箱：【29734715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制止不力，另需追加不低于¥500,000.00 元/次/天，人民币大写金额【伍拾万元整】的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同时承包人需消除前述原因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影响。

第八条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行。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进行末次工程结算三个月后止。

第十条　本协议作为【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合同的附件，与原合同一并执行。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深圳龙岗和成嘉业万里目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su-2021-0470	合同造价	8957828.7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齐向叶	开工日期	
设计单位	江苏中镁工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尹述盛	竣工日期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鲲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焰军	合同工期	日历天
建设单位	深圳万里目少儿成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龙岗第一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建宏	验收日期	

序号	分部工程	验收结论
1	结构加固工程	合格
2	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3	电气工程	合格
4	智能化工程	合格
5	给排水工程	合格
6	暖通工程	合格

验收评定意见	验收合格
质量评定：合格	
附件：无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齐向叶	项目负责人签字：徐焰军	项目负责人签字：尹述盛	项目负责人签字：蔡建宏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6日

2、项目技术负责人-张昆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张昆	性别	男	年龄	58	学历及职务	本科、技术负责人
职务	技术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36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取得职称时间	2017.4.25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	贵州省贵阳市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装饰装修、48394.63m^2、3214.710841 万元	技术负责人	/
2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四川省成都市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装饰装修、23690.22m^2、2052.795174 万元	技术负责人	/
3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青海省西宁市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饰装修、1422.9m^2、1160.888 万元	技术负责人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照片

张昆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5282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10日
至2025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昆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11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4456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张昆

签名日期：2025.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8年02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10915

姓　　名：张昆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11月0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1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8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昆 性别 男 系 湖南 省 长沙 县(市)人，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出生。于一九八五年 九 月至一九八九年 七 月在本院 机械工程 系 汽车运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长沙交通学院
院 长 陈永宽

证书登记第 89134 号

一九八九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张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11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320902196711050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17-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昆　　社保电脑号：604239480　　身份证号码：320902196711050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55.99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15c2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E-SG-2021-0640

编号：YDGY-YDSTFJ.32-GYCZB-0070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 42、43 号楼精装修工程

合　同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日

发包人

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甲方已取得政府批准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2、乙方了解并知悉，本合同项下工程将用以出售或进行商业经营或进行生产经营，乙方充分预见到因逾期交付将严重影响甲方的生产经营和销售进度、增加甲方的各类费用和造成甲方损失，该等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最终业主的违约和对其他相关第三方的违约。

双方就合同所涉建设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技术条款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规范和行业规范等所有适用的规范）、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双方合同约定等范围内所示的一切工作内容，除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甲供材料设备及本合同明确约定不属于承包范围内工程以外的所有工程内容，均属于本工程的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1.2 技术条款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规范和行业规范等所有适用的规范）详见附件 2。

1.3 指定施工图详见附件 3。

1.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详见附件 5。

1.5 甲方指定材料清单详见附件 15。

1.6 房屋建筑安装工程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详见附件 16。

1.7 其他事宜：乙方需负责精装施工完成后至竣工验收通过前的乙方合同范围内的物品保管、看管、维护，相关费用考虑在合同报价内（竣工验收按 2021 年 3 月 30 日考虑），如甲方要求延长物品保管、看管、维护时间，相关费用按中标清单相应价格执行。合同报价同时需考虑交叉施工中，总包施工电梯拆除后使用正式电梯的相关费用（如：电梯轿厢保护、电梯使用维护费用、电梯司机费用等）。另外，因 4-1#地下室顶板存在市政景观交叉施工作业，如地下室顶板不能进行精装材料运输时，需从地下室内进行转运至楼层（特别是 46#楼），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中。本合同所称竣工验收系指甲方、施工方（含总包方）、乙方、设计方、勘察方、监理方共同参与的竣工验收；

2.合同价款

2.1 本合同价款以本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合同协议书第 1 条）为依据，采用不

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形式，合同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肆拾玖万贰仟柒佰陆拾元壹分】（￥【 29,492,760.01】元），暂定增值税税率为【9】%，税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伍万肆仟叁佰肆拾捌元肆角】（￥【2,654,348.40】元），含暂定增值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壹拾肆万柒仟壹佰零捌元肆角壹分】（￥【32,147,108.41】 元），除根据本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而变更价款外，固定包干不含税总价、全费用综合固定不含税单价均不作调整。

3.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 本合同工程无预付款。

3.2 进度款

3.2.1 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自承包人配合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正式完成施工图部分差异清单的书面确认、完成相应的图纸交底及合同交底且控制节点完成后，方能进行进度款的支付。

3.2.2 在满足 3.2.1 规定的情况下，自乙方进场且实际施工后，甲方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报送（上月 20 日-本月 19 日）已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进度报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齐全工程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乙方上月实际已完成、合格工程量的审核，审定合格后加盖甲方公章，乙方收到甲方审核结果后提交齐全的付款资料，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齐全付款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月完成量核定金额的【75%】，且支付的进度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80%】，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本合同项下工程全部款项支付且不视为甲方违约，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且超付部分款项待下一付款节点满足后首先冲抵该付款节点后甲方应付款项。

3.2.3 如施工过程发生变更、签证等，所发生的费用在进度支付时一律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计入结算价款中。

3.2.4 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齐全付款资料后次月 30 日前支付至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80】%；且验收完成后，支付的工程款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80】%；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本合同项下工程任何款项支付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且超付部分款项待结算完成后首先冲抵该付款节点后甲方应付款项。

3.2.5 如施工过程发生变更、签证等，所发生的费用在进度支付时一律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计入结算价款中。

3.3 结算款

3.3.1 甲方收到乙方报送的合格的结算文件后，甲方于【30】个工作日内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经甲方书面确认结算资料后将由甲方通知乙方签订结算确认书，甲方有权在签订结算确认书前自行审计或委托第三方审计（含一审、二审），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结

（6）已提交当期付款节点前的全部月报（含对工程验收、材料设备的变更确认等）；

（7）税务部门认可的合法、等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8）样板工序确认文件（如有）；

（9）甲方要求的其他文件。

若乙方未提供以上任一相关资料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该笔工程款，相应顺延至乙方补充资料完整并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时间届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如本合同提供上述 3.1 款所述预付款，则乙方应事先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

4. 工期

户内精装计划工期：为 12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1 月 16 日。

特别约定：为节省后续精装过程中产生的无效时间，要求精装单位一旦中标后，必须负责本标段土建总包单位现场实体实测实量的监控及检查工作，发现问题书面上报甲方工程部（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费）。实测实量工作需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并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统计成册上交甲方工程部，若因实测实量工作不认真或未检查导致的遗留问题在精装总包接收后由精装总包处理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精装单位针对厨卫防水的闭水试验、给水管及地暖管的试压必须增加业主开放日环节（分批次开放），总的开放时间不得超 7 天，此 7 天不列入工期考核，即上述计划竣工日期在原时间基础上增加 7 天。

5.工程质量：按现行有效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工程管理规定、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甲方要求，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图纸要求。

6. 乙方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将按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及相关政府部门对安全和文明施工的最新要求和甲方的指示做好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工作，否则由此造成甲方信誉上或经济上的损失，乙方按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7. 根据中央及当地政府有关清理农民工工资文件和相关法规精神，乙方保证不论本工程最终实现的经济效益如何，乙方自行承担工人工资的发放责任，绝不因工人工资发放问题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负担或社会影响。

8.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及总承包人的管理协调，服从甲方及总承包人在场地安排、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章）

住所地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章）

住所地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帐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E1-5

编号：00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建设单位：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11年7月15日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续表一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开工、竣工时间	2020年9月21日	2021年7月15日
建筑面积	48394.63㎡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类型	框架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32 层	
	整体装修（ √ ）			地下 2 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 √ ）、没有（ ）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 √ ）、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 ）、没有（ ）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 √ ）、没有（ ）	
工程主要造法及初装修标准	本工程框架剪力墙结构，建筑面积为48394.63m²，结构层数为32层，具体为42#、43#栋高层住宅建筑设计使用年限50年，主要装修范围为户内精修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装饰装修分部分项施工质量标准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中的与水电安消等专业相关的验收内容，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分部严格按照设计规范及技术规范要求施工，严格按照国家《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16验收。电气节能及环保措施所有照明灯具选用合格节能型灯具，所有冷热水龙头选用高效节能产品，严格按现行《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411-2019执行施工等。				
结构及装修变更	有（ √ ） 没有（ ）	变更内容	本工程暂无设计变更发生	变更手续	有（ √ ） 没有（ ）
工程分包项目					
电梯安装质量验收	验（ ） 没验（ ）	原因及结论			
参加单位	建设单位	贵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贵州地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贵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1年7月15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续表二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法律法规程序执行，前期申请向政府为理工地使用的地手续、规划许可证等—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收报审—工程招标—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工程开工—工程竣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设计单位：对本工程的设计布置合理，能满足业主需求并满足设计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和规范

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控制中，能按监理规范和国家规范对整个项目过程实行监控，对业主负责。

检测单位：对整个施工过程的材料、试验及其试验的检验全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1 年 7 月 15 日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验表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编号：001

致：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号楼）工程，经自检合格，现将有关资料上报，请予以验收。

附件：1. 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2. 工程功能检验资料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6 月 16 日

预验收意见：

经预验收，该工程 ☑ 合格 / ☐ 不合格，☐ 可以 / ☐ 不可以 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 年 6 月 16 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C9-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48394.63㎡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松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叶松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1年7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建单位签字盖章（公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叶松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年 月 日

C9-3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编号： 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0	齐全有效	叶松	符合要求	[illegible]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99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39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91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158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5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5	齐全有效	叶松	符合要求	[illegible]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52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14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7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40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49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0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续表一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7		施工记录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8	无变更洽商	叶林	资料齐全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9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3		设备调试记录	124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140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30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6		施工记录	23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无变更洽商		资料齐全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智能建筑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续表二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8	符合要求	叶林	符合要求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29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3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记录	1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电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结论：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叶林　2021 年 7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2021 年 7 月 5 日

C9-4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查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抽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7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8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9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248	齐全有效	合格	
10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1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3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4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5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2	齐全有效	合格	
16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16	齐全有效	合格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11	齐全有效	合格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3	齐全有效	合格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查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续表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24	齐全有效	合格	
2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24	齐全有效	合格	
4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62	齐全有效	合格	
5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记录				
6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16	齐全有效	合格	
7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3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1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验报告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32	齐全有效	合格	
1	电梯	运行记录				
2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7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7月15日

注：抽查项目由验收组协商确定。

C9-5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4		屋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6		室内顶棚	共检查 60 点，好 45 点，一般 15 点，差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检查 80 点，好 6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9		门窗	共检查 80 点，好 5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一般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细部	共检查 60 点，好 4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1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检查 100 点，好 60 点，一般 40 点，差 点	一般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检查 100 点，好 7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好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检查 100 点，好 75 点，一般 25 点，差 点	一般
4		散热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1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风口、风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5		水泵、冷却塔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6		绝热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续表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检查 60 点，好 45 点，一般 15 点，差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检查 50 点，好 30 点，一般 20 点，差　点	一般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机房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一般	

结论：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7 月 5 日

注：1. 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翻修；

2. 观感质量现场检查原始记录应作为本表附件。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验表

工程名称：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编号：002

致：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3号楼）工程，经自检合格，现将有关资料上报，请予以验收。

附件：1. 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2. 工程功能检验资料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1 年7 月15日

预验收意见：

经预验收，该工程 ☑ 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 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1 年7月15日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C9-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2

工程名称	贵阳远大•生态风景三期二组团42、43号楼精装修工程及其附属工程(42#)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48394.63㎡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松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叶松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1年7月1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 共抽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建单位签章（公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叶松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5日	年 月 日

（2）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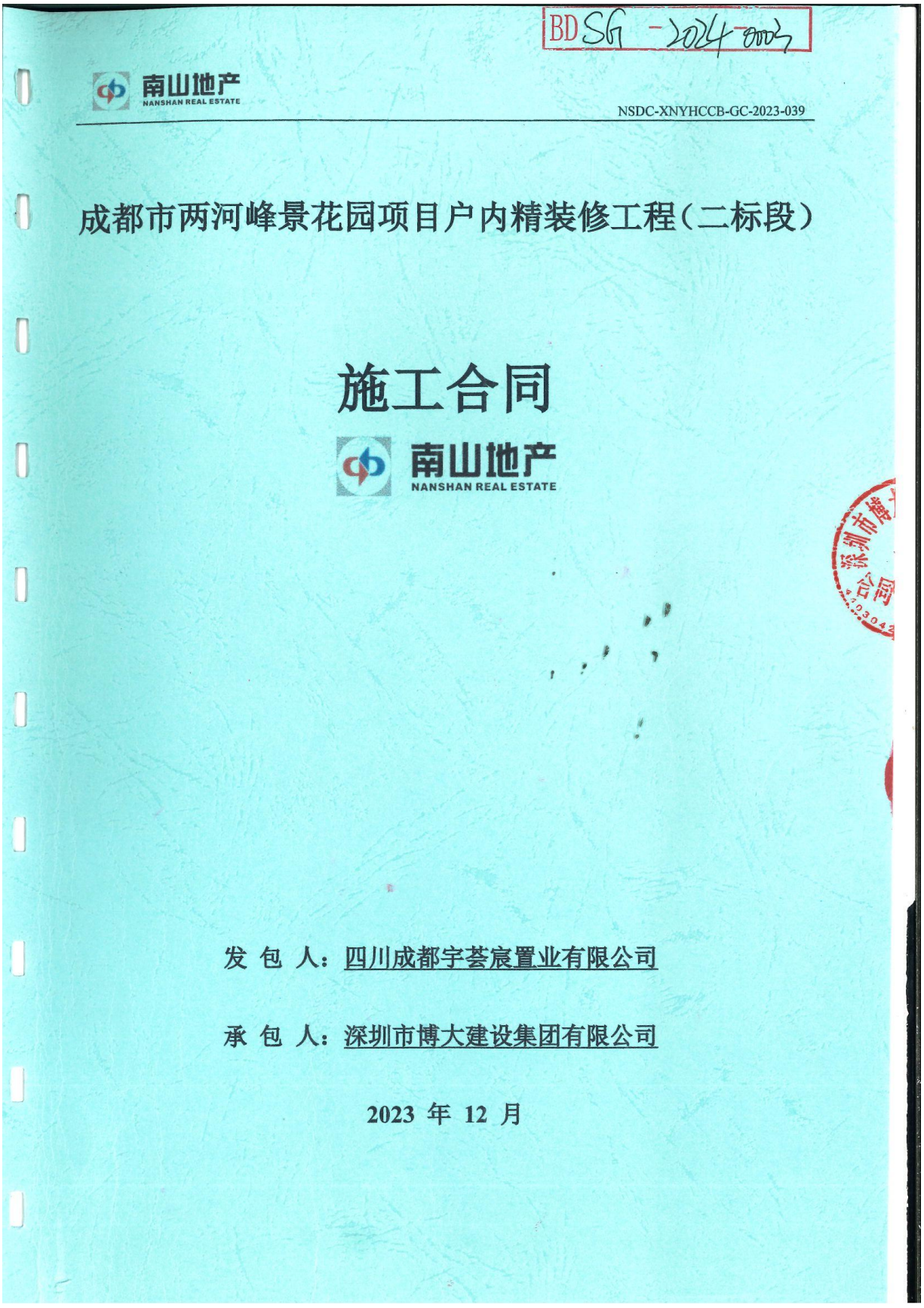

BDSG-2024-0003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NSDC-XNYHCCB-GC-2023-039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发 包 人：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下面将与本施工合同的有关条款摘要如下，以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

第一条 词语定义

1.1. 甲方：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1.2.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设计单位：四川高地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4. 质安监单位：当地政府监察机关

1.5. 监理单位：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6.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第二条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顺序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同一解释顺序文件之间相矛盾的，以作出时间在后或要求较高标准较严条款为准，且乙方已在合同单价中考虑此情况：

1）合同补充协议（若有）

2）本工程合同

3）经批准的图纸和设计变更

4）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5）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6）本补充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及其他协议、会议纪要等

7）乙方承诺函件及各方在定标前的来往文件

8）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9）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合同附件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相应合同文件的含义，除非双方同意确认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3. 图纸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甲方、监理及甲方有关人员查阅。

2.3.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第三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办事处何家社区 8 组，高家社区 1 组。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筑面积约 29530.06 m2，装修面积约 23690.22 m2。

3.2 承包范围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包括：

3.2.1 包括叠拼 2#、3#、12#、13#楼及高层 1#、9#楼楼栋的户内装修图纸设计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室内包管、给排水、电气工程、户内防水、回填、轻质隔墙抹灰、室内护窗栏杆（含叠拼户内楼梯栏杆）对应叠拼楼栋竣备后部分装修改造工程等。具体实施范围详见附件九《界面划分表》及附件八《合同清单》。

3.3.3 具体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装饰工程

a. 套内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找平、地面铺贴、墙顶面乳胶漆、门窗套基层、墙面装饰施工、窗帘盒制安、顶面灯槽制安、石膏板吊顶、铝扣板吊顶等施工；

b. 负责甲供材卸车后的所有二次搬运及仓储。

c. 二次砌筑（含反坎）

2）电气工程：吊顶内管线延长、末端开关、灯具等。

3）给排水工程：移交过程检测、局部给排水管延长，末端安装、系统调试、保压施工等。

4）甲方在过程中签发的各类变更及零星工程；

5）甲方指令图纸范围外的其他工程。

6）配合使用“南山云筑”数字化工程管理平台：

乙方有义务按甲方要求，配合使用“南山云筑”数字工程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对项目进行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乙方进场后 5 天内，需由乙方系统管理员在平台录入相关管理人员信息（乙方管理员账号由甲方项目系统管理员提供）。

乙方进场后，须根据平台要求及时上传工程管理数据（包括日常巡检、实测实量、周检/月检、工序验收/移交、工序样板、材料验收、安全验收/晨会、验房等模块数据）。

甲方有权对乙方平台使用情况进行考核，如考核情况不良或数据不达标，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工程进度款及给予其他处罚。

3.3.4 注意事项：

1）2024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所有楼栋的地暖保护层施工、所有楼栋的墙面轻质抹灰施工、包管、回填、防水等工作；

2）室外施工电梯计划在 2024 年 1 月 18 日前拆除完成，精装修的大宗材料（如石膏板、木工板、墙地砖、水泥、河沙等）需在拆除施工电梯前搬运上楼；

3.3.7 下述样品、样板需在投标截止日送样，经确认后，作为施工的依据。

序号	材料名称	送样尺寸	送样要求	备注
1	人造石（窗台板）	300*300		
2	淋浴玻璃	100*100		
3	金属软管	套		
4	洁具角阀	套		
5	阳台地漏	套	304 不锈钢	
6	电气配管			
7	给水、热水管			
8	大理石（门槛石）	300*300		
9	铝扣板	300*300		
10	12mm 钢化玻璃	100*100		
11	护窗栏杆			
12	瓷砖粘结剂			

特别约定：

➢ 所有装修材料严格按照设计样板及材料文本要求订货，施工过程中乙方若私自调整替换材料而未经甲方书面函件同意，甲方有权在结算价中扣除该种材料主材费用。

➢ 按国家及地方要求，在施工过程中需要送检的各种材料必须由乙方自行送检，检验试验测试费包含在合同价中，且需保证施工范围内的工程内容通过各项验收。

第四条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4.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含税总价为（小写）¥20,527,951.74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零伍拾贰万柒仟玖佰伍拾壹元柒角肆分，其中：

4.1.1 固定总价包干金额¥ 20,316,917.13 元，不含税价¥ 18,639,373.51 元，增值税¥ 1,677,543.62 元，增值税率 9 %；

4.1.2 暂定金额¥ 211,034.61 元，不含税价¥ 193,609.73 元，增值税¥ 17,424.88 元，增值税率 9 %；

合同价款组成详见附件《合同清单》，除因设计变更及签证可以按合同条款相关规定调整外，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方式（其中竣备后改造为暂定价，该部分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固定总价包干部分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市场变化、政府文件及收费等任何因素的改变而调整；暂定价（竣备后改造）部分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说明：合同价款以不含税价款为准，如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率进行调整，则合同不含税价款不变，合同含税价款做相应调整。】

4.2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公司名称：四川成都宇荟宸置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06MA7MNR56X5

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两河西三路 1 号

公司电话：028-81297218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河支行

公司银行帐号：51050150860800004682

第五条　双方的人员、设备

5.1 甲方

5.1.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李凤朗（电话：17828488898），甲方的所有文件经甲方工地总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方有效。

5.2 乙方

5.2.1 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其中如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与本合同签署前承诺不符，有权就违约行为罚款 500000 元/人次。

5.2.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张清勇（身份证号：511025197003175456）、技术负责人 张昆 ，身份证号：320902196711050519）。

5.2.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甲方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2 天（含 2 天）以上需经甲方同意。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招标方同意。甲方有权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向施工单位提出更换。在未经甲方同意情况下乙方项目经理离开现场，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人次。

5.2.4 如甲方有要求，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在获得甲方批准后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 元/人次。

5.2.5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监理和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明等证件。

附件八：合同清单（后附）

附件九：界面划分表（后附）

（以下无正文，签署页）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2024年1月3日　　签订日期：2024年1月3日

签订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1908南山地产。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须汇入以下账户
户　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银行账户:8110301013500201312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南山地产 NANSHAN REAL ESTATE	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NSDC-CB-WI04-BD10 版号：A/0 页码：第 1 页，共 1 页

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成都市两河峰景花园项目户内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1月3日
分部（单位）工程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4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交验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工程内容	叠拼2#、3#、12#、13#楼及高层1#、9#楼户内精装修 装饰工程：a、套内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找平、回填、地面铺贴、墙顶面乳胶漆、门窗套基层、墙面装饰施工、窗帘盒制安、顶面灯槽制安，石膏板吊顶、室内护窗栏杆（含叠拼户内楼梯栏杆）及叠拼楼栋竣备后部分装修改造工程等；b、负责甲供材卸车后的所有二次搬运及仓储；c、二次砌筑（含反坎）。 电气工程：吊顶内管线延长、末端开关、灯具等。 给排水工程：移交过程检测、局部给排水管延长、末端安装、系统调试、保压施工等。
验收资料	资料齐全. 很全本通. 2024.12.24.
验收评定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物业公司：（签、章）	建设单位：（签、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030419091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部 成都市金牛区两河峰景花园		四川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510106074027 1

（3）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 A 座 22 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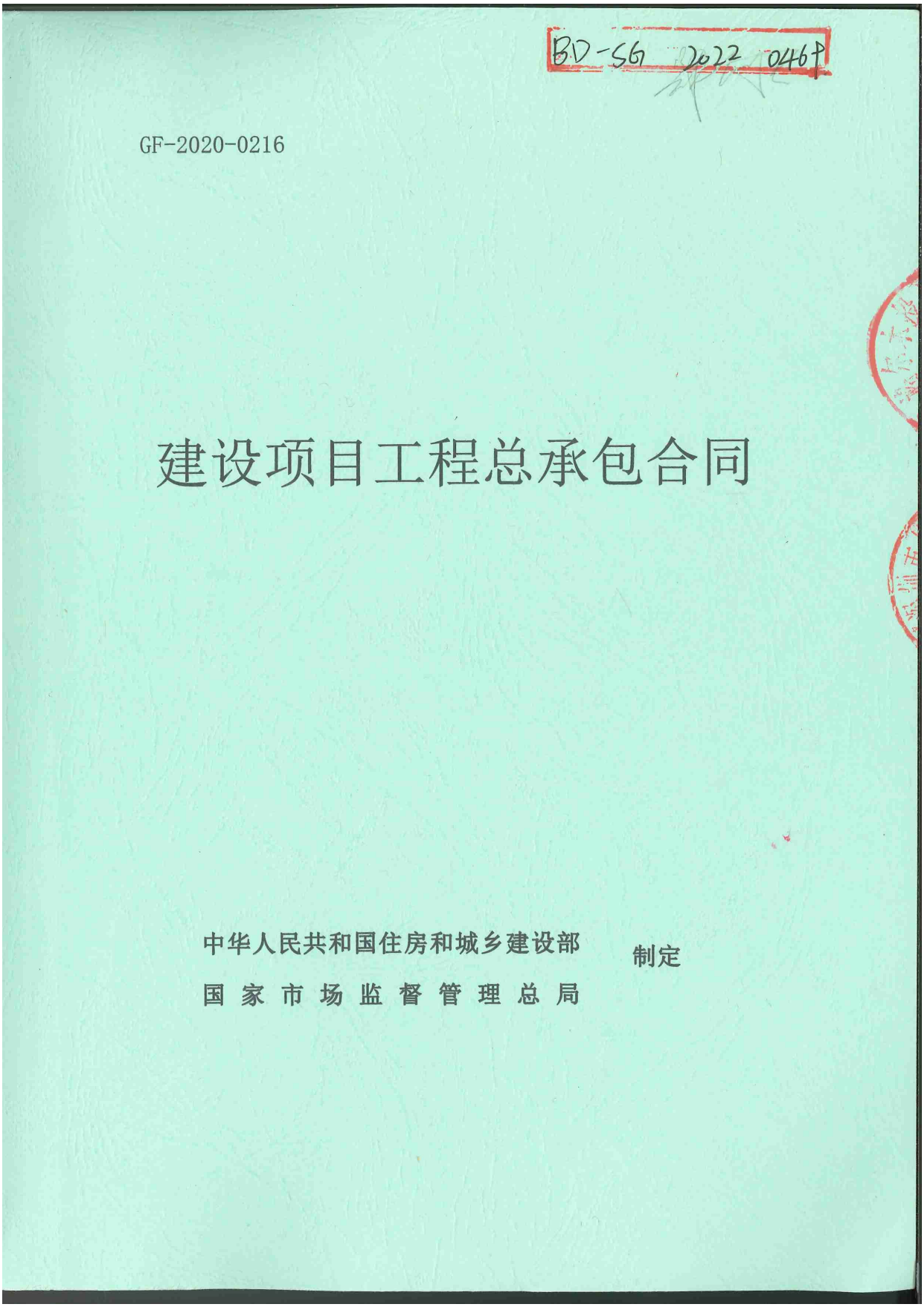
BD-SG 2022 046中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格尔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204-630104-04-01-624023。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一）建设内容：本项目在已建成的西宁市五矿云金贸A座22层基础上，进行展示展厅、办公、会议、新闻发布、餐厅等的基础装修，办公家具、会议系统设备采购以及水电暖等所有相关配套设施。

（二）建设规模

展示展厅、办公室、会议室、新闻发布室、餐厅、宿舍、走廊、 电梯厅、库房、操作间等约 1422.90 ㎡。具体建设规模如下： 一、地面包含石材地面、地砖地面； 二、墙面包含护墙板墙面、吸音板墙面、块料墙面、石材墙面、轻质隔墙、玻璃隔断、卫生间成品隔断、石材窗台板、PVC 弹性地材踢脚线、石材踢脚线、地砖踢脚线、电子感应门、成品装饰木门及门套；三、天棚包含纸面石膏板吊顶、铝扣板、铝格栅吊顶；四、定制展柜、展台；五、定制衣柜；六、卫生间洗漱台；七、窗帘；八、室内家具包含摆件、装饰画、地毯等；九、照明配电；十、弱电智能化；十一、会议系统；十二、中控系统包含中控主机、触摸屏、无线接收器、控制软件编程等；十三、显示系统包含高清 LED 屏、AV 矩阵等；十四、扩声系统包含调音台、扩声扬声器、扩声功率放大器、均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反馈抑制器、无线话筒等；十五、语音系统发言会议主机、主席单元、代表单元、跟踪摄像机；十六、办公设备包含电脑、大打印机、小打印机；十七、展厅导览及互动查询系统；十八、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十九、电气火灾监控系统；二十、消防电源监控系统；二十一、防火门监控系统；二十二、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二十三、消火栓工程；二十四、自动喷淋灭火系统；二十五、上下水及洁具；二十六、厨房及备餐间设备；二十七、活动室净水器、冰箱；二十八、防、排烟系统；二十九、水电及采暖系统；三十、宣传片制作等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工程。其他未列明在上述范围内，但属于完成本工程内容应包含的工程，均视为包含在上述工程范围内，且不再变更费用。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在已建成的西宁市五矿云金贸 A 座 22 层基础 上，进行展示展厅、办公、会议、新闻发布、餐厅等的基础装修，办公家具、会议系统设备采购以及水电暖等所有相关配套设施。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07 月 01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08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国家现行设计规范、业主及相关审查部门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地方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万零捌仟捌佰捌拾元整（¥ 1160888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玖佰玖拾玖元贰角（¥600999.2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零捌拾玖元玖角叁分（¥54089.93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51000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玖仟（¥459000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万零柒仟捌佰捌拾元捌角（¥5907880.80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总包方进场后进行施工图纸设计并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清单计量与计价规则、工程内容除本合同及相关附件特殊说明外，均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一致。本合同清单所用术语及包含的内容除特殊说明外，均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2020 版计价定额》和《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50353—2013）及后期相关配套调整文件一致。材料价格采用投标期价格，投标报价文件中有的按投标文件价格，投标文件中没有的采用投标期信息价，信息价没有的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

施工图纸及施工图预算的确定原则同招标文件：1.不接受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更；2.最终价格以招标人聘请的第三方审核为准；3.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不接受签证及工程项变更引起的费用增加；4.须满足招标人所有装修、采购、安装及办公使用功能需求。

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的确定：以经招标人聘请的第三方审核的施工图预算金额为准，若施工图预算金额超过合同价格，按合同价格结算，否则按经审核确定的施工预算价格结算。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厚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格尔木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捌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_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C8-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1层，地下2层/59596.29㎡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田栋仍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张厚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30日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1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1 项，符合规定 2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管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刘贞	项目负责人：张厚文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月1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3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	/		/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2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	/		/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	/		/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给水排水与采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8-3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	/		/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	/		/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	/		/	
7		施工记录	/	/		/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设备调试记录	/	/		/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	/		/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1	智能建筑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张厚文	/	胡太鹏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1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	/		/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	/		/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录	/	/		/	
8		系统检测报告	/	/		/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8-3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	/	/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	/		/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	/		/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9							
1	电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变更洽商记录	/	/	/	/	/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	/		/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	/		/	
4		施工记录	/	/		/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	/		/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	/		/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	/		/	
9							

结论：

通过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该工程资料齐全、有效，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同意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1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4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	符合要求	抽查1处合格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11-4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人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建筑电气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1	符合要求	抽查6处合格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测试记录				
	应急电源装置应急持续供电记录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系统接地检测报告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测报告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电梯	运行记录				
	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核查结论：资料完整有效，各项抽查均合格，核查通过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C8-5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编号：001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室外墙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变形缝、雨水管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屋面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室内墙面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室内顶棚	共检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好
	室内地面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楼梯、踏步、护栏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门窗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给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检查 10 点，好 5 点，一般 5 点，差 0 点	一般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检查 10 点，好 7 点，一般 3 点，差 0 点	好
	散热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通风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风口、风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风机、空调设备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管道、阀门、支架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水泵、冷却塔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绝热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续表CB-5

序号	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检查 10 点，好 7 点，一般 3 点，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检查 10 点，好 9 点，一般 1 点，差 0 点	好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检查 10 点，好 8 点，一般 2 点，差 0 点	一般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3		机房	共检查 点，好 点，一般 点，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评价为好，观感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刘[illegible]

2024年6月4日　　2024年7月17日

注：1 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返修。

2 [illegible]的记录应作为本表附件。

[illegible]监理双方协商确定。

HONOR 90 200MP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C-7

工程名称	西宁市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装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剪力墙
工程地址	海湖新区柴达木广场五矿云金贸中心A座22层	建筑面积	约 1422.90㎡
建设单位	格尔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12月27日
监理单位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期	180天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1608880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 目 内 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符合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齐全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督抽检)资料	齐全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监督站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整改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项目经理：张厚文

企业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4 年 6 月 7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生产经理-易成勇

1. 一般情况							
姓名	易成勇	性别	男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2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易成勇

身份证号：4130271980081020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3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11.26-2032.11.26

姓名 易成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8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303栋4楼
公民身份号码 413027198008102016

浙江大学

远程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103357201605008293

学生 易成勇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 八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成勇　　社保电脑号：621519634　　身份证号码：413027198008102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531.99	5321.12			6142.68	2346.26			559.56		307.0		330.4	9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54331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4、商务经理-李灵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灵	性别	男	年龄	51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29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灵

身份证号：5225251974112482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17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44588

学生李灵性别男，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祝麟印家

校　　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00109

姓名 李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1 月 24 日
住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南路6号龙泉苑9幢2单元2层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22525197411248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贵阳市公安局观山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2.19-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灵　　社保电脑号：3001530　　身份证号码：522525197411248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a575b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安全经理（安全负责人）-匡代君

1. 一般情况							
姓名	匡代君	性别	男	年龄	39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工程师		工作年限	17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姓名	匡代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09232

注安师
001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匡代君

证件号码：43042619860303767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3月

专　　业：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2019年11月17日

管 理 号：201911046440001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190-0359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911046440001001

姓　　名 匡代君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00247435

发证日期 2020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359

注 册 记 录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注 册 记 录

B0041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2月24日至2025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9232

姓　　名：匡代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7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11日　　**至** 2026年07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匡代君

身份证号：4304261986030376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匡代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3 日
住址 湖南省祁东县砖塘镇先锋村1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12-2038.02.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匡代君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三 月 三 日生，于 二00五年 九 月至 二00八年 六 月在本校 模具设计与制造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力

证书编号：115281200806007735

二00八 年 六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匡代君　　社保电脑号：616901962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6030376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016568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7090.85	9449.12			3765.13	1324.61			801.2		505.98		697.6	249.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6882ce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5月5日

6、质量经理（质量负责人）-王东

1. 一般情况							
姓名	王东	性别	男	年龄	35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13 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	/	/				/	/

姓名	王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19900930771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8944180000082

证书编码：044181089441800000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7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王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碧路9号星湖花园8栋A座27G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6199009307 71X
仅供博大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14-2038.08.14
仅供博大投标使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艾东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九月 三十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 九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校（院）长：黄旭

证书编号：141211201206001656 二〇一二年 六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东　　社保电脑号：633933566　　身份证号码：43062619900930771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55.99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2d2cc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装修工程师-张清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清勇

身份证号：51102519700317545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184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资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7.08-长期

姓名 张清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3 月 17 日
住址 四川省资中县走马镇泡桐湾村9社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2519700317545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清勇 性别 男，一九七O 年 三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O一二 年 九 月至二O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安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150515400 8

二O一五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清勇　　社保电脑号：3060106　　身份证号码：511025197003175456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236c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3月3日

8、土建工程师-颜宏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颜宏

身份证号：43092219900928815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09.2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

取得方式：评审通过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8日

证书编号：黔中19093620

发证单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25日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zlbkfq.com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gzlbkfq.com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颜宏

身份证号：430922199009288150

证书编号：65430101111006551

参加　销售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三十 日

湖南商学院
高 等 院 校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14100679

No.01- 1303287143

姓名 颜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28 日
住址 湖南省桃江县灰山港镇曾
家湾村方田冲村民组
CHINA
公民身份号码 4309221990092881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桃江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02-2037.05.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宏　　社保电脑号：640062426　　身份证号码：4309221990092881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99747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9、造价工程师-刘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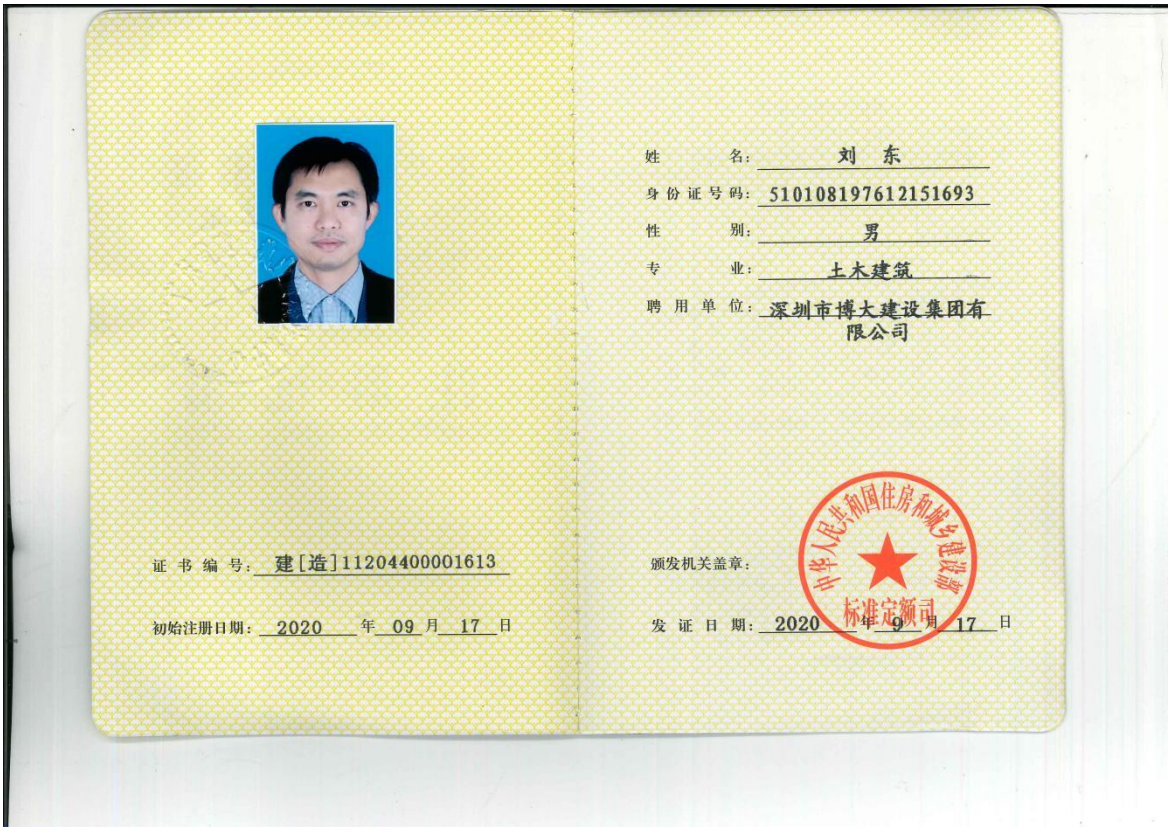

姓　　名：刘　东

身份证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04400001613

初始注册日期：2020 年 09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0 年 9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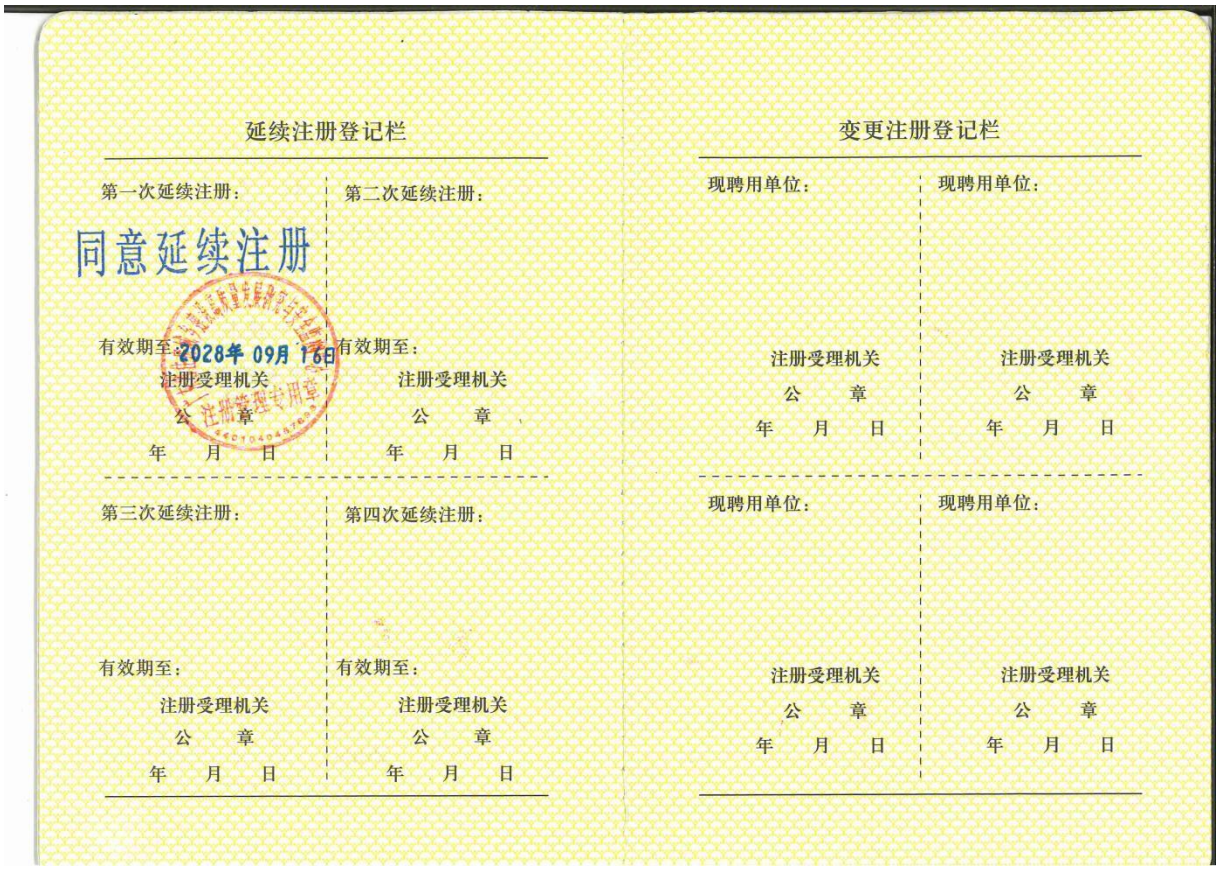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2028年 09月 16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527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刘东

证件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1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 年 10 月 27 日

管 理 号：20191004544000046O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53010100000799

C029

持证人签名：

姓　　名：刘东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10108197612151693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5 年 8 月 29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14043

学生 刘东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 月至二000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盛纲

校 名：

二000 年 七 月 一 日

学校编号：2000043019

姓名 刘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2 月 15 日
住址 广州市黄埔区世纪北一街
5号26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5101081976121516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黄埔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2.23-2030.02.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东　　社保电脑号：802222429　　身份证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658.87	931.25			630.36		376.78		423.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5c530d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0、深化设计师-任永利

姓　名 任永利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1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中级 Status and rank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00.7 Conferment Date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 Administration Unit

证书编号 000200481 Certificate No.

主管部门 Conferred by

姓名 任永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年 1 5月 27 日
住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团结巷
2号院3号楼4单元2号
公民身份号码 150102196901273 1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7.24-2034.0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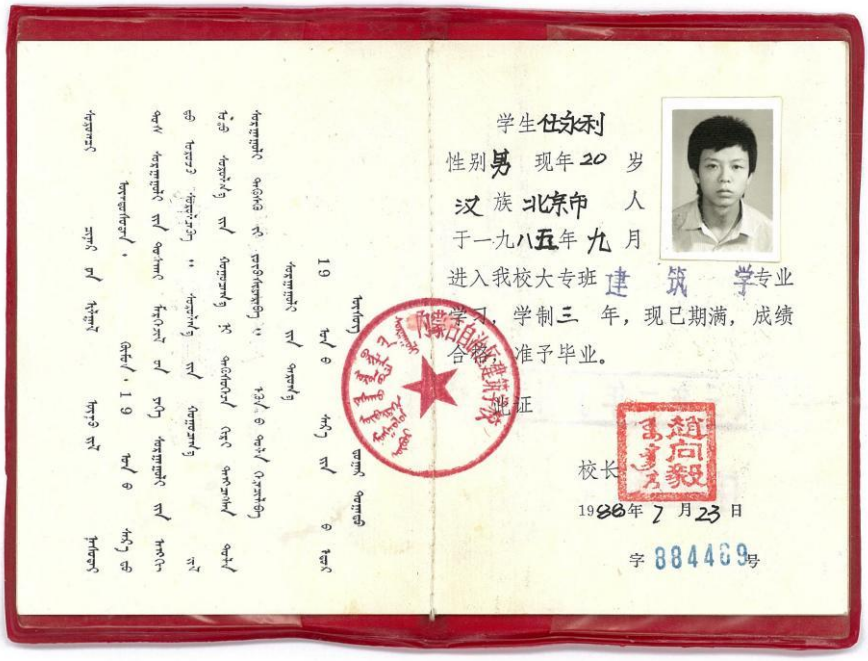

学生任永利

性别男 现年20 岁

汉 族 北京市 人

于一九八五年 九 月

进入我校大专班 建 筑 学专业

学习，学制三 年，现已期满，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此证

校长 赵向毅

1988年 7 月 23 日

字 884469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任永利　　社保电脑号：806915733　　身份证号码：1501021969012731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5a1c15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预算员-田玮

姓　　名：田　玮
身份证号码：420802197501232130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400022688
初始注册日期：2023 年 06 月 20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3 年 06 月 20 日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验证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田玮
证件号码：42080219750123213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5年01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0月25日
管 理 号：20201004544000001514

姓名 田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 年 1 月

专业 工程技术

单位 三中航企业集团

编号 0220017

经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深圳中航集团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田玮同志具备 工程师 任职资格。

深圳中航企业集团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2001 年 9 月 21 日

聘任专业技术职务

被聘任人 田玮

被聘任职务 工程师

任期 自 2001 年 9 月 22 日

至 2006 年 9 月 21 日

聘任人 伦馬印占

聘任人职务 经理

（单位公章）

2002 年 4 月 25 日

姓名 田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雪岗大道1007号荣兴大厦A栋14F
公民身份号码 420802197501232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5.10-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616653

学生田玮 性别男 现年二十一岁

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

本校 国际金融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同时辅修"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成绩合格。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沈士团

一九九六年七月五日

证书编号：321002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玮　　社保电脑号：2232868　　身份证号码：4208021975012321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01.99	6265.12			8553.88	3124.06			618.56		366.81		413.0	129.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6c24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12、电气工程师-苏长富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A651620482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持证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230521197704021
姓　　名：苏长富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4月
专业名称：建筑电气
资格名称：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6年9月1日
授予部门：
（印章）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苏长富　性别男，一九七七年 四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一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李忠延印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2015201505002626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苏长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4 月 2 日
住址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长江路570号19-25
公民身份号码 23052119770402175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连市公安局西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2.02-2039.02.0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长富　　社保电脑号：806248672　　身份证号码：2305211977040217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e2bb8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13、给排水工程师-刘威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 威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一九七一年四月

专　　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00九 年 四 月二十五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G096202

毕业证书

学生劉威性别女，现年廿岁
籍贯　　。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
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土建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二年制专科修业期
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
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谦董印敬

学证字第〔91〕34007号

一九九一年七月廿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唐山市公安局丰润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5.30-2028.05.30

姓名 刘威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4 月 14 日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团结
路建华小区新城道36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0619710414004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威　　社保电脑号：802109562　　身份证号码：1302061971041400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5cdecd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14、资料员-郭娟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007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郭娟

身份证号：430981198904201141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娟

身份证号：43098119890420114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0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娟 性别 女，一九八九 年 四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供用电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1393812010060003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08-2043.11.08
姓名 郭娟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4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街22栋204
公民身份号码 43098119890420114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娟　　社保电脑号：626315696　　身份证号码：4309811989042011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3009.99	6642.72			9518.36	3435.18			642.16		386.75		440.04	143.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dd770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安全员-郑少强

姓名	郑少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3）000654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6547

姓　　名：郑少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04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少强

身份证号：4405821994112909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2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 名 郑少强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4 年 11 月 29 日
住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
街道蝴蝶新寨13巷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5.24-2041.05.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少强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 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崔英德

证书编号：137171201606000881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强　　社保电脑号：6458290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112909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93d4d0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6、质检员-高上明

证书编码：044221070001300000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高上明

身份证号：　44082119770730261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高上明

身份证号：4408211977073026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0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高上明 ，性别 男，

生于 一九七七年 七 月 三十 日，于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工程造价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校长：杨志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506548829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三十一日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X00322087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高上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7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塘尾街道高屋村9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1197707302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2.15-2035.02.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上明　　社保电脑号：633305601　　身份证号码：440821197707302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179.65	6642.72			9518.36	3435.18			642.16		386.75		440.04	143.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dc73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7、施工员-李建军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000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建军

身份证号：　43100219920801051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李建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8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31002199208010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2.14-2038.12.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建军 ，男， 1992 年 8 月 1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长：

校　　名：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

证书编号：126581201505001571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理工学院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建军

身份证号：4310021992080105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0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建军　　社保电脑号：642272955　　身份证号码：431002199208010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55.99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9099a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8、施工员-吴烦

证书编码：04415102944150018 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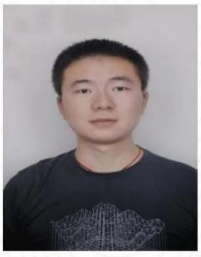

姓　　名：　吴烦

身份证号：　42098419881024901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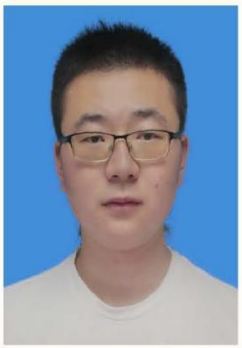

姓　　名：吴烦

身份证号：4209841988102490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5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烦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十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校（院）：长江大学 校（院）长：冯征

批准文号：教成厅（1990）009号

证书编号：104895202005002701

二〇二〇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a20203416

姓名 吴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2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梅龙路星河盛世花园一期1栋A3座1单元2207
公民身份号码 420984198810249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1.29-2034.11.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烦　　社保电脑号：628194960　　身份证号码：420984198810249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6001656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8271.99	9449.12			16124.18	5639.62			801.2		905.98		697.6	24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6a6743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5月5日

19、材料员-符学兵

证书编码：04422111000130000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符学兵

身份证号：　430903198902065116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J0002019255007

姓名：符学兵
Full Name

身份证号：430903198902065116
ID No.

管理号：C0002018302240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05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18年12月18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十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十职改办〔2018〕264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十堰市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符学兵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二 月六 日生，于二00七年 九 月至二0一0 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王汉青

证书编号：116041201006825038

二0一0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符学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2 月 6 日
住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镇茶盘山村薛家村村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903198902065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8.11-2035.08.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符学兵　　社保电脑号：630447866　　身份证号码：430903198902065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849.25	6453.92			2187.57	729.27			630.36		376.78		423.52	136.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87c77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20、劳资专管员-杨丹銮

姓名	杨丹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12119820125426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04415113944150000101

证书编码：044151139441500001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丹銮

身份证号：　44512119820125426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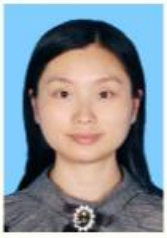

姓　　名：杨丹鎏

身份证号：445121198201254 26X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2.01.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装饰装修

取得方式：评审通过

通过时间：2019年09月20日

证书编号：黔中19091086

发证单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5日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zlbkfq.com/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gzlbkfq.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校编号：101837200505000257

学生 杨丹荟 性别 女

一九八二年 一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四 月至 二〇〇五 年 四 月在本校 远程教育学院 专业 经济管理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周其凤印

校 名：

二〇〇五 年 四 月 十五日

姓 名 杨丹鎏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1 月 2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七路25号苍松大厦南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198201254 26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9.12-2032.09.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丹銮　　社保电脑号：609585587　　身份证号码：4451211982012542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655.99	6453.92			9036.12	3279.62			630.36		376.78		429.5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6b907c086e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六、近五年类似工程获奖情况

近五年类似工程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备注
1	鲁班奖	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江夏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精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六安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项目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瓯海奥体龙舟运动中心 PPP 项目奥体中心装饰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 层)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武汉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车站装修工程第三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8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精装修工程九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9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鹿寨县体育中心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0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工程总承包（EPC）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星河雅宝 6 号地块酒店装修工程 II 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标段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维修改造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石家庄市第一医院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柳州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润景怡园精装修项目希尔顿逸林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三标段)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8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贵阳益田假日世界装饰工程Ⅰ标段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9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十九冶月亮庄建设项目二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0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玉屏山森林康养度假酒店升级改造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装饰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室内装饰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安康国际会议中心装修项目（EPC 总承包）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安康瑞斯丽酒店项目总承包（EPC）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注：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时间为准）；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室内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江夏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门诊、医技及急诊裙楼1-5层、住院楼5-17层等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六安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地下一层、地上20层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瓯海奥体龙舟运动中心PPP项目奥体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奥体中心游泳馆、体育场、体育馆、体育馆配套及地下室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B栋29、30层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酒店8层至28层客房局部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武汉市轨道交通8号线二期车站装修工程第三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洪山区政府站、文昌路站、省农科院站室内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精装修工程九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T2航站楼L2层到达迎宾厅，L2层行李大厅，T2航站楼APM站台，远机位到达及旅客区域，L1层国内远机位出发的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鹿寨县体育中心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鹿寨县体育中心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各功能空间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星河雅宝 6 号地块酒店装修工程 I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3 层至 26 层标准层批量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标段二）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6至11栋、14栋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石家庄市第一医院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病房楼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柳州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柳州市民中心各功能空间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润景怡园精装修项目希尔顿逸林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三标段）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希尔顿逸林酒店 14-19 层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贵阳益田假日世界装饰工程 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贵阳益田假日世界商场公共区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十九冶月亮庄建设项目二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月亮庄酒店 7-13 栋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玉屏山森林康养度假酒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玉屏楼、全日餐厅、上林居、宿舍楼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航站楼及换乘中心中南指廊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地上5至7层局部及7层夹层局部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 1-2 层、6-8 层、23-24 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国际会议中心装修项目（EPC 总承包）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安康瑞斯丽酒店 -2 层至 22 层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瑞斯丽酒店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会议中心 -1 层至 2 层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七、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关键岗位承诺函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二、三期精装修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徐凯宏
	身份证号	440301196804304117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徐凯宏出资 17056 万元，出资比 8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向萍出资 3120 万元，出资比 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624 万，出资比 3%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3 月 10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7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6-05-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江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2日16:2:4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向萍	31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徐凯宏	17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2日16:3:1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 **注册资本：** 208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6年05月07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徐凯宏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向萍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内资合伙企业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3457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徐凯宏 ：出资额9020（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 ：出资额165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330（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后股东信息：	徐凯宏 ：出资额17056（万元），出资比例82% 向萍 ：出资额3120（万元），出资比例15%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624（万元），出资比例3%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1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08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 **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二、三期精装修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 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二、三期精装修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书面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及代建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1 天（含 1 天）以上需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及代建人并获得雇主及代建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及代建人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及代建人书面通知后新成员 7 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及代建人通知后 3 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八、其他

1、投标人基本情况、认证情况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注册资金 2.08 亿元，是一家集设计、研发、施工、生产于一体的专业化集团企业。是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最具发展活力的领军企业，综合实力行业第二。

博大拥有一支经验丰富、善打硬仗的专业高效团队；拥有一批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工艺美术师、室内设计师；高中级职称占管理人员的 52%，拥有一批室内装饰、幕墙、机电、智能化、消防、环境艺术、结构、水、电等专业技术施工和设计人员，设备先进齐全。博大以质量树信誉、以管理创效益、以服务得人心，在业界独树一帜，成为行业学习的典范。

博大承建的工程涉及公共交通、大型场馆、星级酒店、高档办公楼、商业综合体等各种类型的装饰、幕墙、机电专业工程，工程项目遍布全国各地。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Q00864R6M-1

兹 证 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C 栋 601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
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2008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换证日期：2024 年 06 月 07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06 月 19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Q00864R6M-2

兹 证 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C 栋 601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07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06 月 19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S00429R6M

兹 证 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C 栋 601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07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06 月 19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3E00484R6M

兹 证 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C 栋 601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26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07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06 月 19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信用星级认定
信
CREDIT STAR RATING
信用星级证书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信 用 星 级：5星
认 定 时 间：2023年6月27日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信用评价工作委员会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信用评价工作委员会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对你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 AAA 。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umber ZSQX-2023-C111-00037

颁发日期：Date of Issue 2023 年 9 月 22 日

有效期至：Date of Expiry 2026 年 9 月 21 日

查询网址：www.cacem.com.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年度审核制度，审核通过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annual-examined, and it's available if the credit has been approved.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3、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0年1月—2022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304311100347

颁发日期：2023-08

有效日期：2026-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www.xcbda.cn

协会网址：www.cbda.cn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审记录：2024年审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

2、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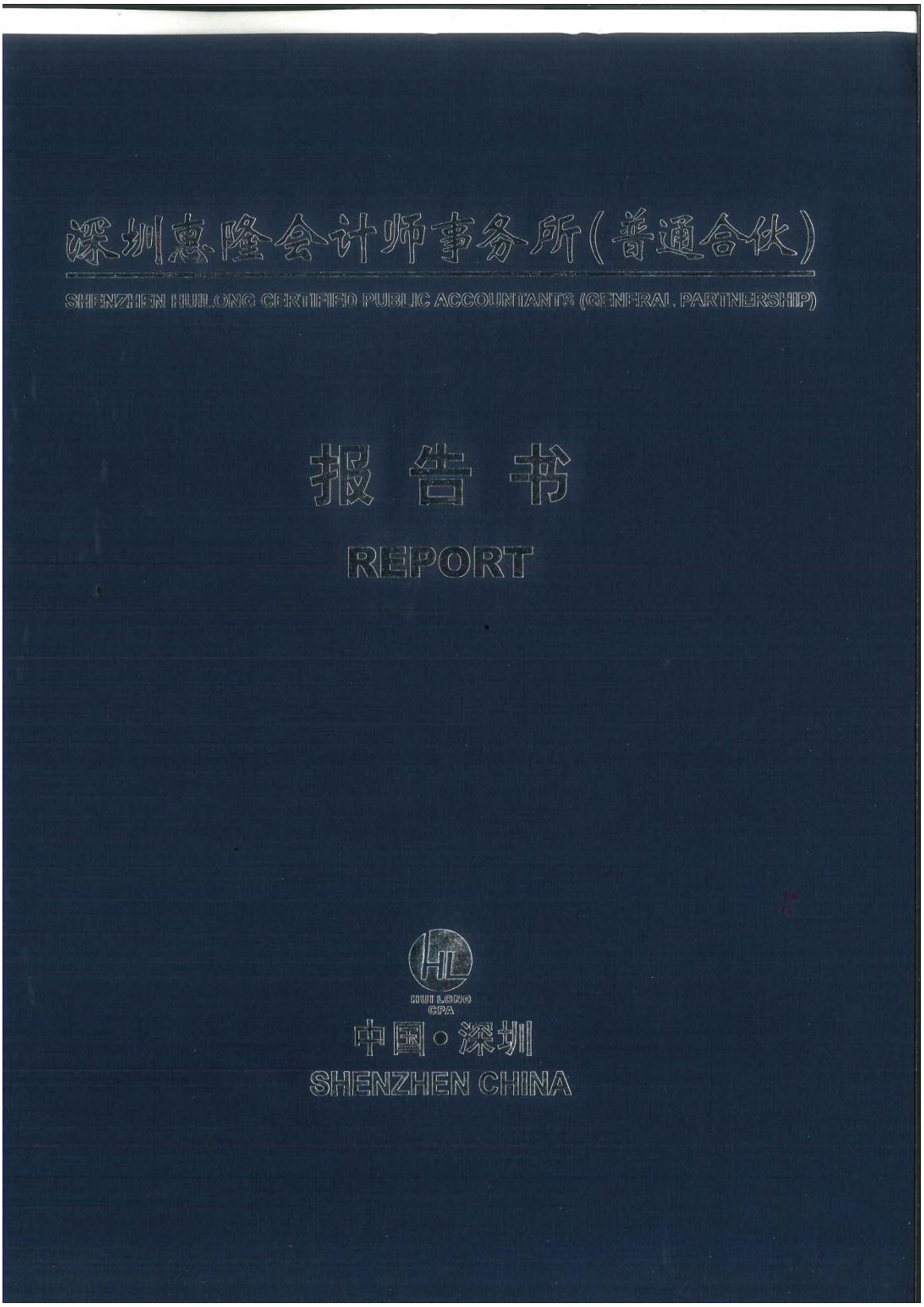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 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2]A10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OF CHINA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红娟
440309040004

报 告 日 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28,688.70	23,882,923.28
应收账款	四 3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预付账款		-	51,809,085.98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存货	四 5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457,243,819.93	1,839,801,397.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7,447,985.75	28,212,406.54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492,939.93	55,119.0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1	-	4,375,13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702,298.82**	**152,642,663.96**
资产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2	313,000,000.00	3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3	17,795,007.40	5,420,518.03
应付账款	四 14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6,095,292.30	10,402,731.99
应交税费	四 15	10,217,499.99	10,699,374.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73,591,283.20	695,672,510.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89,5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281,726,232.50	1,122,142,94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6,354,835.55	1,296,771,55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9,946,118.75**	**1,992,444,061.6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7,095,219,878.45	5,897,584,034.51
减：营业成本	四 20	6,561,107,477.68	5,444,779,208.72
税金及附加		24,222,489.72	21,849,856.58
销售费用		27,422,695.46	21,700,996.74
管理费用		58,075,136.56	42,179,366.53
研发费用		214,970,311.92	182,334,328.86
财务费用	四 21	34,495,502.12	27,946,926.5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8,299,445.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119,106.8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06,603.19**	**156,793,350.5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4	17,400.00	6,472,430.6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5	4,231,247.51	3,332,2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892,755.68**	**159,933,579.23**
减：所得税费用		18,309,471.01	16,393,039.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83,284.67**	**143,540,53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978,602,407.86	1,153,231,01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一）净利润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3,540,539.97	143,540,53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053,902,694.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6,716,900.48
现金流入小计	5	**7,190,619,59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731,432,680.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70,376,49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22,293,85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159,363.85
现金流出小计	10	**7,042,262,39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8,357,19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83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400,25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831,900,25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6,641,99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855,218,227.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861,860,22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959,97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4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40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9,782,73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519,361.81
现金流出小计	33	**431,302,09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9,302,09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99,095,12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10,499,42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09,594,555.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59,583,284.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6,607,336.05
无形资产摊销	43	20,64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4,375,13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297,47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9,782,73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00,255.01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970,145.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517,377,148.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477,438,134.29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48,357,198.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09,594,55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10,499,42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99,095,127.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

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六)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19年取得编号为GR201944206305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现　　金	1,384,129.75	1,146,811.91
银行存款	308,210,426.06	209,352,616.18
合　　计	309,594,555.81	210,499,428.09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668,714.69	23,882,923.28
商业承兑汇票	16,159,974.01	-
合　　计	36,828,688.70	23,882,923.28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338,239,238.57	740,638,972.25
1-2年	199,972,522.51	182,160,644.31
合　计	1,538,211,761.08	922,799,616.56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56,871,913.2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727,965.8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1,558,125.8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7,047,649.27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954,962.13
其他	1,321,051,144.7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70,170,319.71	119,242,595.67
1-2年	54,851,594.01	64,950,993.35
合　计	125,021,913.72	184,193,589.02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4,180,426.48	投标保证金
深圳市龙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984,310.22	往来款
履约保证金	18,221,251.49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9,686,533.40	项目部备用金
备用金	3,873,114.01	备用金
其他	19,076,278.12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施工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合　计	447,586,900.62	446,616,754.71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	15,332,438.08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9,385,789.80	-	9,385,789.80
合　计	-	24,718,227.88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4,963,584.12	2,017,866.48	-	26,981,450.60
运输设备	14,701,695.32	2,536,090.40	2,974,700.00	14,263,085.72
其他设备	3,136,805.79	1,586,428.38	-	4,723,234.17
合　　计	70,627,804.03	6,140,385.26	2,974,700.00	73,793,489.29

累计折旧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房屋建筑物	13,511,737.72	1,252,157.40	-	14,763,895.12
机器设备	16,533,714.32	2,262,989.69	-	18,796,704.01
运输设备	10,786,992.11	2,777,730.29	2,677,230.00	10,887,492.40
其他设备	1,582,953.34	314,458.67	-	1,897,412.01
合　　计	42,415,397.49	6,607,336.05	2,677,230.00	46,345,503.54
固定资产净值	28,212,406.54			27,447,985.75

9、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	43,145.26	-	43,145.26
合　　计	-	43,145.26	-	43,145.26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	458,469.04	-	458,469.04
合　　计	64,305.56	458,469.04	-	522,774.6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专利使用权	9,186.48	9,186.48	-	18,372.96
办公软件	-	11,461.71	-	11,461.71
合　　计	9,186.48	20,648.19	-	29,834.67
无形资产净值	55,119.08			492,939.93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1-12-31
办公楼装修	4,375,138.34	-	4,375,138.34	-
合　　计	4,375,138.34	-	4,375,138.34	-

12、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0,000.00	95,000,000.00	80,000,000.00	9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130,000,000.00	119,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198,000,000.00	1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0,000,000.00	412,000,000.00	409,000,000.00	313,000,000.00

借款额度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中信银行新增4500万	6.12%	2021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1500万	6.12%	2021年11月5日至2022年6月25日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新增3500万	6.12%	2021年4月22日至2022年4月22日	担保贷款
华夏银行新增11900万	7.00%	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抵押+担保贷款
上海银行新增9900万	6.10%	2021年8月10日至2022年8月9日	担保贷款

13、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795,007.40	5,420,518.03
合　　计	17,795,007.40	5,420,518.03

14、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506,067,337.14	220,365,033.75
1-2年	57,294,908.78	37,716,258.06
合　　计	563,362,245.91	258,081,291.81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庐山市峰盛矿产品有限公司	10,005,608.40
肇庆新亚铝铝业有限公司	8,426,376.62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753,459.34
深圳市焱一科技有限公司	4,970,000.0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72,231.21
其他	480,943,491.41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9,348,12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654,368.71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280,443.7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186,962.50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85,123.26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77,767.92
印花税	354,814.80	188,187.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3,205.62	-121,602.81
合　　计	10,217,499.99	10,699,374.99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174,597,640.36	19,563,543.46
1-2年	2,151,989.78	5,133,442.9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53,121,237.60	101,068,593.9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代付款项	79,364,021.23	代付款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预交税款	8,093,528.6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7,457,777.76	履约金
其他	131,834,302.5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原币(RMB)	实际出资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3,500,000.00	88,000,000.00	88,000,000.00	80.00%
向萍	16,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36%
合　计	110,000,000.00	89,500,000.00	89,500,000.00	81.36%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1年度	营业成本 2021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6,988,769,583.26	6,486,421,558.17
设计收入	103,288,224.27	72,427,195.10
商品销售收入	3,162,070.92	2,258,724.41
合　计	7,095,219,878.45	6,561,107,477.68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年度
利息收入	-681,986.36
利息支出	19,782,736.76
手续费	998,326.06
保函费用	2,301,288.34
保理手续费	11,766,258.34
贴现手续费	328,878.98
合　　计	34,495,502.12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8,299,445.00
合　　计	8,299,445.00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年度
理财收益	1,400,255.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19,361.81
合　　计	-1,119,106.80

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年度
罚款收入	17,400.00
合　　计	17,400.00

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诉讼赔款	3,924,125.85
滞纳金	5,327.62
罚款	4,324.0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470.00
合　　计	4,231,247.51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　　期：		日　　期：		日　　期：	

邓莅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年 5 月 2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邓莅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恩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01218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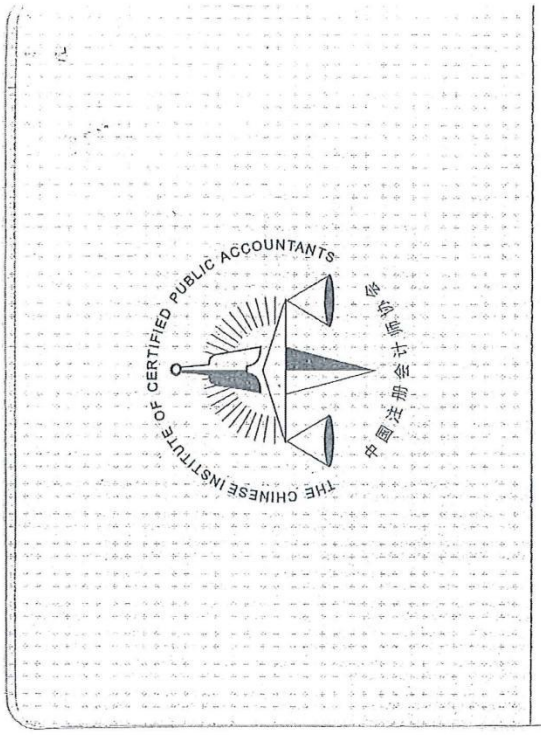

姓　名 Full name　郭红娟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0-3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32119881031174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4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y　08 月 /m　05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郭红娟
44030004000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莅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证书序号：000600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报 告 书

REPORT

HUILONG CPA

SHENZHEN CHINA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5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0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3]A1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4,091,303.28	36,828,688.70
应收账款	四 3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存货	四 5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836,902,124.09	2,457,243,819.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22,526,237.69	27,447,985.75
在建工程	四 9	43,145.26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10	1,301,362.56	492,939.9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588,973.39**	**172,702,298.82**
资产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250,500,000.00	3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15,372,593.17	17,795,007.40
应付账款	四 13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7,635,229.25	16,095,292.30
应交税费	四 15	16,038,198.15	10,217,499.99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60,116,601.96	1,173,591,283.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8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450,245,892.47	1,281,726,23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374,495.52	1,456,354,83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5,491,097.48**	**2,629,946,118.75**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242,004,619.40	7,095,219,878.45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623,267,591.32	6,561,107,477.68
税金及附加		28,110,720.80	24,222,489.72
销售费用		35,972,537.21	27,422,695.46
管理费用		62,943,784.48	58,075,136.56
研发费用		248,751,670.90	214,970,311.92
财务费用	四 21	22,471,104.95	34,495,502.12
加：其他收益	四 22	7,440,450.00	8,299,44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14,192,846.74	-1,119,106.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22,738,065.1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5	-359,017.6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37,730.16**	**182,106,603.19**
加：营业外收入		-	17,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3,664,676.83	4,231,24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973,053.33**	**177,892,755.68**
减：所得税费用		18,453,393.36	18,309,47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19,659.97**	**159,583,284.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122,142,947.83	1,296,771,55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一）净利润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9,583,284.67	159,583,284.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现金流出小计	23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八）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处理与准备：坏账处理按备抵法核算，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四)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现　金	1,771,438.40	1,384,129.75
银行存款	355,014,940.40	308,210,426.06
合　计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562,303.28	20,668,714.69
商业承兑汇票	18,529,000.00	16,159,974.01
合　计	34,091,303.28	36,828,688.70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567,309,657.63	1,338,239,238.57
1-2年	214,901,491.76	199,972,522.51
2-3年	43,287,326.20	-
合　计	1,825,498,475.59	1,538,211,761.08

按债务人归集的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66,678,888.6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4,524,966.29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133,930.6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3,933,795.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3,938,570.41
其他	1,533,288,324.52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85,989,829.75	70,170,319.71
1-2年	21,327,873.65	54,851,594.01
合　计	107,317,703.40	125,021,913.72

按债务人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0,010,954.86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21,011,923.9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405,779.23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4,157,664.20	备用金
其他	13,731,381.15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工程施工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合　计	513,208,263.02	447,586,900.62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6,981,450.60	24,929.19	-	27,006,379.79
运输设备	14,263,085.72	379,284.83	1,429,026.54	13,213,344.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4,723,234.17	540,174.19	-	5,263,408.36
合　　计	73,793,489.29	944,388.21	1,429,026.54	73,308,850.96

累计折旧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房屋建筑物	14,763,895.12	1,252,157.40	-	16,016,052.52
机器设备	18,796,704.01	2,264,236.15	-	21,060,940.16
运输设备	10,887,492.40	674,450.31	107,177.00	11,454,765.7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97,412.01	353,442.87	-	2,250,854.88
合　　计	46,345,503.54	4,544,286.73	107,177.00	50,782,613.27
固定资产净值	27,447,985.75			22,526,237.69

9、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公司总部大楼-业务费	43,145.26	-	-	43,145.26
合　　计	43,145.26	-	-	43,145.26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458,469.04	908,901.03	-	1,367,370.07
合　　计	522,774.60	908,901.03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专利使用权	18,372.96	9,186.48	-	27,559.44
办公软件	11,461.71	91,291.92	-	102,753.63
合　　计	29,834.67	100,478.40	-	130,313.07
无形资产净值	492,939.93			1,301,362.56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000,000.00	80,000,000.00	99,000,000.00	76,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9,000,000.00	80,000,000.00	123,500,000.00	75,5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99,000,000.00
合　　计	313,000,000.00	259,000,000.00	321,500,000.00	250,500,000.00

12、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593.17	17,795,007.40
合　　计	15,372,593.17	17,795,007.40

1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682,272,166.83	506,067,337.14
1-2年	131,796,699.20	57,294,908.77
2-3年	18,058,596.27	-
合　　计	832,127,462.30	563,362,245.91

按债权人归集的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深圳市楚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751,306.87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10,759,733.97
重庆渝立物资有限公司	10,627,438.66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0,573,491.20
兴发铝业（成都）有限公司	4,837,100.02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合　　计	16,095,292.30	78,855,039.73	77,315,102.78	17,635,229.25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2/12/31
增值税	8,514,420.93	201,849,481.44	197,650,191.16	12,713,71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009.46	14,037,038.48	13,557,609.39	1,075,438.55
教育费附加	255,432.63	6,110,419.73	5,904,950.12	460,902.24
地方教育附加	170,288.42	4,073,604.73	3,936,624.99	307,268.16
个人所得税	209,354.59	2,292,895.46	2,325,413.98	176,836.07
企业所得税	360,384.78	18,453,393.36	18,559,287.40	254,490.74
印花税	354,814.80	3,781,928.78	3,061,067.72	1,075,675.86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环境保护税	-	19,428.01	19,428.01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3,205.62	217,080.94	-	-26,124.68
车船税	-	13,940.00	13,940.00	-
房产税	-	51,590.70	51,590.70	-
其他税	-	20,481.97	20,481.97	-
合　　计	10,217,499.99	250,923,572.00	245,102,873.84	16,038,198.15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41,560,460.27	174,597,640.36
1-2年	10,511,051.36	2,151,989.78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28,443,119.09	253,121,237.60

按债权人归集的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67,124,618.95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8,412,641.44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270,037.11	履约金
其他	68,264,214.13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RMB)	实际出资		
		原币(RMB)	折合本位币金额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徐凯宏	90,200,000.00	90,200,000.00	90,200,000.00	82.00%
向萍	16,500,000.00	16,500,000.00	16,500,000.00	15.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00%
合　　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2年度	营业成本 2022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101,636,222.64	7,525,740,041.99
设计收入	112,327,880.56	79,420,798.44
商品销售收入	28,040,516.20	18,106,750.89
合　　计	8,242,004,619.40	7,623,267,591.32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年度
利息收入	-1,545,371.80
利息支出	18,116,483.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30,409.86
保函费用	1,821,921.94
保理手续费	2,947,661.41
合　　计	22,471,104.95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7,440,450.00
合　　计	7,440,450.00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理财收益	1,290,244.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483,090.80
合　　计	-14,192,846.74

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坏账损失	-22,738,065.16
合　　计	-22,738,065.16

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2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9,017.68
合　　计	-359,017.68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年度
捐款支出	2,600,000.00
赔款支出	1,017,335.93
税收滞纳金	14,290.90
罚款支出	1,050.00
其他	32,000.00
合　　计	3,664,676.83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邓苍九
43050002000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1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年 5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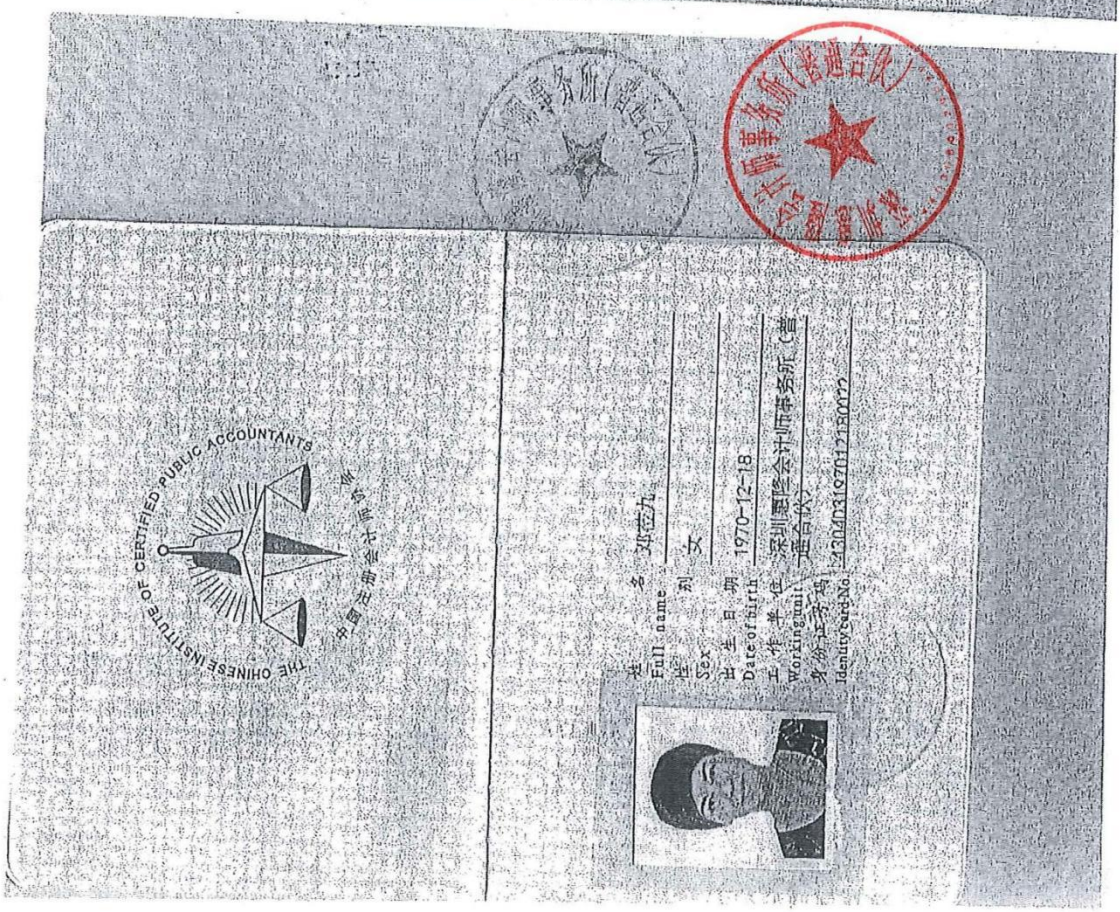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邓苍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031197012180022

易村梅

44030066115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661154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y 10 月 /m 30 日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s 年度注册

2008 年 /y 5 月 /m 10 日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易村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1-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423700103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莅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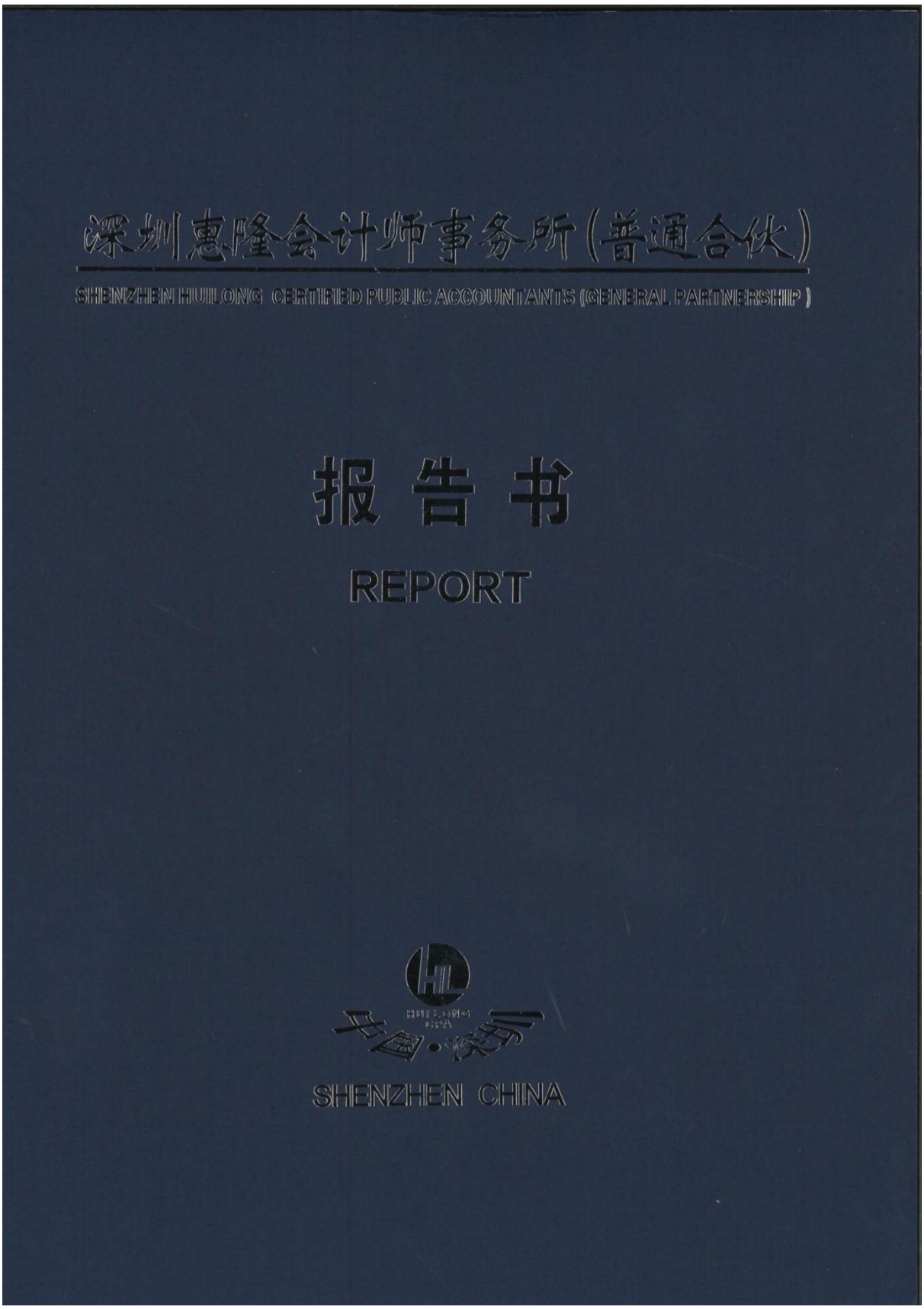

关于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 圳 惠 隆 會 計 師 事 務 所（普 通 合 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0755-29021755　邮编：518101

深圳惠隆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L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HUI LONG CPA
电话：0755-83545550　29021756　传真:29021755　邮编：518101

机密　　惠隆财审字[2024]A1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 告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 1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四 2	36,891,420.64	34,091,303.28
应收账款	四 3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四 4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存货	四 5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108,077,975.65	2,836,902,124.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四 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 7	24,718,227.88	24,718,22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四 8	19,538,789.48	22,526,237.69
在建工程		-	43,145.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四 9	1,155,439.08	1,301,362.5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 10	30,702,830.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115,286.72**	**168,588,973.39**
资产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 11	311,000,000.00	25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四 12	20,200,151.11	15,372,593.17
应付账款	四 13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 14	16,771,559.53	17,635,229.25
应交税费	四 15	12,384,558.92	16,038,198.15
其他应付款	四 16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85,920,161.50	1,360,116,60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 17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四 18	10,700,000.00	10,7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四 19	74,428,603.05	74,428,603.05
未分配利润		1,623,144,497.82	1,450,245,892.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273,100.87	1,645,374,49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4,193,262.37**	**3,005,491,097.48**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0	8,509,363,964.02	8,242,004,619.40
减：营业成本	四 20	7,871,852,617.42	7,623,267,591.32
税金及附加		27,104,008.56	28,110,720.80
销售费用		37,251,917.18	35,972,537.21
管理费用		67,349,240.65	62,943,784.48
研发费用		256,726,618.71	248,751,670.90
财务费用	四 21	21,530,096.02	22,471,104.95
其中：利息费用		17,274,294.57	18,116,483.54
利息收入		-2,153,803.18	-1,545,371.80
加：其他收益	四 22	3,071,518.24	7,440,4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23	-8,205,173.52	-14,192,84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 24	-30,826,102.02	-22,738,06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59,01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9,708.18**	**190,637,730.16**
加：营业外收入	四 25	1,750,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四 26	1,324,807.79	3,664,676.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14,900.39**	**186,973,053.33**
减：所得税费用		19,116,295.04	18,453,393.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一）净利润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72,898,605.35	172,898,605.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623,144,497.82	1,818,273,100.87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9,5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281,726,232.50	1,456,354,83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00,000.00	-	-	168,519,659.97	189,019,659.97
（一）净利润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4、其他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68,519,659.97	168,519,65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500,000.00	-	-	-	20,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0,700,000.00	74,428,603.05	1,450,245,892.47	1,645,374,495.52

（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049,867,686.21	8,654,399,58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463,907.70	25,440,45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9,109,331,593.91**	**8,679,840,03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524,544,170.10	8,141,633,665.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5,723,207.28	90,914,84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50,926,425.84	242,777,4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5,298,548.88	82,122,449.46
现金流出小计	10	**8,976,492,352.10**	**8,557,448,4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521,515,722.25	9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279,104.23	1,290,24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962,831.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现金流入小计	18	**521,794,826.48**	**947,253,075.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32,328,831.49	1,853,28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530,000,000.00	9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现金流出小计	23	**562,328,831.49**	**946,853,28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0,534,005.01**	**399,78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2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34,000,000.00	2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
现金流入小计	29	**334,000,000.00**	**2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73,500,000.00	32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7,274,294.57	18,116,483.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70,000,000.00	15,483,090.80
现金流出小计	33	**460,774,294.57**	**355,099,5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6,774,294.57**	**-75,599,57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4,469,057.77**	**47,191,82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172,898,605.35	168,519,65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	30,826,102.02	22,738,06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4,656,594.68	4,544,286.73
无形资产摊销	43	145,923.48	100,478.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	359,017.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17,274,294.57	18,116,483.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8,205,173.52	14,192,846.74
递延税款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	-
递延税款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71,774,623.43	-65,621,362.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304,696,387.92	-289,583,183.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75,303,559.54	249,025,318.76
其他	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132,839,241.81**	**122,391,610.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356,786,378.80	309,594,555.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34,469,057.77**	**47,191,822.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公 司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 立 时 间：1996年5月7日
注 册 资 本：2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经 营 范 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RMB）	实缴金额（RMB）
向萍	15.00%	31,200,000.00	16,500,000.00
徐凯宏	82.00%	170,560,000.00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6,240,000.00	3,300,000.0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类。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可以收回，则不计提坏账准备。除上述两项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关联方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 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九）合同资产

贵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贵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下同)转 入当期投资收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5	10%	18.00%
办公设备	5	1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0%	18.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贵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贵公司向客户转让商 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贵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贵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 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 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 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 应付税款法 核算。

(二十三)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税　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工程收入	9%
增值税	工程收入（简易征收）	3%
增值税	设计收入、其他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注：2022年取得编号为GR202244200119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登记证书，所得税税率为15%。

（二十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变更。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现　　金	1,497,336.42	1,771,438.40
银行存款	320,819,984.61	355,014,940.40
合　　计	322,317,321.03	356,786,378.80

2、 应收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462,174.71	15,562,303.28
商业承兑汇票	12,429,245.93	18,529,000.00
合　　计	36,891,420.64	34,091,303.28

3、 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676,077,456.62	1,567,309,657.63
1-2年	216,721,633.97	214,901,491.76
2-3年	102,540,343.97	43,287,326.20
3年以上	40,035,254.34	-
合　　计	2,035,374,688.90	1,825,498,475.59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328,091.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72,811,067.8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8,901,477.07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1,193,360.6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8,449,703.06
其他	1,698,690,989.16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96,043,574.86	85,989,829.75
1-2年	32,468,083.77	21,327,873.65
合　　计	128,511,658.63	107,317,703.40

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投标保证金	45,290,615.40	投标保证金
实力保证金	20,000,000.00	实力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9,931,221.36	履约保证金
项目部短期借款	8,686,533.40	项目部短期借款
备用金	7,108,907.81	备用金
其他	27,494,380.66	其他

5、 存货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工程施工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合　　计	584,982,886.45	513,208,263.02

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建共享63号基础设施投资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100.00%	15,332,438.08	-	-	15,332,438.08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9,385,789.80	-	-	9,385,789.80
合　　计		24,718,227.88	-	-	24,718,227.88

8、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7,825,718.80	-	-	27,825,718.80
机器设备	27,006,379.79	1,336,694.37	-	28,343,074.16
运输设备	13,213,344.01	155,603.96	-	13,368,947.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63,408.36	176,848.14	-	5,440,256.50
合　　计	73,308,850.96	1,669,146.47	-	74,977,997.43

累计折旧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房屋建筑物	16,016,052.52	1,252,157.40	-	17,268,209.92
机器设备	21,060,940.16	2,315,248.45	-	23,376,188.61
运输设备	11,454,765.71	777,166.81	-	12,231,932.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50,854.88	312,022.02	-	2,562,876.90
合　　计	50,782,613.27	4,656,594.68	-	55,439,207.95
固定资产净值	22,526,237.69			19,538,789.48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64,305.56	-	-	64,305.56
办公软件	1,367,370.07	-	-	1,367,370.07
合　　计	1,431,675.63	-	-	1,431,675.6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专利使用权	27,559.44	9,186.48	-	36,745.92
办公软件	102,753.63	136,737.00	-	239,490.63
合　　计	130,313.07	145,923.48	-	276,236.55
无形资产净值	1,301,362.56			1,155,439.08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3/12/31
总部办公楼装修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合　　计	-	30,702,830.28	-	30,702,830.28

11、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6,000,000.00	45,000,000.00	76,000,000.00	4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00,000.00	-	75,500,000.00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0,000.00	99,000,000.00	102,000,000.00	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	6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区支行	-	95,000,000.00	-	95,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	35,000,000.00	-	35,000,000.00
合　　计	250,500,000.00	334,000,000.00	273,500,000.00	311,000,000.00

12、 应付票据

承兑汇票名称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200,151.11	15,372,593.17
合　　计	20,200,151.11	15,372,593.17

1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727,941,441.88	682,272,166.83
1-2年	132,218,120.44	131,796,699.20
2-3年	22,272,727.39	18,058,596.27
合　　计	882,432,289.71	832,127,462.30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深圳市建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25,491.03
深圳市晟创实业有限公司	14,078,884.76
南京神雕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8,671,826.38
天津永旺新业商贸有限公司	8,464,011.59
上海昇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8,382,968.33
南京东祺亚铝建材有限公司	7,920,561.95
南京楚江玻璃有限公司	7,852,978.04
佛山市聚亿铝业有限公司	7,796,428.25
广西谷坤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487,611.96
龙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9,702.55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合　　计	17,635,229.25	81,295,628.82	82,159,298.54	16,771,559.53

15、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3/12/31
增值税	12,713,711.21	201,031,002.72	203,880,877.48	9,863,83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5,438.55	13,799,144.30	14,182,020.23	692,562.62
教育费附加	460,902.24	5,869,052.79	6,033,142.48	296,812.55
地方教育附加	307,268.16	3,958,306.46	4,067,699.58	197,875.04
个人所得税	176,836.07	4,938,700.68	4,943,345.07	172,191.68
企业所得税	254,490.74	19,116,295.04	19,358,224.33	12,561.45
印花税	1,075,675.86	3,369,126.27	3,296,083.00	1,148,719.13
土地使用税	-	2,288.40	2,288.40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124.68	26,124.68	-	-
车船税	-	16,560.00	16,560.00	-
环境保护税	-	16,802.57	16,802.57	-
房产税	-	68,787.60	68,787.60	-
其他税费	-	3,940.17	3,940.17	-
合　　计	16,038,198.15	252,216,131.68	255,869,770.91	12,384,558.92

16、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23/12/31	2022/12/31
1年以内	154,128,802.17	141,560,460.27
1-2年	12,631,192.60	10,511,051.36
3年以上	76,371,607.46	76,371,607.46
合　　计	243,131,602.23	228,443,119.09

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金额	经济内容
应付股利	76,371,607.46	应付股利
代付款项	72,767,008.41	代付款项
预交税款	9,445,885.51	预交税款
供应商履约金	8,463,986.24	供应商履约金
其他	76,083,114.61	其他

17、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向萍	16,500,000.00	-	-	16,500,000.00
徐凯宏	90,200,000.00	-	-	90,200,000.00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0	-	-	3,3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	-	110,000,000.00

1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合　　计	10,700,000.00	-	-	10,700,000.00

19、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合　　计	74,428,603.05	-	-	74,428,603.05

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2023年度	营业成本 2023年度
工程施工收入	8,281,084,278.59	7,681,931,454.91
设计收入	72,461,903.70	54,779,244.96
商品销售收入	155,817,781.73	135,141,917.55
合　　计	8,509,363,964.02	7,871,852,617.42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2,153,803.18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511,917.14
利息支出	17,274,294.57
保函费用	4,415,863.21
保理手续费	1,481,824.28
合　　计	21,530,096.02

2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3,071,518.24
合　　计	3,071,518.24

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理财收益	279,104.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484,277.75
合　　计	-8,205,173.52

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3年度
坏账损失	-30,826,102.02
合　　计	-30,826,102.02

2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年度
合同终止赔款收入	1,750,000.00
合　　计	1,750,000.00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赔款支出	871,207.52
罚款支出	300,600.00
捐赠支出	150,000.00
滞纳金	3,000.27
合　　计	1,324,807.79

五、承诺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六、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1996年05月07日成立,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407998T号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现有认缴注册资本总额20,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凯宏,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经营范围：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304,193,262.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108,077,975.6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9,538,789.48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85,920,161.5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85,920,161.5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818,273,100.8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10,000,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10,7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623,144,497.8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8,509,363,964.02元；营业成本为7,871,852,617.4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27,104,008.56元；销售费用为37,251,917.18元，管理费用为67,349,240.65元，研发费用为256,726,618.71元，财务费用为21,530,096.0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变动172,898,605.35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变动172,898,605.3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09.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4.97%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40.8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86.27%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32%
6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上年营业收入*100%	3.24%
7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初净资产*100%	10.51%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94%

邓莅九 43050002000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02000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 11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邓莅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2-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701218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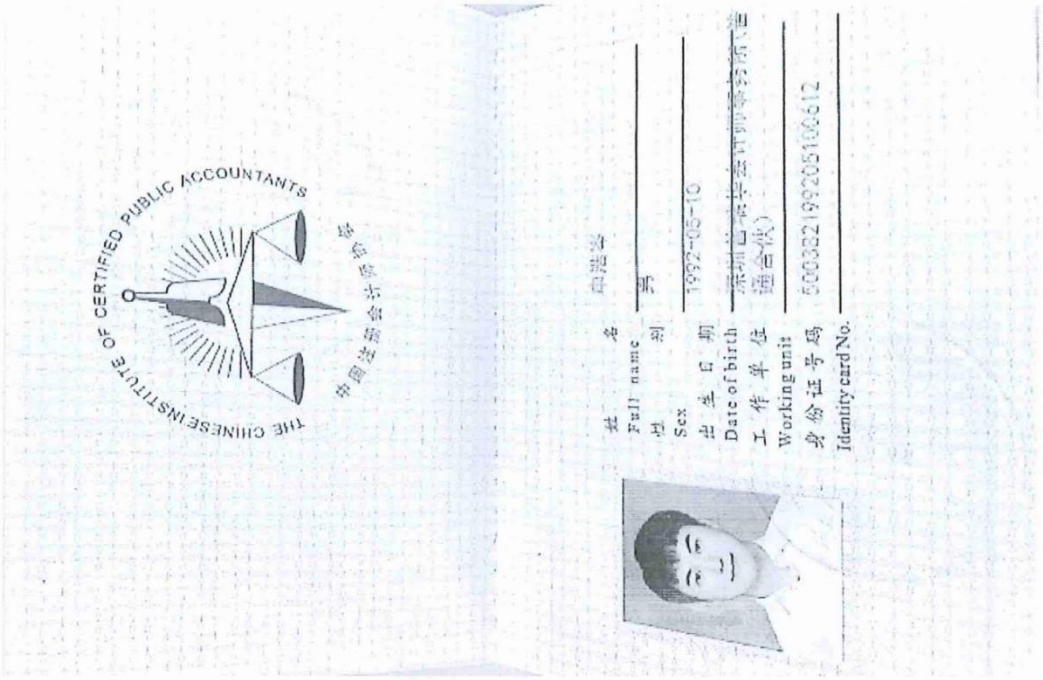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92-05-10
6003321992051006612

证书编号：4747025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2133717U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莅九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600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茁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十八区粮食公司厂房C栋（宝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C座四楼41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0]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 年七 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631

3、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时间为准）

近五年类似工程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备注
1	鲁班奖	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江夏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精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六安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项目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瓯海奥体龙舟运动中心 PPP 项目奥体中心装饰工程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 层)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武汉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二期车站装修工程第三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8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精装修工程九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9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鹿寨县体育中心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0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工程总承包（EPC）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星河雅宝 6 号地块酒店装修工程 II 标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标段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维修改造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石家庄市第一医院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柳州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润景怡园精装修项目希尔顿逸林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三标段)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8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贵阳益田假日世界装饰工程Ⅰ标段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19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十九冶月亮庄建设项目二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0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玉屏山森林康养度假酒店升级改造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装饰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室内装饰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安康国际会议中心装修项目（EPC 总承包）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2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安康瑞斯丽酒店项目总承包（EPC）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

注：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获奖时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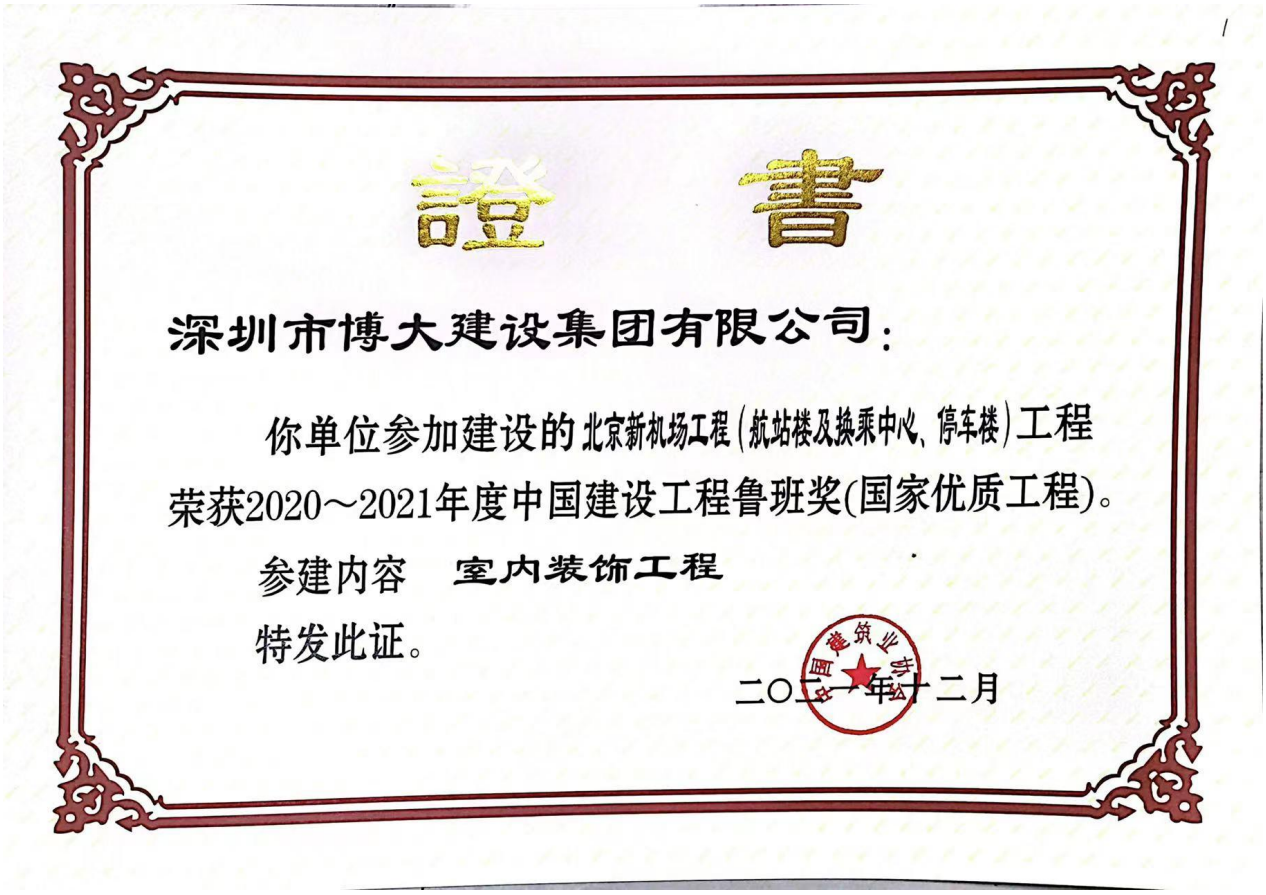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北京新机场工程（航站楼及换乘中心、停车楼）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室内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江夏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门诊、医技及急诊裙楼 1-5 层、住院楼 5-17 层等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六安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双创大厦商务中心酒店地下一层、地上20层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瓯海奥体龙舟运动中心PPP项目奥体中心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奥体中心游泳馆、体育场、体育馆、体育馆配套及地下室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前海控股大厦项目T1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B栋29、30层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航国际酒店客房局部装修工程（8-28层）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酒店8层至28层客房局部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武汉市轨道交通8号线二期车站装修工程第三标段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洪山区政府站、文昌路站、省农科院站室内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精装修工程九标段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T2航站楼L2层到达迎宾厅，L2层行李大厅，T2航站楼APM站台，远机位到达及旅客区域，L1层国内远机位出发的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鹿寨县体育中心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鹿寨县体育中心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内蒙古乌兰恰特群众艺术馆各功能空间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安装及配套附属设施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萧县中医院一期项目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星河雅宝 6 号地块酒店装修工程 I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3 层至 26 层标准层批量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标段二）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6至11栋、14栋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西省分行大楼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石家庄市第一医院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病房楼室内装饰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柳州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柳州市民中心各功能空间室内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润景怡园精装修项目希尔顿逸林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三标段）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希尔顿逸林酒店 14-19 层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贵阳益田假日世界装饰工程 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贵阳益田假日世界商场公共区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十九冶月亮庄建设项目二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月亮庄酒店 7-13 栋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玉屏山森林康养度假酒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玉屏楼、全日餐厅、上林居、宿舍楼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航站楼及换乘中心中南指廊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重庆新光天地英皇电影城室内装修地上5至7层局部及7层夹层局部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新办公楼1-2层、6-8层、23-24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国际会议中心装修项目（EPC总承包）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安康瑞斯丽酒店-2层至22层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瑞斯丽酒店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会议中心 -1 层至 2 层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4、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它资料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244200119

发证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信用 证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规范》T/GDMA 55—2023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连续二十年（2002-2021）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

信用 证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级评定规范》T/GDMA 38—2024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AAAAA级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连续二年（2020-2021）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

信用 证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等级评定》团体标准，经审核，贵单位评定为

AAAAA级(2020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信用等级评定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

公 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十九年
（2002年度至2020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
企业公示情况
公示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6 月 01 日

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TB24SC0514R0M

兹证明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经营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其已通过本机构审核，符合 GB/T 50640-2023《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评价为：

AAAAA

认证范围：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所涉及的工程绿色施工企业评价（AAAAA）

核 准：陈国烁

江西腾标认证有限公司 Jiangxi Tengbiao Certification Co., Ltd. 证书专用章

初次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4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4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7年09月13日

本证书在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监督审核保持，与年度监督审核结论通知书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上查询

也可在机构网站http://www.jxtengbiao.com上查询

认证机构地址：江西省抚州市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大道1888号（烟草公司对面）赣东国际汽车城2幢12-11、12-12室

电话：4000-979-838

2015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The Enterprises of China's Building Decoration Industry 2015

百强企业

Top One Hundred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Boda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证书编号： 2015018

Certificate NO.： 2015018

2016年12月26日

2014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The Enterprises of China`s Building Decoration Industry 2014

百强企业

Top One Hundred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Boda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证书编号:2014020

Certificate NO.: 2014020

2015年12月25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荣获2015年度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

特颁此证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653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荣获2014年度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

特颁此证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
中国幕墙工程网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CBDA

201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The Enterprises of China`s Building Decoration Industry 2013

百强企业
Top One Hundred

深圳市博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Boda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证书编号：2013020
Certificate NO.：2013020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Association
2014年11月3日

656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

The Enterprises of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Design 2014

五十强企业

TOP FIFTY

证书编号：SJ201548-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2016-2017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Boda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装饰类 NO.009

2018年12月28日

2016-2017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9

2018年12月28日

2018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Boda Construction Group Co.,Ltd

装饰类 NO.009

2019年12月25日

2018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9

2019年12月25日

2019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005

2020年12月18日

2019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5

2020年12月18日

2019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008

2020年12月18日

2020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003

2021年12月16日

2020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3

2021年12月16日

2020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006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2

2023年03月15日

2021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002

2023年03月15日

2021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005

2023年03月15日

202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002

2023年12月12日

202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02

2023年12月12日

202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003

2023年12月12日